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全部**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代表委任表格以及出席會議回執交予買方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亦不構成邀請訂立協議以作該等事宜，亦非擬用於邀請任何要約以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0)

- (1) 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3) 2020年年度報告；
  - (4) 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5) 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 (6) 關於預計本公司2021年自營投資額度的議案；
  - (7) 關於審議本公司董事、監事2020年度報酬總額的議案；
  - (8) 關於預計本公司2021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的議案；
  - (9) 建議修訂《章程》；
  - (10) 關於再次授權本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
  - (11) 關於本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可能涉及的關聯／連交易的議案；
  - (12) 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
  - (13) 建議以供股方式發行A股及H股；
-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及  
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及緊隨A股類別股東會結束後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8號北京瑞城四季酒店五層紫禁廳舉行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的第10至第14頁以及第15頁至第17頁。

閣下如欲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請閣下盡早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交回該等表格。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而A股股東則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董事會辦公室，惟無論如何須於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至少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照閣下的意願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如閣下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須於2021年6月8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填妥的出席各會議的回執交回董事會辦公室。

2021年5月13日

---

# 目 錄

---

|  | 頁次   |
|--|------|
| 釋義.....  | 1    |
| 董事會函件.....   | 6    |
|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 10   |
| 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 15   |
| 附錄一 年度股東大會的事務.....                                     | I-1  |
| 附件A 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A-1  |
| 附件B 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B-1  |
| 附件C 關於公司符合配股條件的說明.....                                 | C-1  |
| 附件D 本公司配股公開發行證券預案.....                                 | D-1  |
| 附件E 本公司關於配股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                         | E-1  |
| 附件F 向原股東配售股份攤薄即期回報的風險提示及填補措施.....                      | F-1  |
| 附件G 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關於本公司本次配股公開發行<br>攤薄即期回報採取填補措施的承諾函..... | G-1  |
| 附件H 本公司2021-2023年股東回報規劃.....                           | H-1  |
| 附件I 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報告.....                               | I-1  |
| 附錄二 2020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 II-1 |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A股供股股份」  | 指 | 根據A股供股，擬向A股股東配發及發行之新A股(減去未獲A股股東接納之任何A股)；   |
| 「A股」      | 指 |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0030)；                              |
| 「A股股權登記日」 | 指 | 釐定A股供股獲配資格之參考日期，該日期有待董事會或其授權人釐定；   |
| 「A股供股」    | 指 | 按於A股股權登記日所持每10股現有A股獲發不超過1.5股A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供股價格發行最高1,597,267,249股A股供股股份之建議；          |
| 「A股股東」    | 指 | A股持有人；   |
| 「A股類別股東會」 | 指 | 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緊隨年度股東大會結束後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8號北京瑞城四季酒店五層紫禁廳召開的2021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 |
| 「《管理辦法》」  | 指 | 《上市公司證券發行管理辦法》；  |
| 「年度股東大會」  | 指 | 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8號北京瑞城四季酒店五層紫禁廳舉行的2020年度股東大會；          |
| 「《章程》」    | 指 | 本公司的《章程》；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華夏基金」    | 指 | 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中國結算」    | 指 |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
| 「中信有限」    | 指 |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更名，現為中信股份的全資子公司)；                                      |
| 「中信集團」    | 指 |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

---

## 釋 義

---

|                            |   |   |
|----------------------------|---|---|
| 「中信股份」                     | 指 |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原中信泰富有限公司，2014年更名，現持有中信有限100%股權)；                                      |
| 「中信証券華南」，<br>「廣州証券」或「標的公司」 | 指 | 中信証券華南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廣州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
| 「本公司」或「公司」                 | 指 |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股份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証券交易所上市；                           |
| 「《公司法》」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  |
| 「關連交易」                     | 指 | 具有現行有效且不時修訂的《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中信証券國際」                   | 指 | 中信証券國際有限公司；   |
| 「中國證監會」                    | 指 | 中國証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除外股東」                     | 指 | 根據相關法律顧問意見，基於海外股東註冊地址所在地之法律限制，或該地相關監管機構及証券交易所之規定，董事會認為有必要或作為權宜之計，予以排除參與本次供股的海外股東； |
| 「金控資本」                     | 指 | 廣州越秀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
| 「金控有限」                     | 指 | 廣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
| 「股東大會」                     | 指 | 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會；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
| 「H股供股股份」                   | 指 | 根據H股供股，擬向合資格H股股東配發及發行之新H股(減去未獲合資格H股股東接納之任何H股)；                                    |
| 「H股」                       | 指 |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030)；                               |

---

## 釋 義

---

|                  |   |   |
|------------------|---|---|
| 「H股股權登記日」        | 指 | 釐定H股供股獲配資格之參考日期，該日期有待董事會或其授權人釐定；  |
| 「H股供股」           | 指 | 按於H股股權登記日所持每10股現有H股獲發不超過1.5股H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供股價格發行最高341,749,155股H股供股股份之建議；                 |
| 「H股供股章程」         | 指 | 本公司將發出並向H股股東寄發之有關H股供股之供股章程，當中載有H股供股之進一步詳情；  |
| 「H股股東」           | 指 | H股持有人；  |
| 「H股類別股東會」        | 指 | 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緊隨A股類別股東會結束後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8號北京瑞城四季酒店五層紫禁廳舉行的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     |
| 「港幣」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
| 「香港結算」           | 指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香港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
| 「香港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獨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董事」 | 指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 | 2021年5月7日，即本通函付印前以確定本通函所載相關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境外債務融資工具」       | 指 | 本公司一次或多次或多期發行境外債務融資工具，包括但不限於美元、離岸人民幣或其他外幣債券規模(含美元次級債券)及成立中期票據計劃持續發行等以及外幣票據包括但不限於商業票據； |
| 「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  | 指 | 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及境外債務融資工具；   |

---

## 釋 義

---

|                              |   |   |
|------------------------------|---|---|
| 「海外股東」                       | 指 | 於H股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其註冊地址在香港以外；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
| 「中國港股通投資者」                   | 指 | 透過中國結算作為滬港通及深港通代名人而持有香港上市公司股份的中國投資者(包括企業及個人)；   |
| 「前海中證」                       | 指 | 深圳市前海中證城市發展管理有限公司；  |
| 「合資格H股股東」                    | 指 | 於H股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並非除外股東)；   |
| 「股權登記日」                      | 指 | A股股權登記日及／或H股股權登記日；  |
| 「關聯交易」                       | 指 | 具有現行有效且不時修訂的《上交所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 「本次供股」或<br>「本次配股」或<br>「本次發行」 | 指 | A股供股及／或H股供股；  |
| 「供股股份」                       | 指 | A股供股股份及／或H股供股股份；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                  | 指 | 本公司一次或多次或多期發行境內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包括但不限於人民幣公司債、融資債權資產支持證券及其他按相關規定經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相關部門審批或備案的本公司可以發行的其他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 |
| 「賽領資本」                       | 指 | 賽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
| 「賽領國際」                       | 指 | 賽領國際投資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
| 「《證券法》」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  |
| 「上海信熹」                       | 指 | 上海信熹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

## 釋 義

---

|               |   |   |
|---------------|---|---|
| 「滬港通」         | 指 | 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結算及中國結算為香港與上海兩地投資者直接進入對方市場的目的而建立的證券交易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股份，包括A股及H股；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股份之登記持有人；  |
| 「深港通」         | 指 | 香港聯交所、深圳證券交易所、香港結算及中國結算為香港與深圳兩地投資者直接進入對方市場的目的而建立的證券交易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 |
| 「《上交所上市規則》」   | 指 |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
| 「供股價格」或「配股價格」 | 指 | 根據本次供股將予提呈發售之A股供股股份及H股供股股份之最終供股價格；                              |
| 「監事」          | 指 | 本公司監事；  |
| 「監事會」         | 指 | 本公司監事會；   |
| 「越秀金控」        | 指 | 廣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 「越秀產業基金」      | 指 | 廣州越秀產業投資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中證國際」        | 指 |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及  |
| 「%」           | 指 | 百分比。  |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0)

**董事：**

張佑君先生(執行董事、董事長)  
楊明輝先生(執行董事)

王恕慧先生(非執行董事)

劉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忠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福田區中心三路8號  
卓越時代廣場(二期)北座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6樓

敬啟者：

- (1) 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3) 2020年年度報告；
  - (4) 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5) 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 (6) 關於預計本公司2021年自營投資額度的議案；
  - (7) 關於審議本公司董事、監事2020年度報酬總額的議案；
  - (8) 關於預計本公司2021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的議案；
  - (9) 建議修訂《章程》；
  - (10) 關於再次授權本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
  - (11) 關於本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可能涉及的關聯／連交易的議案；
  - (12) 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
  - (13) 建議以供股方式發行A股及H股；
-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 及
- 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

## 董事會函件

---

### 1. 序言

本人代表董事會邀請閣下出席將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及緊隨A股類別股東會結束後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8號北京瑞城四季酒店五層紫禁廳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

本通函旨在向為閣下提供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及將於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之詳情以令閣下可於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的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 2. 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處理的事務

年度股東大會需要處理的事務詳列於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內，該通告載於本通函的第10至第14頁。H股類別股東會需要處理的事務詳列於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內，該通告載於本通函的第15至第17頁。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包括以普通決議案通過(1) 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 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3) 2020年年度報告、(4) 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5)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6)關於預計本公司2021年自營投資額度的議案、(7)關於審議本公司董事、監事2020年度報酬總額的議案、(8)關於預計本公司2021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的議案、(11)關於本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可能涉及的關聯／連交易的議案及(12)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以特別決議案通過(9)建議修訂《章程》、(10)關於再次授權本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13)關於公司符合配股條件的議案、(14)配股公開發行證券方案、(15)配股公開發行證券預案、(16)公司配股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17)關於向原股東配售股份攤薄即期回報的風險提示及填補措施的議案、(18)關於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配股相關事宜的議案、(19)公司2021-2023年股東回報規劃及(20)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議案。其中，第(13)-(18)項提呈的決議案另須於H股類別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獲股東通過。

上述決議案之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

## 董事會函件

---

根據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的規定，在年度股東大會上獨立董事應作出述職報告。該等報告將提交年度股東大會聽取，但無需股東作出決議。2020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二。

### 3. 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

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代表委任表格及回執亦隨函附上。閣下如欲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請閣下盡早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交回該表格。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而A股股東則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董事會辦公室，惟無論如何須於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閣下的意願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如閣下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須於2021年6月8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填妥的出席各會議的回執交回董事會辦公室。

董事會辦公室的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8號中信証券大廈，郵政編號：100026(電話：(8610) 6083 6030，傳真：(8610) 6083 6031)。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電話：(852) 2862 8555)。

### 4. 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規定，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此，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有關投票結果將於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後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網址為[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頁，網址為[www.citics.com](http://www.citics.com)。

---

## 董事會函件

---

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要求的規定，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之第8.01項至8.04項及第11項普通決議案須由並無於該等決議案擁有任何利益的股東投票表決。據此，中信集團的關聯方／聯繫人將放棄就第8.01項普通決議案的相關內容投票；證通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控資本、越秀產業基金、賽領資本、賽領國際、中證國際、前海中證、雲南中礦雲錫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雲南黃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信熹及其關聯方／聯繫人(如持有本公司股份)將放棄就第8.02項普通決議案的相關內容投票；POWER CORPORATION OF CANADA、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天津海鵬科技諮詢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聯繫人(如持有本公司股份)將放棄就第8.03項普通決議案的相關內容投票；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及其關聯方／聯繫人將放棄就第8.04項普通決議案的相關內容投票；以及中信集團的關聯方、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及其關聯方以及本公司的股權激勵對象中的關聯自然人將放棄就第11項普通決議案的相關內容投票。(詳情請參見本通函附錄一。)

### 5. 推薦意見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中所列的所有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故建議閣下投票贊成上述提呈的有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H股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張佑君  
董事長  
謹啟

2021年5月13日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0)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8號北京瑞城四季酒店五層紫禁廳舉行2020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藉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3日的通函(「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20年年度報告。
4.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 審議及批准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6. 審議及批准關於預計公司2021年自營投資額度的議案。
7. 審議及批准關於審議公司董事、監事2020年度報酬總額的議案。
- 8.00. 審議及批准關於預計公司2021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的議案。
  - 8.01. 公司及下屬子公司與中信集團及其下屬公司、聯繫人擬發生的關聯／連交易
  - 8.02. 公司及下屬子公司與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除外)擬發生的關連交易

---

##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

- 8.03. 公司及下屬子公司與持有公司重要下屬子公司10%以上股權的公司擬發生的關聯／連交易
- 8.04. 公司及下屬子公司與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超過5%以上股權的公司擬發生的關聯交易
-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可能涉及的關聯／連交易的議案。
-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特別決議案

- 9.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 10.00. 審議及批准關於再次授權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
  - 10.01. 發行主體、發行規模及發行方式
  - 10.02. 債務融資工具的品種
  - 10.03. 債務融資工具的期限
  - 10.04. 債務融資工具的利率
  - 10.05. 擔保及其他安排
  - 10.06. 募集資金用途
  - 10.07. 發行價格
  - 10.08. 發行對象及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發行向公司股東配售的安排
  - 10.09. 債務融資工具上市
  - 10.10. 決議有效期
  - 10.11. 本次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授權事項
- 13.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符合配股條件的議案。

---

##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

- 14.00. 審議及批准配股公開發行證券方案。
  - 14.01. 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 14.02. 發行方式
  - 14.03. 配股基數、比例和數量
  - 14.04. 定價原則及配股價格
  - 14.05. 配售對象
  - 14.06. 本次配股前滾存未分配利潤的分配方案
  - 14.07. 發行時間
  - 14.08. 承銷方式
  - 14.09. 本次配股募集資金投向
  - 14.10. 本次配股決議的有效期限
  - 14.11. 本次發行股票的上市流通
15. 審議及批准配股公開發行證券預案。
16. 審議及批准公司配股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
17. 審議及批准關於向原股東配售股份攤薄即期回報的風險提示及填補措施的議案。
18.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配股相關事宜的議案。
19. 審議及批准公司2021-2023年股東回報規劃。
20. 審議及批准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張佑君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1年5月13日

#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1. 上述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3日的通函之**附錄一**。
2. 根據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的規定，在年度股東大會上，獨立董事應作出述職報告。該等報告將提交年度股東大會聽取，但無需股東作出決議。2020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載列於通函**附錄二**。
3.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規定，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此，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有關投票結果將於年度股東大會後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網址為[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頁，網址為[www.citics.com](http://www.citics.com)。

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要求的規定，上述第8.01項至8.04項及第11項普通決議案須由並無於該等決議案擁有任何利益的股東投票表決。據此，中信集團的關聯方／聯繫人將放棄就第8.01項普通決議案的相關內容投票；證通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控資本、越秀產業基金、賽領資本、賽領國際、中證國際、前海中證、雲南中礦雲錫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雲南黃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信熹及其關聯方／聯繫人(如持有本公司股份)將放棄就第8.02項普通決議案的相關內容投票；POWER CORPORATION OF CANADA、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天津海鵬科技諮詢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聯繫人(如持有本公司股份)將放棄就第8.03項普通決議案的相關內容投票；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及其關聯方／聯繫人將放棄就第8.04項普通決議案的相關內容投票；以及中信集團的關聯方、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及其關聯方以及本公司的股權激勵對象中的關聯自然人將放棄就第11項普通決議案的相關內容投票。

4.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並在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該代表毋須是本公司的股東。
5. 委任代表之文據及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者)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填妥及交回董事會辦公室(如為A股股東)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股東)，方為有效。董事會辦公室的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8號中信証券大廈，郵政編號：100026(電話：(8610) 6083 6030，傳真：(8610) 6083 6031)。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電話：(852) 2862 8555)。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自**2021年5月30日(星期日)至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年度股東大會，須最遲於**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董事會建議以現金分紅的方式向2020年度末期股息派發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10股派發人民幣4.00元(含稅)。以批准2020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董事會召開日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12,926,776,029股為基數，2020年度末期股息的總額為人民幣5,170,710,411.60元(含稅)。在上述董事會召開日後至實施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前本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的，維持分配總額不變，相應調整每股分配比例。待上述本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獲得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預計將按照該分配方案於2021年8月31日前向合資格的股東分派現金紅利。

2020年度末期股息將派發予**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結束辦公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A股股東的股權登記日將另行公告)。為確定享有末期股息的H股股東身份，本公司將自**2021年7月7日(星期三)至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享有2020年度末期股息，所有H股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須最遲於**2021年7月6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之前**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如屬聯名股東，若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聯名股東多於一人，則由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表作出的，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與有關股份相關的聯名股東排名先後而定。
- 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是次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須於2021年6月8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年度股東大會回執以專人遞送、郵遞或傳真方式送達董事會辦公室。董事會辦公室的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8號中信証券大廈，郵政編號：100026(電話：(8610) 6083 6030，傳真：(8610) 6083 6031)。
- 年度股東大會預計需時不超過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時需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0)

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緊隨2021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結束後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8號北京瑞城四季酒店五層紫禁廳舉行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H股類別股東會」)，藉以考慮並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除非另有所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3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符合配股條件的議案。
- 2.00. 審議及批准配股公開發行證券方案。
  - 2.01. 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 2.02. 發行方式
  - 2.03. 配股基數、比例和數量
  - 2.04. 定價原則及配股價格
  - 2.05. 配售對象
  - 2.06. 本次配股前滾存未分配利潤的分配方案
  - 2.07. 發行時間
  - 2.08. 承銷方式
  - 2.09. 本次配股募集資金投向
  - 2.10. 本次配股決議的有效期限
  - 2.11. 本次發行股票的上市流通

## 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3. 審議及批准配股公開發行證券預案。
4. 審議及批准公司配股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
5. 審議及批准關於向原股東配售股份攤薄即期回報的風險提示及填補措施的議案。
6.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配股相關事宜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佑君

中國•北京  
2021年5月13日

附註：

1. 上述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3日的通函之**附錄一**。
2.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規定，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此，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有關投票結果將於H股類別股東會結束後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網址為[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頁，網址為[www.citics.com](http://www.citics.com)。
3. 凡有權出席根據上述通告召開的H股類別股東會並在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該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委任代表之文據及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者)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填妥及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電話：(852) 2862 8555)。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

## 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

5. 為確定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自2021年5月30日(星期日)至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須於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全部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6. 如屬聯名股東，若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聯名股東多於一人，則由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表作出的，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與有關股份相關的聯名股東姓名排名先後而定。
7. 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須於2021年6月8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大會回執以專人遞送、郵遞或傳真方式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的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8號中信証券大廈，郵政編碼：100026(電話：(8610) 6083 6030，傳真：(8610) 6083 6031)。
8. H股類別股東會預計需時不超過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普通決議案：

### I. 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根據《公司法》和《章程》的規定，審議批准董事會、監事會工作報告是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職權。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規定，在年度股東大會上，董事會、監事會應當就其過去一年的工作向股東做出報告。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於2021年3月18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上述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詳情載於本通函之附件A。

### II. 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和《章程》的要求，監事會撰寫了《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並於2021年3月18日經監事會審議通過。

上述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詳情載於本通函之附件B。

### III. 2020年年度報告

根據中國證監會的有關規定，董事會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2020年年度報告。有關該報告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的日期為2021年4月21日的2020年年度報告。

### IV. 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根據2020年度審計結果、有關法律法規及《章程》的規定，且從本公司未來發展及股東利益等綜合因素考慮，本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1. 本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採用現金分紅的方式（即100%為現金分紅），向2020年度現金紅利派發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紅利，每10股派發人民幣4.00元（含稅）。以批准2020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董事會召開日公司已發行總股數12,926,776,029股為基數，合計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5,170,710,411.60元（含稅），佔2020年合併報表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的34.70%。在上述董事會召開日後至實施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前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的，維持分配總額不變，相應調整每股分配比例。2020年度公司剩餘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潤結轉入下一年度。

2. 現金紅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2020年度末期股息將派發予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結束辦公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與2020年度末期股息派發相關之A股股東的股權登記日將另行公告)。為確定享有末期股息的H股股東身份，本公司將自2021年7月7日(星期三)至2021年7月12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享有2020年度末期股息，所有H股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須最遲於2021年7月6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之前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上述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已於2021年3月18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待獲得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預計將按照該分配方案於2021年8月31日前派發2020年度現金紅利。

#### V. 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本公司2019年度股東大會同意聘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0年度外部審計師，分別負責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審計及審閱服務；同時聘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的審計機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遵照獨立、客觀、公正的職業準則履行職責，已順利進行了本公司2020年度的相關審計和審閱工作。

鑒於此，經第七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預審，並經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會議審議，董事會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以下事項：

1. 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1年度外部審計師，分別負責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年度審計及中期審閱服務；
2. 聘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21年度內部控制的審計機構；及
3. 上述審計、審閱等服務費用合計不超過人民幣400萬元。如審計、審閱範圍、內容變更導致費用增加，授權董事會根據實際審計、審閱等服務範圍和內容確定。

上述決議案已於2021年3月18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 VI. 關於預計本公司2021年自營投資額度的議案

中國證監會《關於加強上市證券公司監管的規定》第七條規定，上市證券公司可以每年由股東大會審議並披露自營投資的總金額。

因此，董事會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以下事項，以便本公司經營管理層根據市場情況在短時間內迅速決斷，把握市場機會：

授權本公司經營管理層在符合中國證監會有關自營管理、風險監控的相關規定的條件下，根據市場情況在以下額度內確定、調整本公司自營投資的總金額：

本公司2021年度自營投資業務額度不超過中國證監會各項規章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上限，其中，自營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投資的合計額在上年度經審計淨資本規模的100%以內；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投資的合計額在上年度經審計淨資本規模的500%以內。本公司自營投資業務規模按照中國證監會發佈的《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中的相關公式計算。

上述額度不包括本公司長期股權投資額度，長期股權投資額度仍按照相關決策程序確定、執行；上述額度不含本公司因融資融券業務、承銷業務所發生的被動型持倉額度。

上述決議案已於2021年3月18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 VII. 關於審議本公司董事、監事2020年度報酬總額的議案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議事規則》、《薪酬管理制度》，董事、監事2020年度報酬總額情況如下：

| 姓名  | 職務       | 2020年度任期內          |   |
|-----|----------|--------------------|---|
|     |          | 報酬總額<br>(人民幣萬元，稅前) | 備註  |
| 張佑君 | 執行董事、董事長 | 491.51             | 不在股東單位、下屬子公司領取薪酬。                               |
| 楊明輝 | 執行董事、總經理 | 993.54             | 其中，在公司領取報酬人民幣578.54萬元，在公司控股子公司華夏基金領取報酬人民幣415萬元。 |
| 王恕慧 | 非執行董事    | —                  | 不在公司領取薪酬或董事補助，在金控有限領取薪酬。                        |
| 劉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15.00              | 不在公司領取薪酬，表中報酬數系2020年度董事補助。                      |
| 何佳  |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 15.00              | 不在公司領取薪酬，表中報酬數系2020年度董事補助。                      |

| 姓名  | 職務       | 2020年度任期內          |                            |
|-----|----------|--------------------|----------------------------|
|     |          | 報酬總額<br>(人民幣萬元，稅前) | 備註                         |
| 周忠惠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15.00              | 不在公司領取薪酬，表中報酬數系2020年度董事補助。 |
| 張長義 | 監事、監事會主席 | 352.28             | —                          |
| 郭昭  | 監事       | 10.00              | 表中報酬數系2020年度監事補助。          |
| 饒戈平 | 監事       | 10.00              | 表中報酬數系2020年度監事補助。          |
| 李寧  | 職工監事     | 326.08             | —                          |
| 牛學坤 | 職工監事     | 201.09             | —                          |

註：張長義先生於2020年6月23日正式出任公司監事，其報酬系2020年任期內領取的報酬。

上述董事、監事2020年度報酬總額的議案已於2021年3月18日經董事會及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 VIII. 關於預計本公司2021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的議案

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四十六次會議批准公司與中信集團續簽《綜合服務框架協議》及簽署《〈房屋租賃框架協議〉之補充協議(三)》，公司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公司與中信集團續簽《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公司與中信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續簽／簽署了上述各項協議，就各協議項下2020–2022年(《〈房屋租賃框架協議〉之補充協議(三)》為2020年度及2021年1月1日至9月22日)的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內容進行了約定並分別設定了年度交易金額上限。

現參照本公司近年來關聯／連交易開展情況，結合本公司業務發展需要，對本公司2021年的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進行預計，具體情況如下：

## 1. 預計2021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基本情況

## (1) 本集團與中信集團及其下屬公司、聯繫人擬發生的關聯／連交易

| 關聯／連交易類別         | 交易內容                      | 2021年度交易上限及相關說明   |
|------------------|---------------------------|---|
| 日常關聯／<br>持續性關連交易 | 包括：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房屋租賃、綜合服務 | 根據2019年12月31日簽署的框架協議／補充協議執行，交易金額控制在協議約定的2021年度上限內，其中《〈房屋租賃框架協議〉之補充協議(三)》有效期至2021年9月22日，2021年9月23日至2021年末交易上限將隨續簽的框架協議另行提交董事會審議。 |

| 關聯／連交易類別                            | 交易內容                  | 2021年度交易上限及相關說明   |
|-------------------------------------|-----------------------|---|
| 日常關聯／<br>持續性關連交易<br>(香港聯交所<br>豁免上限) | 自有資金和客戶資金<br>每日最高存款餘額 | 公司已獲得香港聯交所豁免設定2020至2022年度自有資金和客戶資金每日最高存款餘額(關聯／連交易部分)上限。                                       |
| 其他                                  | 商標使用許可事項              | 根據中信集團的規定，公司及使用「中信」、「CITIC」商標的公司子公司／參股公司需與中信集團續簽商標使用許可合同，預計合同有效期內中信集團將不向公司及相關子公司／參股公司收取商標使用費。 |

(2)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連方擬發生的關聯／連交易

(a) 除中信集團及其下屬公司、聯繫人外，本公司的關聯／連方還包括：

- (i)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除外)，包括：證通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控資本、越秀產業基金、賽領資本、賽領國際、中證國際、前海中證、雲南中礦雲錫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雲南黃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信熹。(上述公司不構成《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方)

- (ii) 持有本公司重要下屬子公司10%以上股權的公司，包括：POWER CORPORATION OF CANADA、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天津海鵬科技諮詢有限公司。
- (iii)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超過5%以上股權的公司，包括：越秀金控及其全資子公司金控有限。(上述公司不構成《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方。)
- (b) 公司結合往年與上述公司之間的交易情況，對2021年的交易做如下預計，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 (i) 本集團與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除外)擬發生的關聯交易。

| 關聯方                | 關聯交易類別    | 關聯交易內容及金額                                   |
|--------------------|-----------|---|
| 證通股份有限公司           | 支出        | 其向本集團提供公民身份信息認證服務，預計2021年所需費用不超過人民幣1,500萬元。 |
|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 中信產業投資基金<br>管理有限公司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 金控資本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 關聯方                    | 關聯交易類別    | 關聯交易內容及金額                             |
|------------------------|-----------|---------------------------------------|
| 越秀產業基金                 | 收入        | 本集團向其提供託管外包服務，預計2021年相關收入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 |
|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 賽領資本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 賽領國際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 中證國際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 前海中證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 雲南中礦雲錫股權投資<br>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 雲南黃金礦業集團<br>股份有限公司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註1：由於證券市場情況無法預計，交易量難以估計，建議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上述相關證券和金融產品的交易量以實際發生數計算，以下同。

註2：相關「不超過」均含上限金額，以下同。

- (ii) 本集團與持有公司重要下屬子公司10%以上股權的公司擬發生的關聯／連交易。

| 關聯／連方                           | 關聯／連交易類別  | 關聯／連交易內容及金額                              |
|---------------------------------|-----------|--|
| POWER CORPORATION OF CANADA     | 收入        | 本集團向其提供證券經紀等服務，預計2021年相關收入不超過人民幣1,000萬元。 |
|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 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 | 收入        | 本集團向其提供諮詢服務，預計2021年相關收入不超過人民幣500萬元。      |
|                                 | 支出        | 其向本集團提供諮詢服務，預計2021年相關支出不超過人民幣500萬元。      |
|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 天津海鵬科技諮詢有限公司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註：上述關聯／連方均為公司控股子公司華夏基金持股10%以上的股東。

(iii) 本集團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超過5%以上的公司擬發生的關聯交易。

| 關聯方  | 關聯交易類別    | 關聯交易內容及金額   |
|------|-----------|---|
| 越秀金控 | 收入        | 本集團向其提供分銷服務、投顧服務及承銷服務，預計2021年相關收入不超過人民幣1,000萬元。         |
|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 金控有限 | 收入        | 本集團向其提供分銷服務、投顧服務、承銷服務、IT設施租賃等，預計2021年相關收入不超過人民幣1,500萬元。 |
|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 以實際發生數計算  |

## 2. 關聯／連方介紹和關聯／連關係

### (1) 中信集團及其關聯／連方介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信集團的下屬公司中信有限直接持有公司15.47%的股份。

中信集團成立於1979年，現任法定代表人為朱鶴新先生，註冊資本人民幣205,311,476,359.03元。中信集團是一家國有大型綜合性跨國企業集團，業務涉及金融、資源能源、製造、工程承包、房地產和其他領域。

本公司第一大股東中信有限的控股股東中信股份系中信集團的下屬控股子公司。

中信集團、中信股份、中信有限屬於《上交所上市規則》第10.1.3條第(一)款及《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條第(1)款及第14A.13條第(1)款規定的關聯／連人。

中信集團的其他子公司中，與本公司業務往來較多的有：中信控股有限責任公司、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中信保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中信網絡有限公司等。

### (2) 其他關聯方介紹

- (a) 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除外)

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第10.1.3條第(三)款，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除外)，構成公司的關聯方，該等關聯方名單請見本議案「1.(2)本集團與其他關聯／連方擬發生的關聯／連交易」的相關內容。除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兼職的原因以外，本公司與該等關聯方無其他關聯關係。

- (b) 本公司向越秀金控及其全資子公司金控有限發行股份購買原廣州證券100%股份，本次發行股份已於2020年3月11日完成登記，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合計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超過5%，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第10.1.3條，越秀金控、金控有限為公司關聯方。

上述關聯方依法存續且經營正常，財務狀況較好，具備履約能力。

### 3. 交易的目的和對本公司的影響

- (1) 本公司與相關關聯／連方的交易，有助於本公司業務的開展；
- (2) 相關關聯／連交易是公允的，定價參考市場價格進行，沒有損害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3) 相關關聯／連交易不影響本公司的獨立性，本公司主要業務沒有因上述關聯／連交易而對關聯／連方形成依賴。

### 4. 審議程序

- (1)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關於預計公司2021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的預案》進行事前認可，並出具獨立意見；
- (2) 公司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對《關於預計公司2021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的預案》進行預審並一致通過；
- (3) 2021年3月18日，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會議對《關於預計公司2021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的預案》進行審議。因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張佑君先生擔任賽領資本、賽領國際董事，前海中證董事長，曾任中證國際董事；公司非執行董事王恕慧先生擔任越秀金控、金控有限、金控資本、越秀產業基金董事長，為關聯董事，需對該預案迴避表決。表決通過後形成《關於預計公司2021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的議案》；
- (4) 董事會審議通過的《關於預計公司2021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的預案》尚須獲得年度股東大會的批准，股東大會審議過程中，與該等關聯／連交易有利害關係的關聯／連股東將分別放棄該議案中關聯／連事項的投票權。

### 5. 關聯／連交易協議簽署情況

在預計的2021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範圍內，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本公司經營管理層，根據業務開展的需要，新簽及續簽相關協議。

上述決議案已於2021年3月18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 XI. 關於本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可能涉及的關聯／連交易的議案

如特別決議案X《關於再次授權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所述，公司擬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其中，將可能包括向公司關聯／連股東及／或其他關聯／連方一次或多次的定向發行，因此可能涉及到關聯／連交易。

對於上述可能發生的關聯／連交易：

- 1、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關聯人現金認購公開發行的公司債券或其他衍生品種，或者財務資助的利率水平不高於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同期貸款基準利率且上市公司對該項財務資助無相應抵押或擔保，該等交易可豁免或者申請豁免按照關聯交易的方式進行審議和披露。
- 2、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如果公司沒有以其資產為有關交易(財務資助)提供抵押或質押，而有關的交易按一般商務條款(或對公司而言屬於更佳條款者)進行，該等財務資助(如進行)屬完全獲豁免的關連交易。

綜上，公司向關聯／連方定向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可能適用於《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可豁免範疇，但不適用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定的可豁免範疇，按照從嚴原則，公司還需履行相應的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審批程序。

為把握市場有利時機，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如下事項：

- 1、在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再次授權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後，同意公司在該議案所述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範圍以及授權期限內，可向關聯／連方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定向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不超過人民幣400億元(含400億元，按發行後待償餘額計算，以外幣發行的，按照該次發行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匯率中間價折算)(「該等關聯／連交易」)。

- 2、授權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財務負責人和總司庫共同組成的小組(「獲授權小組」)確定該等關聯／連交易的具體事項，該等關聯／連交易應根據適用的一般市場慣例(如有)以及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交易所涉及的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利率、期限、價格及其他具體發行條件應當依據國家有關法律、法規、發行時的市場狀況和資金供求關係等，以該類型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獨立交易方當時適用(如有)的市場利率、價格、期限、市場費率、按公平的市場價值協商確定。
- 3、授權獲授權小組與認購公司擬發行的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關聯／連方簽署認購協議及其他相關協議及文件，並辦理相關手續。
- 4、公司應在與關聯／連方簽署相關認購協議等文件後，及時按照公司證券上市地的上市規則發佈《關聯／連交易公告》(如適用)，披露該等關聯／連交易的相關情況。

上述決議案已於2021年3月18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 XII. 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於2021年4月28日召開的會議上(「該會議」)決議建議委任李青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青先生之委任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後正式生效。本公司將根據監管要求為李青先生辦理證券公司董事任職資格備案。同時，董事會於該會議上亦決議委任李青先生為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自其正式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日起生效。

經考慮李青先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提供的獨立性書面確認函及其技能、背景、知識及經驗，董事會建議委任李青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信納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李青先生在不同領域擁有豐富的經驗，包括大數據和社交媒體計算、(Web)數據挖掘和多媒體檢索、數據倉庫、工作流系統和Web服務計算，並具備較豐富的金融科技知識和企業管理經驗。此外，李青先生的教育、經驗和實踐使其能夠提供有價值的相關見解，並為董事會的多樣性作出貢獻。

李青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李青先生，58歲，於2018年12月起任香港理工大學計算學講座教授兼系主任。李先生曾於1998年至2018年先後任香港城市大學助理教授、副教授和教授(終身)；2013年至2018年，擔任香港城市大學多媒體軟件工程研究中心(MERC)的創始主任；2003年至2005年，設立珠海市香港城大研發孵化中心移動信息管理部並擔任經理；2005年至2012年，成立珠海市發思特軟件技術有限公司並任總經理及董事長。李先生於1982年獲得湖南大學學士學位，1985年和1988年分別獲得美國南加州大學計算機科學碩士和博士學位。

李青先生確認，除上述披露外：(1)彼並無在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亦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2)彼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概無關係；及(3)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李青先生亦確認，概無任何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如獲委任為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青先生的任期自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其委任之日起至第七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李青先生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後，可享有補助每年人民幣150,000元(含稅)，及可享有出席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現場會議之相關會議補助，有關金額乃按照本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執行並已經股東於本公司2011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待李青先生之委任生效後，本公司將與其訂立董事服務合約。董事會亦建議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在李青先生之委任生效後辦理簽訂董事服務合約的相關事宜。

## 特別決議案：

## IX. 建議修訂《章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1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修訂《章程》。

根據《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等相關要求，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擬對現行《章程》的部份條款進行修訂。

董事會已於2021年3月18日舉行之會議上批准對《章程》部份條款作出相關建議修訂。具體建議修訂如下：

| 原條款 |  | 新條款 |  | 變更依據                    |
|-----|--|-----|--|-------------------------|
| 條目  | 條款內容   | 條目  | 條款內容   |                         |
| 第十條 | 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及《公司法》相關規定，設立中國共產黨的組織， <u>黨委發揮領導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u> 要建立黨的工作機構，配備足夠數量的黨務工作人員，保障黨組織的工作經費。 | 第十條 | 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 <u>《公司法》《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u> 等法規文件要求，設立中國共產黨的組織， <u>堅持和加強黨的全面領導，發揮黨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的領導作用。</u> 要建立黨的工作機構，配備足夠數量的黨務工作人員，保障黨組織的工作經費。 | 《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 |

| 原條款   |  | 新條款   |  | 變更依據                    |
|-------|--|-------|--|-------------------------|
| 條目    | 條款內容   | 條目    | 條款內容   |                         |
| 第六十八條 | <p>公司設立中國共產黨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委員會(以下簡稱「黨委」)。黨委設書記1名，副書記1-2名，其他公司黨委成員若干名。董事長、黨委書記由一人擔任，確定1名黨委副書記協助黨委書記抓黨建工作。符合條件的黨委成員可以通過法定程序進入董事會、監事會、執行委員會，董事會、監事會、執行委員會成員中符合條件的黨員可以依照有關規定和程序進入黨委。同時，公司按規定設立中國共產黨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紀律檢查委員會(以下簡稱「紀委」)。</p> | 第六十八條 | <p>公司設立中國共產黨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委員會(以下簡稱「<u>公司黨委</u>」)。<u>公司黨委</u>設書記1名，副書記1-2名，其他公司黨委成員若干名。<u>黨委書記</u>、<u>董事長</u>由一人擔任，確定1名黨委副書記協助黨委書記抓黨建工作。符合條件的黨委成員可以通過法定程序進入董事會、監事會、執行委員會，董事會、監事會、執行委員會成員中符合條件的黨員可以依照有關規定和程序進入黨委。同時，公司按規定設立中國共產黨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紀律檢查委員會。</p> | 《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 |

| 原條款   |  | 新條款   |   | 變更依據                    |
|-------|--|-------|---|-------------------------|
| 條目    | 條款內容   | 條目    | 條款內容  |                         |
| 第六十九條 | <p>公司黨委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中國共產黨黨組工作條例》及《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等黨內法規履行職責。</p> <p>(一) 保證監督黨和國家方針政策在公司的貫徹執行，落實黨中央、國務院重大戰略決策，以及上級黨組織有關重要工作部署。</p> <p>(二) 加強對選人用人工作的<u>領導和把關</u>，管標準、管程序、管考察、管推薦、管監督，堅持黨管幹部原則與董事會依法選擇經營管理者以及經營管理者依法使用人權相結合。</p> | 第六十九條 | <p>公司黨委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中國共產黨黨組工作條例》《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等黨內法規履行職責。</p> <p>(一) 加強公司黨的政治建設，堅持和落實<u>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u>，教育引導全體黨員始終在政治立場、政治方向、政治原則、政治道路上同以<u>習近平同志為核心的黨中央</u>保持高度一致；</p> <p>(二) 深入學習和貫徹<u>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u>，學習宣傳黨的理論，貫徹執行黨的路線方針政策，監督、保證黨中央重大決策部署和上級黨組織決議在本公司貫徹落實；</p> | 《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 |

| 原條款 |   | 新條款 |   | 變更依據 |
|-----|---|-----|---|------|
| 條目  | 條款內容  | 條目  | 條款內容  |      |
|     | <p>(三) 依照規定討論和決定公司改革發展穩定、重大經營管理事項和涉及職工切身利益的<u>重大問題，並提出意見建議；支持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執行委員會依法履職；支持職工代表大會開展工作。</u></p> <p>(四) 承擔全面從嚴治黨主體責任，<u>領導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統戰工作、精神文明建設、企業文化建設和工會、共青團等群團工作；領導黨風廉政建設，支持紀委切實履行監督責任。</u></p> <p>(五) 加強公司基層黨組織和黨員隊伍建設，充分發揮黨支部戰鬥堡壘作用和黨員先鋒模範作用，團結帶領幹部職工積極投身公司改革發展。</p> <p>(六) 黨委職責範圍內其他有關的重要事項。</p> |     | <p>(三) 研究討論公司重大經營管理事項，支持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營管理層依法行使職權；</p> <p>(四) 加強對公司選人用人的<u>領導和把關，抓好公司領導班子建設和幹部隊伍、人才隊伍建設；</u></p> <p>(五) 履行公司黨風廉政建設主體責任，<u>領導、支持內設紀檢組織履行監督執紀問責職責，嚴明政治紀律和政治規矩，推動全面從嚴治黨向基層延伸。</u></p> <p>(六) 加強基層黨組織建設和黨員隊伍建設，<u>團結帶領職工群眾積極投身企業改革發展；</u></p> <p>(七) 領導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設、統一戰線工作，<u>領導公司工會、共青團、婦女組織等群團組織。</u></p> |      |

| 原條款    |                           | 新條款    |   | 變更依據                    |
|--------|---------------------------|--------|---|-------------------------|
| 條目     | 條款內容                      | 條目     | 條款內容  |                         |
| 第一百八十條 | 董事會決策公司重大問題，應事先聽取公司黨委的意見。 | 第一百八十條 | 公司黨委研究討論是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決策重大問題的前置程序，董事會決策公司重大問題，應事先聽取公司黨委的意見。 | 《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 |

#### X. 關於再次授權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

根據公司業務發展的需要，公司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再次授權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授權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規模合共不超過最近一期末公司經審計淨資產額的200%（以發行後待償還餘額計算，以外幣發行的，按照每次發行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匯率中間價折算）。授權有效期為自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36個月，將於2021年6月到期。為滿足公司境內外業務發展需求，同時對各品種債務融資工具授權進行統一管理，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再次授權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

2013年3月13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一般性授權的議案》；2014年6月18日，公司2013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再次授權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2015年6月19日，公司2014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再次授權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2017年6月19日，公司2016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再次授權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以及《關於增加融資債權資產證券化業務授權額度的議案》；2018年6月26日，公司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再次授權公司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截至2020年12月31日，該等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如下：

| 發行日期                        | 發行主體                                      | 債務融資工具類別 | 剩餘規模                         |
|-----------------------------|---|----------|------------------------------|
| <b>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授權使用情況</b> |   |          |                              |
| 2013年6月7日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債券    | 人民幣120億元                     |
| <b>2013年度股東大會授權使用情況</b>     |   |          |                              |
| 2015年6月24日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債券    | 人民幣25億元                      |
| <b>2014年度股東大會授權使用情況</b>     |   |          |                              |
| 2016年11月16日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債券    | 人民幣25億元                      |
| 2017年2月16日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債券    | 人民幣20億元                      |
| 2017年5月24日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次級債   | 人民幣23億元                      |
| 2017年10月25日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次級債   | 人民幣49億元                      |
| 2017年4月20日                  | CITIC Securities Finance<br>MTN Co., Ltd. | 美元中期票據   | 5億美元<br>(折合人民幣<br>32.6245億元) |
| <b>2016年度股東大會授權使用情況</b>     |   |          |                              |
| 2018年3月16日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債券    | 人民幣17億元                      |
| 2018年5月9日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債券    | 人民幣25億元                      |
| 2018年6月13日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債券    | 人民幣30億元                      |
| 2018年10月17日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次級債   | 人民幣50億元                      |
| 2018年11月5日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次級債   | 人民幣40億元                      |
| 2017年8月–<br>2018年12月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收益憑證     | 人民幣<br>1.83億元                |

| 發行日期                    | 發行主體                                      | 債務融資工具類別 | 剩餘規模                         |
|-------------------------|---|----------|------------------------------|
| <b>2017年度股東大會授權使用情況</b> |   |          |                              |
| 2019年2月-11月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債券    | 人民幣182億元                     |
| 2020年2月-11月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債券    | 人民幣706億元                     |
| 2019年7月23日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金融債券     | 人民幣90億元                      |
| 2019年4月-5月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次級債   | 人民幣55億元                      |
| 2020年3月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幣次級債   | 人民幣20億元                      |
| 2019年1月-<br>2020年12月    |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收益憑證     | 人民幣<br>318.98億元              |
| 2018年12月10日             | CITIC Securities Finance<br>MTN Co., Ltd. | 美元中期票據   | 3億美元<br>(折合人民幣<br>19.5747億元) |
| 2019年10月24日             | CITIC Securities Finance<br>MTN Co., Ltd. | 美元中期票據   | 7億美元<br>(折合人民幣<br>45.6743億元) |
| 2020年6月3日               | CITIC Securities Finance<br>MTN Co., Ltd. | 美元中期票據   | 10億美元<br>(折合人民幣<br>65.249億元) |

註：美元折合人民幣匯率為2020年末匯率中間價1美元對人民幣6.5249元折算。

考慮到公司股東大會召開周期較長，且股東大會後還需履行一系列的監管審批、報備等程序，為保證相關融資工作的順利開展，及時把握市場機會，滿足公司業務發展需要，進一步補充公司營運資金，調整債務結構，公司擬再次申請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包括：

- 1、一次或多次或多期發行境內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包括但不限於人民幣公司債、融資債權資產支持證券及其他按相關規定經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相關部門審批或備案本公司可以發行的其他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

- 2、一次或多次或多期發行境外債務融資工具，包括但不限於美元、離岸人民幣或其他外幣債券規模(含美元次級債券)及成立中期票據計劃持續發行等以及外幣票據包括但不限於商業票據。

公司申請發行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一般性授權，具體內容包括：

#### 一、發行主體、發行規模及發行方式

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的發行將由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發行主體，若發行融資債權資產支持證券，則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原始權益人及資產服務機構。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按相關規定由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相關部門審批或備案，以一次或多次或多期的形式在中國境內向社會公開發行，或按照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面向專業投資者發行。

境外債務融資工具的發行將由本公司、本公司的分公司或本公司的境外全資附屬公司作為發行主體。境外債務融資工具以一次或多次或多期的形式在中國境外公開或非公開發行。

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規模合計不超過最近一期末公司經審計淨資產額的200%(以新增發行後待償還餘額計算，以外幣發行的，按照每次發行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匯率中間價折算)，並且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對債務融資工具發行上限的要求。

本次債務融資工具授權額度與公司股東大會此前的相關授權額度不共用，各次債務融資工具授權額度的使用，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同意董事會授權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財務負責人和總司庫共同組成的獲授權小組，根據各次債務融資工具授權額度的剩餘情況、授權有效期，以及每次債務融資工具的具體發行規模、期限等確定。

具體發行主體、發行規模、發行期次、幣種、資產處置規模、產品方案、發行期限、發行利率和發行方式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同意公司董事會授權其獲授權小組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監管機構的意見和建議、公司資金需求情況和發行時市場情況，從維護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則出發在前述範圍內全權確定。

## 二、債務融資工具的品種

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按實際發行情況包括短期融資券、金融債券、公司債券、次級債券、次級債務、融資債權資產支持證券、收益憑證、可續期債券及監管機構許可發行的其他品種。

境外債務融資工具按實際發行情況可分為債券、次級債券、中期票據、外幣票據和結構性票據。

發行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次級債務和次級債券均不含轉股條款。

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品種及具體清償地位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同意公司董事會授權其獲授權小組根據相關規定及發行時的市場情況確定。

## 三、債務融資工具的期限

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期限均不超過20年(含20年)，但發行永續債券的情況除外，可以為單一期限品種，也可以為多種期限的混合品種。具體期限構成和各期限品種的規模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同意董事會授權其獲授權小組根據相關規定及發行時的市場情況確定。

## 四、債務融資工具的利率

本次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利率及其計算和支付方式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同意董事會授權其獲授權小組與承銷機構(如有)根據(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發行時)境內市場情況依照債務融資工具利率管理的有關規定及(境外債務融資工具發行時)境外市場情況確定。

### 五、擔保及其他安排

本次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的發行可由本公司、本公司的分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為發行主體，若發行融資債權資產支持證券，則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原始權益人及資產服務機構，由本公司、該分公司、該全資附屬公司及／或第三方提供(反)擔保、出具支持函及／或維好協議，按每次發行結構而定。具體提供(反)擔保、出具支持函及／或維好協議的安排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同意董事會授權其獲授權小組按每次發行結構確定。

### 六、募集資金用途

本次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募集資金將用於滿足公司業務運營需要，調整公司債務結構，補充公司流動資金和／或項目投資等用途。具體用途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同意董事會授權其獲授權小組根據公司資金需求確定。

### 七、發行價格

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發行價格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同意董事會授權其獲授權小組依照發行時的市場情況和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確定。

### 八、發行對象及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發行向公司股東配售的安排

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發行對象為符合認購條件的境內外機構投資者及／或個人投資者或專業投資者。

本次發行人民幣債務融資工具可向公司股東配售，具體配售安排(包括是否配售、配售比例等)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同意董事會授權其獲授權小組根據境內市場情況以及發行具體事宜依法確定。

### 九、債務融資工具上市

就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申請上市相關事宜，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同意董事會授權其獲授權小組根據公司實際情況和境內外市場情況確定。

### 十、決議有效期

本次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為自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36個月。

如果董事會及／或其獲授權小組已於授權有效期內決定有關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發行或部分發行，且公司亦在授權有效期內取得監管部門的發行批准、許可、備案或登記的(如適用)，則公司可在該等批准、許可、備案或登記確認的有效期內完成有關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發行或有關部分發行。

### 十一、本次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授權事項

為有效協調本次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及發行過程中的具體事宜，擬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公司董事會，並同意公司董事會進一步授權其獲授權小組，根據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及監管機構的意見和建議，在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框架和原則下，從維護本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則出發，全權辦理本次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全部事項，包括但不限於：

- (一) 依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及監管部門的有關規定和年度股東大會的決議，根據公司和相關債務市場的具體情況，制定及調整本次發行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具體發行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合適的發行主體、發行時機、具體發行數量和方式、資產處置規模、產品方案、發行條款、發行對象、期限、是否一次、多次或分期發行及多品種發行、各次、各期及各品種發行規模及期限的安排、面值、利率的決定方式、幣種(包括離岸人民幣)、定價方式、發行安排、(反)擔保函或協議、支持函或維好協議安排、評級安排、具體申購辦法、是否設置回售條款和贖回條款、具體配售安排、募集資金用途、登記註冊、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上市及上市場所、降低償付風險措施、償債保障措施等與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發行有關的全部事宜；

- (二) 決定聘請中介機構，簽署、執行、修改、完成與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發行相關的所有協議和文件(包括但不限於保薦協議、承銷協議、(反)擔保函或協議、支持函或維好協議、債券契約、聘用中介機構的協議、受託管理協議、清算管理協議、登記託管協議、上市協議及其他法律文件等)以及按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證券上市地的上市規則進行相關的信息披露(包括但不限於初步及最終債務融資工具發行備忘錄、與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發行相關的所有公告、通函等)；
- (三) 為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發行選擇並聘請受託管理人、清算管理人，簽署受託管理協議、清算管理協議以及制定債務融資工具持有人會議規則(如適用)；
- (四) 辦理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發行的一切申報及上市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根據有關監管部門的要求製作、修改、報送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發行、上市及本公司、發行主體及／或第三方提供(反)擔保、支持函或維好協議的申報材料，簽署相關申報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辦理每期融資債權資產支持專項計劃的申報、發行、設立、備案以及掛牌和轉讓等事宜；
- (五) 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須由年度股東大會重新表決的事項外，依據監管部門意見、政策變化，或市場條件變化，對與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發行有關的事項進行相應調整，或根據實際情況決定是否繼續進行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發行的全部或部分工作；
- (六) 辦理與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發行有關的其他相關事項；
- (七) 在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上述授權基礎上，提請董事會授權其獲授權小組，代表公司根據年度股東大會的決議及董事會授權具體處理與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發行有關的一切事務。

上述授權自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的年度股東大會決議失效或上述授權事項辦理完畢之日止(視屆時是否已完成全部本次境內外公司債務融資工具發行而定)。

上述決議案已於2021年3月18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 XIII. 建議以供股方式發行A股及H股

#### 本次供股方案

本次供股方案的初步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  |
|-------------------|--|
| <b>供股股份種類及面值</b>  | A股和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
| <b>發行方式</b>       | 本次供股採用向原股東配售股份的方式進行。   |
| <b>供股基數、比例及數量</b> | A股供股擬以A股股權登記日收市後的A股股份總數為基數，按照每10股現有A股配售不超過1.5股A股供股股份的比例向全體A股股東配售。A股供股股份不足1股的，按上海證券交易所、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關規定處理。H股供股擬以H股股權登記日確定的全體合資格H股股東所持的H股股份總數為基數，按照每10股現有H股配售不超過1.5股H股供股股份的比例向全體合資格H股股東配售。A股和H股供股比例相同。 |

若以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12,926,776,029股為基數測算，本次供股的供股股份數量不超過1,939,016,404股，其中A股供股股份數量不超過1,597,267,249股，H股供股股份數量不超過341,749,155股。本次供股實施前，若因本公司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導致本公司總股本變動，則供股股份數量按照變動後的總股本進行相應調整。最終供股比例和供股數量由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在發行前根據市場情況與保薦機構（承銷商）協商確定。

#### 定價原則及供股價格

本次供股的定價原則為：

- (i) 參考本公司股票在二級市場的價格、市淨率和市盈率等估值指標，並綜合考慮本公司的業務發展與股東利益等因素；
- (ii) 考慮相關項目（按下文所定義）的資金需求量；及
- (iii) 遵循董事會與保薦機構（承銷商）協商確定的原則。

供股價格系根據刊登發行公告前A股與H股市場交易的情況，採用市價折扣法確定，最終供股價格由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在發行前根據市場情況與保薦機構（承銷商）協商確定。A股和H股供股價格經匯率調整後保持一致。

|                      |   |
|----------------------|---|
| 供股對象                 | A股供股配售對象為A股股權登記日收市後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記在冊的全體A股股東。H股供股配售對象為H股股權登記日確定的全體合資格H股股東。本次供股股權登記日將在中國證監會核准本次供股後另行確定。  |
| 本次供股前本公司滾存未分配利潤的分配方案 | 本次供股完成前本公司滾存的未分配利潤由A股和H股供股完成後的全體股東依其持股比例享有。   |
| 發行時間                 | 本次供股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後在規定期限內擇機向全體股東配售股份。   |
| 承銷方式                 | A股供股將根據適用之中國法律法規規定，採用代銷的方式進行，H股供股將採用《香港上市規則》第7.19(1)條項下包銷的方式進行。   |
| 募集資金用途               | <p>本次供股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80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的募集資金淨額擬用於發展資本中介業務、增加對本公司子公司的投入、加強信息系統建設以及補充其他營運資金(「相關項目」)。相關項目的擬投入募集資金金額分別為不超過人民幣190億元、人民幣50億元、人民幣30億元及人民幣10億元。</p> <p>如本次供股募集資金淨額低於相關項目擬投入募集資金金額，不足部分將由本公司自行籌資解決。在不改變本次募集資金投向的前提下，董事會可根據相關項目實際需求，對相關項目的募集資金投入順序和金額進行適當調整。自董事會審議通過本次供股至本次募集資金實際到位之前，本公司將根據經營狀況和發展規劃，以自籌資金先行投入募集資金投向，並在募集資金到位之後按照相關法規規定的程序予以置換。</p> |

**決議有效期** 本次供股決議自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本次供股發行股票的上市流通** A股供股完成後，獲配A股股票將按照有關規定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H股供股完成後，獲配H股股票將按照有關規定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流通。

### 合資格H股股東

本公司將向合資格H股股東(包括中國港股通投資者)寄發H股供股章程(亦會在相關法律允許的情況下，向除外股東寄發，僅用作提供信息)。為符合資格參與H股供股，H股股東須：

- (i) 於H股股權登記日登記為本公司H股股東；及
- (ii) 並非為除外股東。

H股供股開始前，本公司將公佈有關H股股東必須向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交回現有H股之過戶文件(連同相關H股股票)的日期，以便讓承讓人於H股股權登記日或之前成為本公司登記在冊的H股股東。

中國港股通投資者將不會被排除在H股供股之外。

### 中國港股通投資者

董事已作出相關查詢，並獲告知中國港股通投資者可透過中國結算參與H股供股。中國結算將為中國港股通投資者提供代名人服務，以(i)根據滬港通及深港通於香港聯交所出售(全部或部份)彼等的未繳股款H股供股股份；及／或(ii)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按H股供股項下的供股價格認購(全部或部份)彼等於H股股權登記日所持H股股份的比例配額。然而，中國結算將不會支持有關中國港股通投資者透過滬港通或深港通申請認購H股供股項下的額外H股供股股份。此外，根據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倘中國港股通投資者(或相關中國結算參與者，視乎情況而定)於中國結算的股份賬戶獲存入未繳股款H股供股股份，則彼等僅可根據滬港通或深港通透過中國結算於聯交所出售該等未繳股款H股供股股份，而不可購買任何未繳股款H股供股股份或轉讓該等未繳股款H股供股股份予其他中國港股通投資者。

除中國港股通投資者及已按照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獲豁免或已取得相關中國機關的必要及適當批准的合資格H股股東外，根據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中國其他股東一概無權參與H股供股。

### H股股權登記日

董事會稍後將確定H股股權登記日及未繳股款之H股供股股份之買賣安排，確定後本公司將刊發進一步公告。H股供股須待於本通函中「H股供股之條件」一節所載之條件達成後可進行。H股股權登記日不會設定在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日期之前，亦不會在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授予本公司有關本次供股之批准的日期之前。

### H股供股股份買賣

未繳股款及繳足股款之H股供股股份在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之買賣須待付清香港印花稅後，方告完成。待董事會落實有關H股供股股份(未繳股款及繳足股款)之買賣安排後，本公司將就此刊發進一步公告。

### H股供股股份之地位

一經配發並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將於各方面與當時已發行之H股享有同等地位。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之持有人將有權收取於H股供股股份配發及發行日後所宣派、作出或派發之所有未來股息及分派。

## 海外股東權利

H股供股章程不會根據香港司法管轄區以外之適用證券法例註冊。本公司將就向海外股東進行H股供股之可行性進行諮詢。根據相關法律顧問意見，倘基於若干海外股東（即該等海外股東為除外股東）註冊地址所在地之法律限制，或該地相關監管機構及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董事會認為有必要或作為權宜之計，不向該等海外股東提供H股供股股份要約，除外股東則不獲H股供股。

本公司將在相關法律允許的情況下，向除外股東寄發H股供股章程，僅用作提供信息。本公司將不會向除外股東寄發任何暫定配額通知書或額外申請表格。

待未繳股款H股供股股份開始買賣後，在扣除開支可獲溢價之情況下，本公司將會安排將原應暫定配發予除外股東之H股供股股份，盡快以未繳股款方式在市場出售。每項出售所得款項在扣除開支後，將按比例派付予除外股東，即本公司將支付100港幣以上之個別數額予相關除外股東，惟本公司會把任何100港幣或不足100港幣之個別數額撥歸己有。

## 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

本公司合資格H股股東（中國港股通投資者除外）可透過申請額外供股股份之方式，申請與除外股東之任何未出售配額相關的H股供股股份，以及暫定配發予合資格H股股東但未獲接納之任何H股供股股份。

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可透過填妥額外申請表格（將隨H股供股章程寄發予合資格H股股東）及連同所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股款交回即可。本公司將按公平合理基準，酌情分配額外H股供股股份（如有），所根據的原則為，任何額外H股供股股份將參考所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的數目按比例分配予已作出申請的合資格H股股東（中國港股通投資者除外），不會考慮在暫定配額通知書中申請的H股供股股份或合資格H股股東的本身H股持股數量。倘未獲合資格H股股東根據暫定配額通知書接納的H股供股股份總數多於透過額外申請表格申請的額外H股供股股份總數，則本公司將向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的每名合資格H股股東（中國港股通投資者除外）全數分配。本公司將不會特別優先考慮將不足一手的零碎股權補足為一手完整買賣單位的股權，亦不保證擁有零碎H股供股股份之合資格H股股東可根據其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申請而湊足至一手完整買賣單位。

### 預計供股價格

若以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12,926,776,029股為基數，並假設：(1)本次供股的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80億元，及(2)本次供股按每10股A/H股現有股份獲配發1.5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價格預計不高於每股股份約人民幣14.44元。最終供股價格將根據市場情況以及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監管機構的核准最終確定。

### H股供股之條件

預期H股供股須待下列事件完成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本次供股；
- (ii) H股股東於H股類別股東會及A股股東於A股類別股東會上分別批准本次供股；
- (iii) 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本次供股；
- (iv)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無條件或以本公司接納之條件(而有關條件(如有)在不遲於寄發H股供股章程日期已經達成)批准H股供股股份以未繳股款及繳足股款形式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及
- (v) 將有關H股供股之所有文件送呈香港聯交所，並根據法例之規定完成須於香港公司註冊處存檔及登記該等文件。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不可豁免、亦尚未達成上述完成H股供股之任何條件。如上述任何條件未獲達成，H股供股將不會進行。

### A股供股之條件

預期A股供股須待下列事件完成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本次供股；
- (ii) H股股東於H股類別股東會及A股股東於A股類別股東會上分別批准本次供股；
- (iii) 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監管機構批准本次供股；及
- (iv) A股股東至少認購A股供股中70%A股供股股份。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不可豁免、亦尚未達成上述完成A股供股之任何條件。如上述任何條件未獲達成，A股供股將不會進行。

H股供股與A股供股互為前提。

#### 註冊資本變更及修訂《章程》

於完成本次供股後，本公司註冊資本將會增加，亦將會就因本次供股增加本公司註冊資本而對《章程》作出若干修訂。董事會將根據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之授權，根據本次供股發行結果，修改《章程》中有關註冊資本、股份總數等相應條款。本公司將於本次供股完成後，適時就變更註冊資本及修訂《章程》刊發進一步公告，以向股東提供該等修訂的詳情。

#### 包銷

本公司擬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7.19(1)條按包銷的方式進行H股供股，有關包銷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之規定進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H股供股刊發進一步公告，以向股東提供有關H股供股之包銷安排的詳情。

然而，A股供股將根據適用之中國法律法規規定，按代銷的方式進行。根據中國適用之法律法規及中國證監會之分類，A股股東認購A股供股股份之水平最少須達到A股供股下A股供股股份總數之70%，A股供股才可進行。未獲接納認購之A股供股股份之權利將告失效，且不會根據該等權利發行或配發A股。

#### 理論攤薄效應

本公司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次供股不會導致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7.27B條計算的理論攤薄效應達25%或以上。

#### 發佈進一步有關H股供股之公告及刊發H股供股章程

於開始H股供股前，本公司將進一步公告及刊發H股供股章程，內容將包含所有本次供股的相關資料，包括發行供股股份之確實基準、發行供股股份之最高數目、供股價格、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期間及H股股權登記日、H股供股股份之買賣安排、超額H股供股股份之安排、包銷安排及本次供股預期時間表。

## 本次供股之理由及募集資金用途

本次供股之理由為：

- (1) 在我國經濟進入新常態，宏觀經濟由高速增長向高品質發展轉型的新時代背景下，資本市場的深化改革以及證券行業的供給側改革為證券行業發展提供了歷史性機遇。本公司作為證券行業龍頭企業，應積極回應國家戰略，不斷夯實自身資本實力，抓住資本市場以及證券行業的發展機遇，進一步做大做優做強；
- (2) 隨著我國金融市場的開放和資本市場的深化改革，證券行業競爭日趨激烈。近年來，本公司經營管理工作穩步推進，主要業務排名及財務指標持續排名國內證券公司首位。本次供股有助於本公司進一步增強資本實力，在新一輪的行業競爭中增強資本優勢；
- (3) 本公司以「成為全球客戶最為信賴的國內領先、國際一流的中國投資銀行」為發展願景，力爭主要業務排名持續在國內行業居領先地位，並躋身亞太地區前列，全方位完善與提升業務佈局、管理架構、運行機制、考核體系。由於證券行業的資本密集型特點，證券公司的業務發展與資本實力息息相關，資本規模直接決定了業務規模。本次供股將進一步夯實本公司的資本實力，優化資本結構，擴大業務規模，有效抓住市場機遇，為戰略目標的實現提供堅實的資本保障；及
- (4)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對證券公司的成功運作至關重要。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十分注重風險控制機制的建設，規範經營、穩健發展，資產品質優良，各項財務及業務風險監管指標符合監管規定。通過增加長期資本，優化資本結構，有助於增強本公司的長期競爭力及抗風險能力。在現有監管政策對證券公司風險管理能力趨嚴的背景下，本公司需要保持與資產規模相匹配的長期資本，以持續滿足監管需要。本次供股募集資金有助於降低流動性風險，提高本公司風險抵禦能力。

承上述原因，本次供股募集資金在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將用於以下用途：(1)不超過人民幣190億元將用於發展資本中介業務；(2)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將用於增加對本公司子公司的投入；(3)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將用於加強信息系統建設；及(4)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將用於補充其他營運資金。董事認為本次供股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本公司股權架構

下表載列了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股權結構及緊隨本次供股完成後(假設本次供股按每10股現有股份獲配發1.5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及供股股份獲悉數認購,及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股權登記日期間並無變動)之股權結構:

| 股份類別  | 截至最後<br>實際可行<br>日期之<br>已發行<br>股份數<br>(本次供股前) |                        | 根據<br>本次供股<br>將予發行之<br>股份數目 |                            | 估緊隨本次<br>供股完成後<br>已發行股份<br>總數之<br>概約百分比 |
|---|--|------------------------|-----------------------------|----------------------------|---|
|   | 佔已發行<br>股份總數之<br>概約百分比                       | 佔已發行<br>股份總數之<br>概約百分比 | 緊隨本次<br>供股完成後之<br>已發行股份數    | 緊隨本次<br>供股完成後之<br>已發行股份數   |   |
| <b>A股</b>                                       |  |                        |                             |                            |   |
| 中信有限  | 1,999,695,746 <sup>1</sup>                   | 15.47%                 | 299,954,362 <sup>5</sup>    | 2,299,650,108 <sup>5</sup> | 15.47%                                  |
| 張佑君   | 374 <sup>2</sup>                             | 0.000003%              | 56 <sup>5</sup>             | 430 <sup>5</sup>           | 0.000003%                               |
| 本公司其他核心關連人士<br>(本公司個別附屬<br>公司的董事、監事<br>或最高行政人員) | 2,072,832 <sup>3</sup>                       | 0.02%                  | 310,925 <sup>5</sup>        | 2,383,757 <sup>5</sup>     | 0.02%                                   |
| A股公眾股東  | 8,646,679,377                                | 66.89%                 | 1,297,001,906               | 9,943,681,283              | 66.89%                                  |
| <b>A股股份總數</b>                                   | <b>10,648,448,329</b>                        | <b>82.38%</b>          | <b>1,597,267,249</b>        | <b>12,245,715,578</b>      | <b>82.38%</b>                           |
| <b>H股</b>                                       |  |                        |                             |                            |   |
| 中信股份  | 293,000,000 <sup>4</sup>                     | 2.27%                  | 43,950,000                  | 336,950,000                | 2.27%                                   |
| H股公眾股東  | 1,985,327,700                                | 15.35%                 | 297,799,155                 | 2,283,126,855              | 15.35%                                  |
| <b>H股股份總數</b>                                   | <b>2,278,327,700</b>                         | <b>17.62%</b>          | <b>341,749,155</b>          | <b>2,620,076,855</b>       | <b>17.62%</b>                           |
| <b>合計</b>                                       | <b>12,926,776,029</b>                        | <b>100.00%</b>         | <b>1,939,016,404</b>        | <b>14,865,792,433</b>      | <b>100.00%</b>                          |

下表載列了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股權結構及緊隨本次供股完成後(假設本次供股按每10股現有股份獲發1.5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A股供股股份獲70%認購及H股供股股份獲悉數認購，及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股權登記日期間並無變動)之股權結構：

| 股份類別  | 截至最後<br>實際可行<br>日期之<br>已發行<br>股份數<br>(本次供股前) | 估已發行<br>股份總數之<br>概約百分比 | 根據                       |                            | 估緊隨本次<br>供股完成後<br>已發行股份<br>總數之<br>概約百分比 |
|---|--|------------------------|--------------------------|----------------------------|---|
|   |  |                        | 本次供股<br>將予發行之<br>股份數目    | 緊隨本次<br>供股完成後之<br>已發行股份數   |   |
| <b>A股</b>                                       |  |                        |                          |                            |   |
| 中信有限  | 1,999,695,746 <sup>1</sup>                   | 15.47%                 | 299,954,362 <sup>5</sup> | 2,299,650,108 <sup>5</sup> | 15.98%                                  |
| 張佑君   | 374 <sup>2</sup>                             | 0.000003%              | 56 <sup>5</sup>          | 430 <sup>5</sup>           | 0.000003%                               |
| 本公司其他核心關連人士<br>(本公司個別附屬<br>公司的董事、監事<br>或最高行政人員) | 2,072,832 <sup>3</sup>                       | 0.02%                  | 310,925 <sup>5</sup>     | 2,383,757 <sup>5</sup>     | 0.02%                                   |
| A股公眾股東  | 8,646,679,377                                | 66.89%                 | 817,821,732              | 9,464,501,109              | 65.79%                                  |
| <b>A股股份總數</b>                                   | <b>10,648,448,329</b>                        | <b>82.38%</b>          | <b>1,118,087,075</b>     | <b>11,766,535,404</b>      | <b>81.79%</b>                           |
| <b>H股</b>                                       |  |                        |                          |                            |   |
| 中信股份  | 293,000,000 <sup>4</sup>                     | 2.27%                  | 43,950,000               | 336,950,000                | 2.34%                                   |
| H股公眾股東  | 1,985,327,700                                | 15.35%                 | 297,799,155              | 2,283,126,855              | 15.87%                                  |
| <b>H股股份總數</b>                                   | <b>2,278,327,700</b>                         | <b>17.62%</b>          | <b>341,749,155</b>       | <b>2,620,076,855</b>       | <b>18.21%</b>                           |
| <b>合計</b>                                       | <b>12,926,776,029</b>                        | <b>100.00%</b>         | <b>1,459,836,230</b>     | <b>14,386,612,259</b>      | <b>100.00%</b>                          |

附註：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信有限直接持有1,999,695,746股A股，其最終控股股東為中信集團。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張佑君先生直接持有374股A股。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個別附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合共持有2,072,832股A股。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信股份(中信有限的唯一股東)直接持有293,000,000股H股，其最終控股股東為中信集團。

5. 僅為顯示對本公司股權架構及公眾持股量之影響，此處所列中信有限、中信股份、張佑君先生及本公司其他核心關連人士於本次供股下將分別獲配發之供股股份數目是在假設(i)中信有限、中信股份、張佑君先生及本公司其他核心關連人士各自所持的股份數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股權登記日期間並無變動；及(ii)中信有限、中信股份、張佑君先生及本公司其他核心關連人士分別悉數認購其於本次供股下可獲配發之供股股份的基礎上，按照本次供股的供股比例(即0.15)乘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各自持有的股份數目計算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整數後得出。

#### XIV. 關於公司符合配股條件的議案

本公司擬向原股東配售股份，根據《公司法》《證券法》《管理辦法》等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本公司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對照上市公司配股的相關資格、條件的要求，經認真逐項自查，認為本公司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關於上市公司配股的各項規定和要求，具備申請配股的資格和條件。關於公司符合配股條件的說明請見本通函附件C。

本議案已於2021年2月26日由董事會審議通過，現分別提呈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批准。

#### XV. 關於配股公開發行證券方案的議案

本議案的詳情請參見本通函「XIII.建議以供股方式發行A股及H股」一節。

本議案已於2021年2月26日由董事會審議通過，現分別提呈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批准。

#### XVI. 關於配股公開發行證券預案的議案

為促進本公司穩健、快速發展，進一步提高本公司經營實力，增強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本公司擬向原股東配售股份。根據《公司法》《證券法》《管理辦法》《發行監管問答——關於引導規範上市公司融資行為的監管要求(修訂版)》《香港上市規則》等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本公司編製了本公司配股公開發行證券預案。本公司配股公開發行證券預案請見本通函附件D。

本議案已於2021年2月26日由董事會審議通過，現分別提呈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批准。

**XVII. 關於公司配股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的議案**

為促進本公司穩健、快速發展，進一步提高本公司經營實力，增強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本公司擬向原股東配售股份。根據《公司法》《證券法》《管理辦法》《發行監管問答—關於引導規範上市公司融資行為的監管要求(修訂版)》《香港上市規則》等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本公司編製了本公司關於配股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本公司關於配股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請見本通函附件E。

本議案已於2021年2月26日由董事會審議通過，現分別提呈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批准。

**XVIII. 關於向原股東配售股份攤薄即期回報的風險提示及填補措施的議案**

根據《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加強資本市場中小投資者合法權益保護工作的意見》(國辦發[2013]110號)、《國務院關於進一步促進資本市場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國發[2014]17號)以及中國證監會發佈的《關於首發及再融資、重大資產重組攤薄即期回報有關事項的指導意見》(證監會公告[2015]31號)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為維護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本公司擬就本次配股對即期回報攤薄的影響進行預計和分析，並制定具體的填補回報措施，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亦對保障填補回報措施得到切實履行出具承諾。向原股東配售股份攤薄即期回報的風險提示及填補措施請見本通函附件F。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關於本公司本次配股公開發行攤薄即期回報採取填補措施的承諾函請見本通函附件G。

本議案已於2021年2月26日由董事會審議通過，現分別提呈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批准。

## XIX. 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配股相關事宜的議案

為合法、高效地完成本次配股相關工作，本公司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與本次配股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1. 在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許可的範圍內，根據股東大會決議，結合具體情況，制定和實施本次配股的具體方案，其中包括本次配股實施時間、配股比例和數量、配股價格、配售起止日期、實際募集資金規模等與本次發行方案有關的一切事項；
2. 根據國家和證券監管部門對配股制定的新規定、指導意見和政策、市場情況、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意見和本公司的實際需要，在必要時根據維護本公司的利益最大化的原則及本次配股的宗旨，對本次配股的方案作相應調整並繼續辦理本次配股事宜(但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本公司《章程》規定須由股東大會表決的事項除外)，包括但不限於調整本次配股發行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募投項目的募集資金金額及其實施進度、調整配股比例和數量、配股價格等內容；
3. 簽署、修改、遞交、執行與本次配股有關的一切協議、合同和文件，並辦理與本次發行相關的申報事項；
4. 開立募集資金專用賬戶，用於存放本次配股發行股票所募集資金；
5. 根據本次實際配股發行的結果，修改本公司《章程》有關註冊資本、股份總數等相應條款，並辦理驗資、工商變更登記及有關備案手續等相關事宜；
6. 在本次配股發行完成後，辦理本次配股發行的股票的股份登記，以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香港聯交所上市等相關事宜；
7. 若發生A股配股代銷期限屆滿，原A股股東認購股票的數量未達到A股擬配售股份數量百分之七十導致本次配股無法實施，按照發行價並加算銀行同期存款利息返還已經認購的股東；
8. 辦理與本次配股有關的其他事項；

9. 授權董事會在獲得以上所載各項授權的前提下，除有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以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可將上述第1項至第8項股東大會授權事項進一步轉授予經營管理層按照相關制度和 workflows 辦理。

上述第5項、第6項、第7項授權自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相關事項存續期內有效，其他各項授權自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本議案已於2021年2月26日由董事會審議通過，現分別提呈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批准。

#### **XX. 關於公司2021–2023年股東回報規劃的議案**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證券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有關事項的通知》《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指引》及本公司《章程》等相關文件規定，在綜合考慮本公司戰略發展目標、經營規劃、盈利能力、股東回報、社會資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資環境等因素基礎上，制訂本公司2021–2023年股東回報規劃。本公司2021–2023年股東回報規劃請見本通函附件H。

本議案已於2021年2月26日由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批准。

#### **XXI. 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議案**

根據《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規定》等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本公司編製了本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報告請見本通函附件I。

本議案已於2021年2月26日由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批准。

各位股東：

2020年是中信証券成立25周年。公司按照年初確定的「持續加大市場開拓，提升客戶服務能力，促進公司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的工作方針，積極妥善做好疫情防控，經營管理工作全面穩步推進，財務指標均穩健增長，各項業務市場排名持續領先，監管分類評價仍保持AA級。

## I. 2020年總體經營管理情況

2020年，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543.83億元，同比增長26.06%；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49.02億元，同比增長21.86%；淨資產收益率8.43%，同比增加0.67個百分點。2020年末，公司總資產人民幣10,529.62億元，同比增長33%；淨資產人民幣1,817.12億元，同比增長12.43%。公司主要經營舉措如下：

**服務實體經濟，助力國家戰略，防範金融風險。**公司通過服務企業資本市場轉型升級，為新經濟及創新創業企業提供綜合金融服務；踐行普惠金融，積極服務養老三大支柱，通過提供綜合金融產品和服務，助力客戶實現財富保值增值；參與多項紓困項目，主動防範並化解金融風險。

**發揮資本市場中介職能，支持企業復工復產。**公司第一時間向武漢市慈善總會捐贈人民幣2,000萬元，持續為社會各界提供物資及資金支援。充分發揮資本市場投融資中介職能，全方位為企業疫情防控、復工復產提供精準金融服務，承銷發行疫情防控債券55隻累計人民幣1,472億元，有力支持了相關企業的經營發展。

**實施全球一體化垂直管理，有效推進境外業務。**公司正式實施全球一體化垂直管理，持續完善管理模式，設立投資銀行、股權衍生品、機構股票、固定收益等全球業務管理委員會，推動全球各業務線一體化建設，實現各業務線的全球共同發展。完成多單有影響力的境外股權融資項目，加強京東集團、長江電力等重要客戶開拓力度。

**夯實客戶基礎，積極開拓市場，創新產品業務。**公司強化「以客戶為中心」戰略，加強區域市場覆蓋力度，推動綜合業務在各區域的落地，投行、財富、股銷、股衍、證金、託管等業務在多個區域市場排名前三。加大產品開發與設計力度，豐富產品體系；大力推進策略研發及投研聯動轉化，保障公司資產長期穩健增值。

加強黨的建設，切實履行社會責任。公司積極推進黨的建設與公司治理的有機結合，將黨建寫入公司《章程》。公司力求成為優秀的企業公民，熱心支持社會公益事業，通過捐資助學、濟貧幫困、關注社會弱勢群體、投身環保等方式，切實履行社會責任。

## II. 2020年董事會主要工作情況

2020年，公司董事會共召開15次會議（其中，通訊表決14次，現場結合通訊表決1次），審議並通過議題43項；召集2次股東大會，共向股東大會提交議案11項。

董事會下設的6個專門委員會共召開22次會議（其中，通訊表決18次，現場結合通訊表決4次），並及時向董事會報告審議意見。

2020年，公司董事會重點開展了以下工作：

### (I) 選舉非執行董事

經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預審、2019年度股東大會批准，王恕慧先生於2020年6月23日正式擔任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相關專門委員會職責。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第七屆董事會成員為：

| 董事成員名單 | 職務       |
|--------|----------|
| 張佑君    | 執行董事、董事長 |
| 楊明輝    | 執行董事     |
| 王恕慧    | 非執行董事    |
| 劉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何佳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周忠惠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第七屆董事會下設委員會委員為：

|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名稱 | 委員名單           |
|------------|----------------|
| 發展戰略委員會    | 張佑君、楊明輝、王恕慧、劉克 |
| 審計委員會      | 周忠惠、劉克、何佳      |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 劉克、何佳、周忠惠      |
| 提名委員會      | 劉克、張佑君、何佳      |
| 風險管理委員會    | 楊明輝、王恕慧、何佳、周忠惠 |
|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 何佳、劉克、周忠惠      |

註：第一位委員為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主席。

## (II) 董事會秘書變更

2020年2月11日，鄭京女士向公司董事會提交了辭職報告，不再履行公司董事會秘書職責、辭任公司秘書及在公司的其他任職。同日，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授權公司董事長張佑君先生代為履行董事會秘書職責。經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聘任，自2020年7月30日起，王俊鋒先生正式出任公司董事會秘書，董事長張佑君先生不再代為履行董事會秘書職責。

## (III) 聘任證券事務代表

經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聘任，自2020年8月14日起，楊寶林先生正式出任公司證券事務代表。

## (IV) 修訂公司基本制度

### 1. 修訂公司《章程》

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四十六次會議預審，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修訂的公司《章程》，自2020年3月1日起生效。

經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同意公司的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12,926,776,029元，並同意相應修改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款。根據公司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交易相關事宜的議案》的授權，該事項無需另行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修訂後的公司《章程》自2020年4月28日起生效。

經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預審，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修訂完善公司〈章程〉的議案》，同意對公司《章程》進行修訂完善。該次修訂依據《公司法》第十九條規定以及金融企業黨建工作寫入公司章程的相關要求，新增相關內容。修訂後的公司《章程》自2020年8月18日起生效。

## 2. 完善公司廉潔從業和反洗錢管理制度

公司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證券期貨經營機構及其工作人員廉潔從業規定》修訂了公司《廉潔從業規定》。該次修訂經公司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2020年第一次會議預審，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自2020年3月19日起生效。

公司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反洗錢局下發的《法人金融機構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管理指引（試行）》《2019年度反洗錢分類評級初評意見》，以及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的《中信證券2019年度機構洗錢風險評估報告》，對公司《反洗錢管理辦法》進行了修訂。該次修訂經公司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2020年第四次會議預審，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自2020年11月24日起生效。

**(V) 公司部門及分支機構設置調整****1. 撤銷5家證券營業部**

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四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公司撤銷5家證券營業部的議案》，同意撤銷上海婁山關路證券營業部、上海中信廣場證券營業部、杭州麗景路證券營業部、杭州莫干山路證券營業部、嘉興紡工路證券營業部等5家證券營業部；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辦理與撤銷有關的手續。公司已於2020年完成上述5家證券營業部的撤銷工作。

**2. 綜合管理部設置調整(期後事項)**

經公司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2020年第五次會議預審，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綜合管理部設置調整的議案》，同意綜合管理部不再作為公司一級部門設置，隸屬於總經理辦公室。公司已於2021年1月完成上述調整。

**3. 收購中信証券華南部分證券營業部(期後事項)**

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收購華南公司「五省外」31家證券營業部的議案》，同意公司收購中信証券華南在廣東省(不含深圳市)、廣西壯族自治區、雲南省、海南省、貴州省以外區域的31家證券營業部。目前，收購事宜正在辦理中。

**(VI) 股權投資管理****1. 對中信證券(山東)有限責任公司減資**

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對中信證券(山東)有限責任公司減資的議案》，同意將中信證券(山東)名下的山東省即墨市溫泉街道辦事處海泉路67-1號的3,406平方米土地劃轉至母公司，該等資產的價格以完成相關產權過戶時的價格計算；即，對中信證券(山東)相應減資，此次減資金額最高不超過人民幣647萬元，中信證券(山東)的註冊資本相應扣減；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在公司各項風險控制指標符合監管要求的前提下，全權辦理涉及此次減資事項的相關手續。2020年，公司已完成對中信證券(山東)的減資，中信證券(山東)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5億元變更為人民幣249,380萬元，相關變更登記及備案手續均已完成。

**2. 發行股份購買廣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

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七次會議、第七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發行股份購買廣州證券100%股權(以下簡稱「本次交易」)的相關議題。本次交易之標的資產過戶手續及相關工商變更登記已於2020年1月完成，公司現持有原廣州證券100%股權，原廣州證券已更名為中信證券華南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於2020年3月11日分別向越秀金控、金控有限發行265,352,996股、544,514,633股股份購買原廣州證券100%股權。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2,116,908,400元變更為人民幣12,926,776,029元。公司已於2020年5月27日獲得深圳市市場監督管理局對本次註冊資本變更申請的核准並完成相關公司《章程》變更備案。

### 3. 收購廣證領秀投資有限公司100%股權

經公司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2020年第一次會議預審，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收購廣證領秀投資有限公司100%股權的議案》，同意公司以廣證領秀投資有限公司2020年1月31日經審計的淨資產值為交易作價向中信證券華南購買廣證領秀投資有限公司100%的股權；授權中信證券投資協助公司辦理上述股權收購的具體事宜。目前，股權轉讓協議已簽署，股權變更登記及備案手續均已完成。

### 4. 對中信證券國際增資

經公司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2020年第二次會議預審，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對中信證券國際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同意對中信證券國際進行現金增資，增資金額不超過15億美元，將根據公司境外資產負債業務發展情況分批實施，其中，第一批實繳不超過3億美元；同意公司經營管理層在公司各項風險控制指標符合監管要求的前提下，辦理涉及增資事項的備案及審批手續。目前，增資手續正在辦理中。

### 5. 對外投資事項

經公司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2020年第三次會議預審，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通過境外子公司對外投資的議案》，同意公司通過間接全資子公司Neptune Connection Limited出資8,347.2萬美元認購Biomedical Future Limited的全部A類股，並參與境外上市公司私有化；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全權辦理本次交易的具體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交易文件及私有化相關承諾函的簽署、出資款繳付等。目前，已完成出資協議簽署及出資款繳付。

## 6. 對中信証券華南減資

經公司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2020年第四次會議預審，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對中信証券華南股份有限公司減資的議案》，同意對中信証券華南減資，減資金額不超過人民幣70億元(含70億元)，將根據中信証券華南業務運營情況分批實施；同意公司經營管理層在中信証券華南各項風險控制指標符合監管要求的前提下，辦理涉及減資事項的備案及審批手續。目前，減資手續正在辦理中。

## 7. 設立資管子公司(期後事項)

經公司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2021年第一次會議預審，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設立資產管理子公司並相應變更公司經營範圍的預案》。同意公司出資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含)(其中初始註冊資本人民幣10億元)，設立全資子公司中信証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暫定名)，從事證券資產管理業務、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管理業務以及監管機構核准的其他業務，其中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管理業務待相關法規出台後方可申請。該子公司名稱、經營範圍以監管機構和登記機關核准為準。同意公司按照監管要求，視該子公司風險控制指標情況，為其提供累計不超過人民幣70億元(含)淨資本擔保承諾；淨資本擔保承諾的有效期自該子公司成立之日起至其資本狀況能夠持續滿足監管部門要求時止；授權經營管理層根據實際需要按照監管要求辦理相關手續。同意在該子公司設立後，由其承繼公司的證券資產管理業務。同意相應變更公司經營範圍中關於「證券資產管理」的內容，授權經營管理層：擬定、調整公司及該子公司經營範圍的具體表述，遞交監管申報材料，辦理公司經營範圍變更，辦理相關工商登記變更及換發經營證券業務許可證等相關事宜。同意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全權辦理該子公司的籌備、報批、設立以及登記等相關事宜。

**(VII) 規範公司大集合產品**

根據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一致審議通過的《關於規範公司大集合產品的議案》，公司大集合產品的整改規範工作有序推進，目前公司已有八隻大集合產品合同變更申請獲中國證監會批准，並已參考公募基金正常運作，其他大集合產品的整改規範工作正在積極有序推進中。

**(VIII) 授權經營管理層決定新設、撤銷證券分支機構**

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授權經營管理層決定新設、撤銷證券分支機構的議案》，同意公司董事會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決定以下事項：在公司《章程》規定的董事會對外投資權限範圍內確定證券分支機構的設立，每家新設證券分支機構運營資金不超過人民幣500萬元；在對已設立的證券分支機構淨收入規模、有效客戶數及客戶資產、前台員工人數、員工創收水平、網點佈局等進行綜合、合理評估後，決定證券分支機構的撤銷。

**(IX) 股權融資(期後事項)**

經公司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2021年第二次會議及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預審通過了配股發行證券的預案等相關議題。本次配股的股票種類為A股和H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按照每10股配售不超過1.5股的比例向全體A股及H股原股東配售，採用市價折扣法確定配股價格，最終配股價格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在發行前根據市場情況與保薦機構(承銷商)協商確定。本次配股前公司滾存的未分配利潤由A股和H股配股完成後的全體股東依其持股比例享有。本次配股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後在規定期限內擇機向全體股東配售股份，A股及H股配股分別採用代銷及包銷的承銷方式。本次配股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80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擬全部用於發展資本中介業務、增加對子公司的投入、加強信息系統建設以及補充其他營運資金。本次配股完成後，獲配A股及H股股票將在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流通。本次配股預案待公司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決議有效期12個月)，並報中國證監會核准後方可實施。

**(X) 債務融資**

報告期內，公司公開發行了十二期公司債券，合計發行規模人民幣650億元，非公開發行了一期公司債券，發行規模人民幣56億元，非公開發行一期次級債券，發行規模人民幣20億元，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及償還債務融資工具；公司發行13期短期融資券，合計發行規模人民幣610億元，用於補充流動資金；公司發行2,517期收益憑證，合計發行規模人民幣1,081.06億元，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公司按照《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的相關要求，設立各期公司債券、次級債券募集資金專項賬戶，用於債券募集資金的接收、存儲、劃轉及兌息、兌付資金的歸集和管理。截至報告期末，各期債券募集資金已使用完畢，與募集說明書承諾的用途、使用計劃及其他約定一致。

**(XI) 重大擔保事項**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證監發[2003]56號《關於規範上市公司與關聯方資金往來及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若干問題的通知》相關規定和要求，通過對公司有關情況的了解和調查，根據公司提供的資料，就報告期內公司累計和當期擔保情況出具了如下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公司根據股東大會決議，經獲授權小組審議，為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MTN設立的境外中期票據計劃內擬發行的每批票據項下的清償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擔保金額為30億美元，擔保範圍包括境外票據本金、利息及其他或有應付款。截至報告期末，上述中期票據計劃內存續的票據餘額合計25億美元，包括：2017年，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MTN對該次中期票據計劃進行提取，發行五年期品種5億美元；2018年，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MTN對該次中期票據計劃進行提取，發行三年期品種3億美元。2019年，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MTN對該次中期票據計劃進行提取，發行規模7億美元，其中三年期品種5億美元，五年期品種2億美元；報告期內，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MTN對該次中期票據計劃進行提取，發行規模10億美元，其中三年期品種5億美元，五年期品種5億美元。

公司根據股東大會決議，經公司經營管理層審議，為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MTN設立的歐洲商業票據項目進行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擔保，擔保起止期為2018年5月4日至2023年5月4日，擔保金額為30億美元，擔保範圍包括境外票據本金、利息及其他或有應付款。報告期內，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MTN共發行12期歐洲商業票據，合計發行規模8.54億美元；截至報告期末，存續票據餘額3.78億美元。

根據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司為廣州證券(已更名為「中信證券華南」)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40億元、期限不超過7年的次級債券提供連帶責任保證擔保，擔保範圍為被擔保債券的本金及應付利息、違約金、損害賠償金、實現債權的全部費用及其他應支付的費用。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存續債券餘額人民幣10.1億元。

報告期內，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中信證券國際存在擔保事項，相關擔保均是對其下屬子公司提供，且為滿足下屬子公司業務開展而進行的，主要為：貸款擔保、中期票據擔保、與交易對手方簽署國際衍生品框架協議(ISDA協議)、全球證券借貸主協議(GMSL協議)涉及的交易擔保等。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擔保金額約合人民幣339.48億元。

此外，中信證券國際和CLSA B.V.為多項國際衍生品框架協議(ISDA協議)、全球總回購協議(GMRA主協議)、全球證券借貸主協議(GMSLA協議)及經紀交易商協議提供無限額擔保。上述無限額擔保乃依據國際銀行業及資本市場常規作出，使得與中信證券國際、CLSA B.V.及其子公司交易的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可以支持較大的市場交易量及波動之需求量，保證中信證券國際、CLSA B.V.及其子公司的正常業務不受影響。量化這些無限額擔保的最高數額並不實際，但由於中信證券國際和CLSA B.V.都屬有限責任公司，因此該等擔保之絕對最高總金額亦將分別以中信證券國際及CLSA B.V.各自的淨資產為限。

前述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人民幣518.50億元，全部為公司及境外子公司為滿足業務開展需要對其下屬子公司提供的擔保金額。

**(XII) 關聯／連交易管理**

公司董事會下設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負責監督、實施公司關聯／連交易管理制度，並對重大關聯／連交易事項進行審核。此外，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各項關聯／連交易事項進行專項表決並發表獨立意見，保證了關聯／連交易事項能夠按照一般商業原則和有利於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原則進行。

公司董事會嚴格按照上市地《上交所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開展關聯／連交易，公司的關聯／連交易遵循公平、公開、公允的原則，關聯／連交易協議的簽訂遵循平等、自願、等價、有償的原則。

公司董事會非關聯／連董事、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分別對公司年度日常關聯預計、半年度執行情況、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暨關聯交易事項、放棄優先受讓權暨與關聯方形成共同投資關係事項進行了審議。

**(XIII) 投資者關係維護**

公司董事會和經營管理層重視投資者關係工作，並積極參與投資者管理工作，增進投資者對公司的了解，持續推進公司治理與投資者保護相關工作。

2020年公司秉承公開、公平、公正原則，通過法定信息披露確保真實、準確、完整地披露與傳播信息。公司秉承主動、開放的態度，通過電話、電子郵件、網絡平台、接待來訪、參加投資者見面會等形式與投資者進行交流，確保所有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能夠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

2020年，公司依據監管要求和業務發展需要組織了多種形式的投資者及分析師交流活動：召開股東大會2次，審議了2019年度利潤分配、修訂公司《章程》等重要議題，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相關業務部門負責人列席會議，向公司股東詳細說明會議內容，介紹公司戰略目標及發展現狀，回答股東關注的問題，取得了良好的溝通效果；克服疫情影響，舉辦了2019年年度業績網絡發佈會、2020年中期業績發佈電話會，邀請中證中小投資者服務中心及中小投資者參加，促進投資者對公司經營情況和業績表現的深入了解，公司管理層主動與投資者溝通交流，有效增進了投資者對公司投資價值的了解，全面推介公司業務發展優勢，有效引導市場預期。2020年，公司參加了深圳轄區上市公司投資者網上接待日活動，對於公司戰略、風控、金融科技等多方面進行溝通和交流。此外，公司投資者關係團隊與投資者、分析師保持順暢有效的溝通，及時就市場熱點問題和監管政策變化交換意見。保證投資者熱線接通率、不斷優化信箱、公司網站的功能，及時更新上交所e互動平台內容，回覆投資者問題，使投資者能更方便、快捷、及時和全面地了解公司情況。

#### (XIV) 內部控制評價工作

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規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其有效性，並如實披露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是公司董事會的責任。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和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經理層負責組織領導企業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

公司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由於內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僅能為實現上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此外，由於情況的變化可能導致內部控制變得不恰當，或對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據內部控制評價結果推測未來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風險。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獨立地審查公司財務狀況、內部監控制度的執行情況及效果，對公司內部稽核審計工作結果進行審查和監督。有關檢討概無發現重大內部監控問題。董事會認為，回顧年內及截至2020年年度報告披露日，現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且充足。

**(XV) 切實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法律法規、公司《章程》以及《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的規定，真實、準確、完整地披露信息，確保了信息披露的及時性和公平性。公司在上交所年度信息披露評級為A級。

2020年，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合計披露文件約320份（其中，中文繁體、英文版本按一份計算），包括定期報告、臨時公告、公司治理文件、股東通函等。

2020年，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等相關制度得以有效實施，進一步規範了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質量，維護了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則，保護了廣大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同時，《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與公司內部制度對公司重大事件的報告、傳遞、審核、披露程序做了明確規定，落實情況良好。

**(XVI) 組織召集股東大會，全面落實會議決議**

公司董事會根據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認真履行股東大會召集人職責，2020年，公司董事會共召集1次年度股東大會及1次臨時股東大會，共向股東大會提交議案11項。

公司董事會嚴格執行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順利完成了2019年度利潤分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選舉公司非執行董事、修訂公司《章程》、發行股份購買廣州證券100%股權等相關工作。

**(XVII)積極發揮金融優勢，履行社會責任**

2020年，公司牢固樹立和維護誠信、守法、公正的良好形象，依法納稅，主動承擔促進社會經濟發展和推動證券行業進步的義務，繼續深入公司文化建設，積極服務實體經濟轉型，支持創業板註冊制等資本市場改革，為社會財富的保值增值、我國資本市場的穩健發展做出了積極貢獻。公司力求成為優秀的企業公民，熱心支持社會公益事業，通過捐資助學、濟貧幫困、關注社會弱勢群體、投身環保等方式，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公司及下屬各單位積極參與抗擊新冠肺炎疫情，第一時間向武漢市慈善總會捐贈人民幣2,000萬元，持續為社會各界提供物資及資金支援，充分發揮證券公司作為資本市場投融資中介的職能，大力承銷發行疫情防控債券，有力支持了相關企業的經營發展。

**III. 董事履職情況**

2020年，公司董事遵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忠實、勤勉地履行了職責和義務。公司董事按照規定出席董事會會議和相關專門委員會會議，認真審議各項議題，明確提出自己的意見和建議。在董事會閉會期間，能夠認真閱讀公司提供的各類文件、報告，及時了解公司的經營管理狀況。

公司執行董事認真履行決策和執行的雙重職責，積極貫徹落實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的決策，有效發揮了董事會和管理層間的紐帶作用；非執行董事認真研究公司發展戰略和經營策略，通過調研、交流，及時了解公司經營管理狀況、科學穩健決策，體現了高度的責任心；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電話會議方式保持與公司的溝通，認真參加董事會及相關專門委員會會議，堅持獨立、客觀發表個人意見，積極維護中小股東權益，充分發揮專業所長，為公司的發展積極建言獻策。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 董事姓名           | 職務       | 本年應參加<br>董事會次數 | 親自<br>出席次數 | 以通訊方式<br>參加次數 | 委託<br>出席次數 | 缺席次數 | 出席現場<br>會議方式 |
|----------------|----------|----------------|------------|---------------|------------|------|--------------|
| 張佑君            | 執行董事、董事長 | 15             | 15         | 14            | —          | —    | 現場           |
| 楊明輝            | 執行董事     | 15             | 15         | 14            | —          | —    | 現場           |
| 王恕慧            | 非執行董事    | 8              | 8          | 8             | —          | —    | —            |
| 劉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15             | 15         | 14            | —          | —    | 電話           |
| 何佳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15             | 15         | 14            | —          | —    | 電話           |
| 周忠惠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15             | 15         | 14            | —          | —    | 電話           |
| 年內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          |                |            |               | 15         |      |              |
| 其中：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          |                |            |               | 14         |      |              |
| 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          |                |            |               | 1          |      |              |

註：王恕慧先生2020年任期內，公司以通訊方式召開8次董事會，其參加了全部會議。

#### IV. 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

公司經營管理層負責具體實施董事會通過的發展戰略及政策，並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管理。經營管理層是公司為貫徹、落實董事會確定的路線和方針而設立的最高經營管理機構，依照公司《章程》，行使下列職權：貫徹執行董事會確定的公司經營方針，決定公司經營管理中的重大事項；擬訂公司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擬訂公司註冊資本變更方案及發行債券方案；擬訂公司的合併、分立、變更、解散方案；擬訂公司經營計劃及投資、融資、資產處置方案，並按權限報董事會批准；擬訂公司管理機構設置方案；制定和批准職工薪酬方案和獎懲方案等董事會授權的職權。

報告期內，公司各項管理工作穩步推進，高級管理人員切實履行職責，各項管理工作取得積極成效，公司的業績及主要業務保持行業前列。公司進一步健全風險、合規管理體系，豐富風險防範的監測手段和措施，控制和減少各類風險、合規事件。推動信息系統全面化、精細化、自動化、智能化建設，加強數據治理和運用。加強人力資源核心數據的管理和應用，加強過程績效跟蹤。推進境內外財務一體化管理體系建設，加強成本費用管控，提升財務集中化和集約化工作效率。

2020年，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對公司經營狀況及高級管理人員年度業績進行考核，並確定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效益年薪總額，公司董事長根據考核結果、結合細化的分類指標，確定每位高級管理人員的效益年薪發放標準。公司將繼續完善內部管理，對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考核除重點關注其各自分管工作領域的財務表現、年度重點工作的完成情況外，還將重視其職業操守和合法、合規的風險意識等。

## V. 公司2021年經營管理重點工作

2021年，公司將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深入學習貫徹黨的十九屆五中全會精神，總結二十五年來公司踐行國家戰略、服務實體經濟的寶貴經驗，持續加大市場開拓，提升客戶服務能力，促進公司高質量可持續發展。重點工作包括：把握資本市場深改機遇，抓住全面實行股票發行註冊制、提高直接融資比重的歷史機遇，推動提升融資業務規模，發揮金融業務優勢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加大新經濟領域客戶開發力度，推動傳統行業存量客戶向新經濟領域轉型，加強京津冀、長三角、粵港澳大灣區、長江經濟帶、海南自貿港等重點區域的業務佈局，深度融入國家區域戰略，扎實推進區域市場開發；強化科技賦能，運用大數據、雲計算、人工智能、區塊鏈、5G等新一代技術，加強信息系統全球一體化建設；完善內控體系建設，從組織架構、職責分工、協同合作、工作方法和流程等方面對內控活動進行規範，牢牢守住金融風險底線。

以上是公司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各位股東：

根據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起草公司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如下：

2020年，公司監事會嚴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依法認真履行職責，遵循程序，列席全部現場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並向股東大會匯報工作，提交監事會工作報告和有關議案；本著對全體股東負責的精神，對公司財務以及公司董事會、經營管理層履行責任的合法合規性進行有效監督。

### 一、報告期內監事會會議情況及監事出席情況

2020年，公司監事會召開了6次會議，具體如下：

- 1、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於2020年3月6日以通訊方式召開，一致審議通過《關於就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暨關聯交易事項簽署補充協議的議案》《關於本次重組交易對方減值測試補償的議案》。
- 2、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於2020年3月19日在北京中信証券大廈以現場結合通訊的方式召開，同意將《2019年年度報告》《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2019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關於公司監事2019年度報酬總額的預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東大會討論，一致審議通過《2019年度社會責任報告》並對《2019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2019年度稽核審計工作報告》《2019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2019年度廉潔從業管理情況報告》《2019年度合規報告》進行審閱。
- 3、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於2020年4月28日以通訊方式召開，一致審議通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報告》，並出具了書面審核意見。
- 4、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於2020年6月24日以通訊方式召開，一致審議通過《關於選舉公司監事會主席的議案》。
- 5、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於2020年8月24日以通訊方式召開，一致審議通過《公司2020年半年度報告》並出具了書面審核意見，對《公司2020年度中期合規報告》《公司2020年度中期全面風險管理報告》進行審閱。

6、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於2020年10月29日以通訊方式召開，一致審議通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報告》，並出具了書面審核意見。

報告期內，公司監事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 監事姓名           | 職務       | 本年<br>應參加<br>監事會<br>次數 | 實際<br>出席<br>次數 | 以其他<br>方式<br>出席<br>現場<br>會議次數 | 委託<br>出席<br>次數 | 缺席<br>次數 | 出席現場<br>會議方式 |
|----------------|----------|------------------------|----------------|-------------------------------|----------------|----------|--------------|
| 張長義            | 監事、監事會主席 | 3                      | 3              | —                             | —              | —        | —            |
| 郭昭             | 監事       | 6                      | 6              | 1                             | —              | —        | 電話           |
| 饒戈平            | 監事       | 6                      | 6              | 1                             | —              | —        | 電話           |
| 牛學坤            | 職工監事     | 6                      | 6              | —                             | —              | —        | 現場           |
| 李寧             | 職工監事     | 6                      | 6              | —                             | —              | —        | 現場           |
| 年內召開監事會會議次數    |          |                        |                |                               | 6              |          |              |
|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          |                        |                |                               | —              |          |              |
| 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          |                        |                |                               | 5              |          |              |
| 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          |                        |                |                               | 1              |          |              |

註：張長義先生於2020年6月23日經股東大會選舉正式獲任公司監事，6月24日經監事會選舉正式出任公司監事會主席。張長義先生任期內，公司共召開3次監事會，其參加了全部會議。

## 二、參與公司稽核項目，開展實地考察

為保障公司監事履行監督職責，公司監事會繼續加強對公司日常運營的監督檢查工作。其中，結合公司稽核項目，公司監事參加了稽核審計部對相關部門、營業部、子公司的現場稽核意見交換工作，並對部分子公司進行了走訪了解。

2020年，公司監事會共完成四期現場活動，具體如下：

2020年8月14日，公司監事會主席張長義、監事饒戈平、職工監事牛學坤赴北京呼家樓營業部，參加了稽核審計部對營業部稽核項目現場意見交換工作，並進行了現場交流。

2020年8月19-21日，公司監事會主席張長義、監事郭昭、職工監事李寧、牛學坤赴中信証券陝西分公司，了解了分公司的經營合規及風險控制情況，參加了稽核審計部對陝西分公司稽核項目現場意見交換工作，並走訪了當地營業部、統一客戶聯絡中心、中信期貨陝西分公司等地，與員工進行了現場交流。

2020年9月17-18日，公司監事會主席張長義、監事郭昭、饒戈平、職工監事李寧、牛學坤赴中信証券深圳分公司，了解了分公司的經營合規及風險控制情況，參加了稽核審計部對深圳分公司稽核項目現場意見交換工作，並進行了現場交流。

2020年10月27-28日，公司監事會主席張長義、監事郭昭、饒戈平、職工監事李寧赴中信証券浙江分公司，了解了該分公司的經營合規及風險控制情況，參加了稽核審計部對浙江分公司稽核項目現場意見交換工作，並進行了現場交流。

通過實地考察，進一步豐富了公司監事的履職方式，加強了對公司運營及基本狀況的了解，切實提升了公司監事對公司經營管理活動的監督能力。

### 三、監事會的獨立意見

- 1、 公司能夠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公司《章程》及國家有關規定運作，公司決策程序合法，不斷健全內控制度，未發現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時存在違法違紀、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公司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 2、 公司財務情況運行良好，2020年度財務報告經普華永道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該財務報告真實、客觀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 3、 報告期內，公司公開發行了十二期公司債券，合計發行規模人民幣650億元，非公開發行了一期公司債券，發行規模人民幣56億元，非公開發行一期次級債券，發行規模人民幣20億元，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及償還債務融資工具；公司發行13期短期融資券，合計發行規模人民幣610億元，用於補充流動資金；公司發行2,540期收益憑證，合計發行規模人民幣1,157.27億元，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公司按

照《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的相關要求，設立各期公司債券、次級債券募集資金專項賬戶，用於債券募集資金的接收、存儲、劃轉及兌息、兌付資金的歸集和管理。截至報告期末，各期債券募集資金已使用完畢，與募集說明書承諾的用途、使用計劃及其他約定一致。

- 4、公司收購、出售資產交易價格合理，未發現內幕交易，也未發現損害部分股東的權益或造成公司資產流失的情形。
- 5、公司相關關聯／連交易依法公平進行，無損害公司利益的情況。
- 6、公司指定董事會秘書負責信息披露工作，具體負責接待投資者來電、來訪及諮詢等活動；指定《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為公司的信息披露報紙，指定上交所網站(<http://www.sse.com.cn>)、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為公司信息披露網站；公司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的規定和要求，真實、準確、及時、完整地披露有關信息，並保證所有的股東有平等的機會獲知相關信息。

報告期內，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等相關制度得以有效實施，進一步規範了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質量，維護了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則，保護了廣大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同時，《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與公司內部制度對公司重大事件的報告、傳遞、審核、披露程序做了明確規定，落實情況良好。

- 7、對董事會編製的年度報告書面審核意見如下：

公司年報編製和審議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公司內部管理制度的各項規定；

年報的內容和格式符合監管機構的各項規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夠完整、真實地反映出公司當年度的經營管理和財務狀況等事項；

未發現參與年報編製和審議的人員有違反保密規定的行為。

- 8、公司監事會對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進行了審議，認為公司董事會擬定的2020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公司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嚴格履行了現金分紅決策程序，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充分考慮了內外部因素、公司現狀、發展規劃、未來資金需求以及股東的整體和長遠利益，同意將該預案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 9、公司監事會審閱了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2020年度合規報告》《2020年度廉潔從業管理情況報告》《2020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和《2020年度稽核審計工作報告》，對該等報告的內容無異議。

以上是公司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本公司擬向原股東配售股份，根據《公司法》《證券法》及《管理辦法》等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公司董事會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對照上市公司配股的相關資格、條件的要求，經認真逐項自查，認為公司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關於上市公司配股的各項規定和要求，具備申請配股的資格和條件，具體如下：

### 一、公司符合《公司法》的相關規定

(一) 本次配股發行的股票為人民幣普通股(A股)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同種類的每一股發行條件和發行價格均相同，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六條的以下規定：

- 1、 股份的發行，實行公平、公正的原則，同種類的每一股份應當具有同等權利；
- 2、 同次發行的同種類股票，每股的發行條件和價格應當相同；任何單位或者個人所認購的股份，每股應當支付相同價額。

(二) 本次配股發行股票的發行價格不低於票面金額，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七條的規定。

### 二、公司符合《證券法》的相關規定

公司不存在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擅自改變用途的情況，符合《證券法》第十四條的規定。

### 三、公司符合《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

(一) 公司的組織機構健全、運行良好，符合《管理辦法》第六條的以下規定：

- 1、 公司章程合法有效，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獨立董事制度健全，能夠依法有效履行職責；
- 2、 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健全，能夠有效保證公司運行的效率、合法合規性和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內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不存在重大缺陷；

- 3、現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具備任職資格，能夠忠實和勤勉地履行職務，不存在違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條、第一百四十八條規定的行為，且最近三十六個月內未受到過中國證監會的行政處罰、最近十二個月內未受到過證券交易所的公開譴責；
- 4、上市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的人員、資產、財務分開，機構、業務獨立，能夠自主經營管理；
- 5、最近十二個月內不存在違規對外提供擔保的行為。

(二)公司的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續性，符合《管理辦法》第七條的以下規定：

- 1、最近三個會計年度連續盈利。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淨利潤與扣除前的淨利潤相比，以低者作為計算依據；
- 2、業務和盈利來源相對穩定，不存在嚴重依賴於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的情形；
- 3、現有主營業務或投資方向能夠可持續發展，經營模式和投資計劃穩健，主要產品或服務的市場前景良好，行業經營環境和市場需求不存在現實或可預見的重大不利變化；
- 4、高級管理人員和核心技術人員穩定，最近十二個月內未發生重大不利變化；
- 5、公司重要資產、核心技術或其他重大權益的取得合法，能夠持續使用，不存在現實或可預見的重大不利變化；
- 6、不存在可能嚴重影響公司持續經營的擔保、訴訟、仲裁或其他重大事項；
- 7、公司最近二十四個月內未公開發行證券，不存在發行當年營業利潤比上年下降百分之五十以上的情形。

(三)公司的財務狀況良好，符合《管理辦法》第八條的以下規定：

- 1、會計基礎工作規範，嚴格遵循國家統一會計制度的規定；

- 2、最近三年及一期財務報表未被註冊會計師出具保留意見、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
- 3、資產質量良好；
- 4、經營成果真實，現金流量正常。營業收入和成本費用的確認嚴格遵循國家有關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最近三年資產減值準備計提充分合理，不存在操縱經營業績的情形；
- 5、最近三年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不少於最近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

(四)公司最近三十六個月內財務會計文件無虛假記載，且不存在《管理辦法》第九條規定的以下重大違法行為：

- 1、違反證券法律、行政法規或規章，受到中國證監會的行政處罰，或者受到刑事處罰；
- 2、違反工商、稅收、土地、環保、海關法律、行政法規或規章，受到行政處罰且情節嚴重，或者受到刑事處罰；
- 3、違反國家其他法律、行政法規且情節嚴重的行為。

(五)公司募集資金的數額和使用符合《管理辦法》第十條的以下規定：

- 1、募集資金數額不超過項目需要量；
- 2、募集資金投資項目不存在不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和有關環境保護、土地管理等法律和行政法規的情況；
- 3、除金融類企業外，本次募集資金使用項目不得為持有交易性金融資產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借予他人、委託理財等財務性投資，不得直接或間接投資於以買賣有價證券為主要業務的公司；

- 4、 本次配股募集資金的使用及投資項目實施後，不會與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產生同業競爭或影響公司生產經營的獨立性；
- 5、 公司已建立募集資金專項存儲制度，募集資金必須存放於公司董事會決定的專項賬戶。

(六) 公司不存在《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的以下不得公開發行證券的情形：

- 1、 本次發行申請文件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 2、 擅自改變前次公開發行證券募集資金的用途而未作糾正；
- 3、 上市公司最近十二個月內受到過證券交易所的公開譴責；
- 4、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最近十二個月內存在未履行向投資者作出的公開承諾的行為；
- 5、 上市公司或其現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
- 6、 嚴重損害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和社會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七) 公司本次配股符合《管理辦法》第十二條的以下規定：

- 1、 公司擬配售股份數量不超過本次配售股份前股本總額的百分之三十；
- 2、 公司本次配股中的A股配股將採用《證券法》規定的代銷方式發行。

四、公司符合《發行監管問答 — 關於引導規範上市公司融資行為的監管要求(修訂版)》的以下規定：

- (一)上市公司應綜合考慮現有貨幣資金、資產負債結構、經營規模及變動趨勢、未來流動資金需求，合理確定募集資金中用於補充流動資金和償還債務的規模。通過配股、發行優先股或董事會確定發行對象的非公開發行股票方式募集資金的，可以將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補充流動資金和償還債務。
- (二)上市公司申請增發、配股、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本次發行董事會決議日距離前次募集資金到位日原則上不得少於18個月。前次募集資金基本使用完畢或募集資金投向未發生變更且按計劃投入的，可不受上述限制，但相應間隔原則上不得少於6個月。前次募集資金包括首發、增發、配股、非公開發行股票。
- (三)上市公司申請再融資時，除金融類企業外，原則上最近一期末不得存在持有金額較大、期限較長的交易性金融資產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借予他人款項、委託理財等財務性投資的情形。

綜上所述，董事會認為，公司的組織機構健全、運行良好、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續性、財務狀況良好、財務會計文件無虛假記載、募集資金的數額和使用符合相關規定、不存在重大違法行為，公司符合有關法律、法規關於上市公司配股的各項規定和要求，公司具備申請配股的資格和條件。

## 一、本次發行符合相關法律法規關於配股公開發行條件的說明

根據《公司法》《證券法》《管理辦法》《發行監管問答—關於引導規範上市公司融資行為的監管要求（修訂版）》《香港上市規則》等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公司董事會對照A股和H股上市公司關於配股的相關資格、條件的要求，經認真逐項自查，認為公司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關於A股和H股上市公司配股的各項規定和要求，具備配股的資格和條件。

## 二、本次發行概況

### （一）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本次配股發行的股票種類為A股和H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

### （二）發行方式

本次發行採用向原股東配售股份的方式進行。

### （三）配股基數、比例和數量

本次A股配股擬以A股配股股權登記日收市後的股份總數為基數，按照每10股配售不超過1.5股的比例向全體A股股東配售。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上海證券交易所、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關規定處理。本次H股配股擬以H股配股股權登記日確定的全體合資格H股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為基數，按照每10股配售不超過1.5股的比例向全體H股股東配售。A股和H股配股比例相同，配股價格經匯率調整後相同。

若以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12,926,776,029股為基數測算，本次配售股份數量不超過1,939,016,404股，其中A股配股股數不超過1,597,267,249股，H股配股股數不超過341,749,155股。本次配股實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導致公司總股本變動，則配售股份數量按照變動後的總股本進行相應調整。最終配股比例和配股數量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在發行前根據市場情況與保薦機構（承銷商）協商確定。

#### (四)定價原則及配股價格

##### 1、定價原則

- (1) 參考公司股票在二級市場的價格、市淨率和市盈率等估值指標，並綜合考慮公司的業務發展與股東利益等因素；
- (2) 考慮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資金需求量；
- (3) 遵循公司董事會與保薦機構(承銷商)協商確定的原則。

##### 2、配股價格

本次配股價格系根據刊登發行公告前A股與H股市場交易的情況，採用市價折扣法確定配股價格，最終配股價格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在發行前根據市場情況與保薦機構(承銷商)協商確定。A股和H股配股價格經匯率調整後保持一致。

#### (五)配售對象

本次配股A股配售對象為A股配股股權登記日當日收市後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記在冊的公司全體A股股東，H股配售對象為H股配股股權登記日確定的合資格的全體H股股東。本次配股股權登記日將在中國證監會核准本次配股方案後另行確定。

#### (六)本次配股前滾存未分配利潤的分配方案

本次配股前公司滾存的未分配利潤由A股和H股配股完成後的全體股東依其持股比例享有。

#### (七)發行時間

本次配股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後在規定期限內擇機向全體股東配售股份。

#### (八)承銷方式

本次A股配股採用代銷方式，H股配股採用包銷方式。

**(九) 本次配股募集資金投向**

本次配股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80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的募集資金淨額擬全部用於發展資本中介業務、增加對子公司的投入、加強信息系統建設以及補充其他營運資金，具體情況為：

| 序號 | 募集資金投資項目  | 擬投入金額    |
|----|-----------|----------|
| 1  | 發展資本中介業務  | 不超過190億元 |
| 2  | 增加對子公司的投入 | 不超過50億元  |
| 3  | 加強信息系統建設  | 不超過30億元  |
| 4  | 補充其他營運資金  | 不超過10億元  |
| 合計 |           | 不超過280億元 |

如本次募集資金淨額低於上述募集資金投向擬投入募集資金金額，不足部分將由公司自行籌資解決。在不改變本次募集資金投向的前提下，公司董事會可根據項目實際需求，對上述項目的募集資金投入順序和金額進行適當調整。自公司審議本次配股方案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至本次募集資金實際到位之前，公司將根據經營狀況和發展規劃，以自籌資金先行投入募集資金投向，並在募集資金到位之後按照相關法規規定的程序予以置換。

**(十) 本次配股決議的有效期限**

本次配股的決議自公司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十一) 本次發行股票的上市流通**

本次A股配股完成後，獲配A股股票將按照有關規定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本次H股配股完成後，獲配H股股票將按照有關規定在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上市流通。

本次配股預案於2021年2月26日經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通過，待公司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並報中國證監會核准後方可實施。

## 三、財務會計信息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的財務報告均已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並分別出具編號為普華永道中天審字(2018)第10071號、普華永道中天審字(2019)第10059號、普華永道中天審字(2020)第10059號的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2020年1-9月財務數據未經審計。

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前三季度(以下簡稱「報告期」)財務報告情況如下：

## (一)合併財務報表

## 1、合併資產負債表

| 項目                     | 單位：人民幣萬元              |                      |                      |                      |
|------------------------|-----------------------|----------------------|----------------------|----------------------|
|                        | 2020年<br>9月30日        | 2019年<br>12月31日      | 2018年<br>12月31日      | 2017年<br>12月31日      |
| <b>資產：</b>             |                       |                      |                      |                      |
| 貨幣資金                   | 20,012,221.18         | 15,015,176.84        | 11,972,517.31        | 9,881,628.37         |
| 其中：客戶資金存款              | 13,560,303.86         | 9,541,686.10         | 7,429,118.64         | 6,947,747.53         |
| 結算備付金                  | 5,558,261.93          | 3,269,207.54         | 2,492,240.30         | 2,787,319.47         |
| 其中：客戶備付金               | 4,049,855.05          | 2,298,452.39         | 1,812,978.47         | 2,290,886.23         |
| 融出資金                   | 10,456,646.41         | 7,067,384.52         | 5,719,781.38         | 7,398,261.06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7,815,350.34        |
| 衍生金融資產                 | 1,896,197.02          | 735,107.32           | 1,138,810.16         | 590,079.47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4,428,957.07          | 5,883,005.30         | 6,737,044.14         | 11,459,202.97        |
| 應收款項                   | 5,069,242.74          | 2,906,785.93         | 2,971,777.46         | 2,166,163.45         |
| 應收利息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336,832.73           |
| 存出保證金                  | 322,028.39            | 145,993.69           | 111,277.65           | 97,241.01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5,922,693.20         |
| <b>金融投資：</b>           |                       |                      |                      |                      |
| 交易性金融資產                | 45,486,287.49         | 35,534,830.71        | 24,743,707.43        | 不適用                  |
| 其他債權投資                 | 4,491,633.53          | 2,368,406.27         | 3,632,782.77         | 不適用                  |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1,633,388.60          | 1,627,936.89         | 1,553,241.50         | 不適用                  |
| 長期股權投資                 | 882,361.29            | 900,108.26           | 903,829.50           | 858,554.84           |
| 投資性房地產                 | 111,428.83            | 125,473.34           | 133,250.79           | 87,155.36            |
| 固定資產                   | 717,103.95            | 746,744.57           | 772,962.18           | 790,296.77           |
| 在建工程                   | 31,254.07             | 29,431.07            | 31,661.14            | 36,159.12            |
| 無形資產                   | 295,560.15            | 307,262.81           | 326,942.29           | 344,733.15           |
| 商譽                     | 1,093,880.71          | 1,002,282.38         | 1,050,749.49         | 1,028,093.70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802,510.33            | 524,148.90           | 422,302.63           | 338,495.15           |
| 使用權資產                  | 168,965.15            | 160,088.45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持有待售資產                 | —                     | 19,467.85            | —                    | —                    |
| 其他資產                   | 955,624.63            | 803,400.29           | 598,393.62           | 619,204.23           |
| <b>資產總計</b>            | <b>104,413,553.47</b> | <b>79,172,242.92</b> | <b>65,313,271.75</b> | <b>62,557,464.39</b> |

| 項目                       | 2020年<br>9月30日        | 2019年<br>12月31日      | 2018年<br>12月31日      | 2017年<br>12月31日      |
|--------------------------|-----------------------|----------------------|----------------------|----------------------|
| <b>負債：</b>               |                       |                      |                      |                      |
| 短期借款                     | 1,326,017.62          | 740,490.49           | 565,670.98           | 599,145.12           |
| 應付短期融資款                  | 1,595,494.75          | 2,013,729.33         | 1,805,934.48         | 3,353,783.91         |
| 拆入資金                     | 593,717.42            | 3,313,619.53         | 1,931,486.67         | 983,500.00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4,645,177.00         |
| 交易性金融負債                  | 6,993,912.65          | 5,771,699.88         | 4,764,583.85         | 不適用                  |
| 衍生金融負債                   | 3,160,469.23          | 1,399,175.01         | 931,189.89           | 1,330,123.13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23,396,040.19         | 17,444,789.28        | 12,166,902.71        | 11,161,992.72        |
| 代理買賣證券款                  | 18,207,791.97         | 12,335,175.39        | 9,777,399.72         | 9,985,489.08         |
| 代理承銷證券款                  | 799,677.25            | 27,299.02            | 14,750.68            | 6,068.65             |
| 應付職工薪酬                   | 1,657,612.45          | 1,460,823.39         | 1,209,399.36         | 1,159,926.37         |
| 應交稅費                     | 521,103.41            | 288,480.48           | 287,299.76           | 179,337.57           |
| 應付款項                     | 10,422,886.33         | 4,220,849.20         | 3,794,193.19         | 2,143,158.30         |
| 應付利息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303,168.38           |
| 預計負債                     | 8,843.75              | 2,273.77             | 648.55               | 44,215.22            |
| 長期借款                     | 96,805.48             | 38,333.38            | 148,990.60           | 112,218.77           |
| 應付債券                     | 15,780,457.04         | 12,601,097.79        | 11,659,170.13        | 10,621,966.35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67,009.25            | 284,399.54           | 196,760.76           | 263,221.08           |
| 合同負債                     | 215,669.75            | 93,814.65            | 35,743.79            | 不適用                  |
| 租賃負債                     | 160,782.21            | 156,690.27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其他負債                     | 730,592.38            | 434,523.30           | 339,997.00           | 350,716.84           |
| <b>負債合計</b>              | <b>86,034,883.14</b>  | <b>62,627,263.70</b> | <b>49,630,122.12</b> | <b>47,243,208.51</b> |
| <b>所有者權益(或股東權益)：</b>     |                       |                      |                      |                      |
| 實收資本(或股本)                | 1,292,677.60          | 1,211,690.84         | 1,211,690.84         | 1,211,690.84         |
| 資本公積                     | 6,550,799.30          | 5,415,203.05         | 5,442,270.84         | 5,444,553.23         |
| 其他綜合收益                   | 71,166.68             | 95,434.81            | 18,176.21            | 223,812.01           |
| 盈餘公積                     | 868,288.66            | 868,288.66           | 841,020.51           | 816,457.04           |
| 一般風險準備                   | 2,582,873.24          | 2,561,498.79         | 2,281,140.80         | 2,082,692.80         |
| 未分配利潤                    | 6,608,748.82          | 6,010,404.72         | 5,519,777.72         | 5,200,698.70         |
|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或股東權益)合計     | 17,974,554.30         | 16,162,520.87        | 15,314,076.92        | 14,979,904.61        |
| 少數股東權益                   | 404,116.02            | 382,458.36           | 369,072.71           | 334,351.27           |
| 所有者權益(或股東權益)合計           | 18,378,670.32         | 16,544,979.23        | 15,683,149.63        | 15,314,255.88        |
| <b>負債和所有者權益(或股東權益)總計</b> | <b>104,413,553.47</b> | <b>79,172,242.92</b> | <b>65,313,271.75</b> | <b>62,557,464.39</b> |

## 2、合併利潤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 項目                         | 2020年               |                     |                     |                     |
|----------------------------|---------------------|---------------------|---------------------|---------------------|
|                            | 1-9月                | 2019年度              | 2018年度              | 2017年度              |
| <b>一、營業收入</b>              | <b>4,199,462.09</b> | <b>4,313,969.76</b> | <b>3,722,070.81</b> | <b>4,329,163.41</b> |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 1,884,113.06        | 1,802,217.90        | 1,742,680.81        | 1,895,703.51        |
| 其中：經紀業務手續費淨收入              | 853,488.49          | 742,496.83          | 742,887.57          | 804,523.85          |
| 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淨收入               | 449,263.80          | 446,527.93          | 363,897.65          | 440,577.62          |
| 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淨收入               | 539,423.98          | 570,683.24          | 583,385.37          | 569,538.94          |
| 利息淨收入                      | 183,149.15          | 204,458.95          | 242,240.90          | 240,460.22          |
| 其中：利息收入                    | 1,118,153.20        | 1,325,705.57        | 1,365,442.19        | 1,280,666.51        |
| 利息支出                       | -935,004.05         | -1,121,246.62       | -1,123,201.29       | -1,040,206.29       |
| 投資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 1,544,576.40        | 1,874,788.99        | 707,130.98          | 1,247,452.85        |
|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             |                     |                     |                     |                     |
| 投資收益                       | 31,201.86           | 80,112.11           | 73,165.47           | 60,404.88           |
|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                     |                     |                     |
| (損失以「-」號填列)                | 74,274.18           | -205,539.84         | 170,619.48          | 84,271.64           |
| 匯兌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 23,706.22           | 23,683.88           | 84,940.46           | -5,086.01           |
| 資產處置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 -61.54              | -78.26              | -168.32             | 73.67               |
| 其他收益                       | 13,541.69           | 14,978.76           | 11,064.42           | 12,773.78           |
| 其他業務收入                     | 476,162.94          | 599,459.37          | 763,562.09          | 853,513.74          |
| <b>二、營業支出</b>              | <b>2,501,686.28</b> | <b>2,612,890.52</b> | <b>2,518,522.91</b> | <b>2,704,330.34</b> |
| 稅金及附加                      | 29,733.32           | 29,269.70           | 25,515.07           | 25,603.51           |
| 業務及管理費                     | 1,493,384.38        | 1,756,236.61        | 1,530,753.66        | 1,699,269.98        |
| 資產減值損失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72,076.00          |
|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 35,924.92           | 69,881.56           | 2,380.49            | 不適用                 |
| 信用減值損失                     | 502,733.39          | 189,157.96          | 218,677.32          | 不適用                 |
| 其他業務成本                     | 439,910.28          | 568,344.69          | 741,196.37          | 807,380.85          |
| <b>三、營業利潤(虧損以「-」號填列)</b>   | <b>1,697,775.81</b> | <b>1,701,079.25</b> | <b>1,203,547.90</b> | <b>1,624,833.07</b> |
| 加：營業外收入                    | 6,129.69            | 3,645.63            | 47,193.98           | 16,245.62           |
| 減：營業外支出                    | 5,832.38            | 5,261.27            | 4,184.74            | 23,700.63           |
| <b>四、利潤總額(虧損總額以「-」號填列)</b> | <b>1,698,073.13</b> | <b>1,699,463.61</b> | <b>1,246,557.14</b> | <b>1,617,378.06</b> |
| 減：所得稅費用                    | 386,822.40          | 434,619.96          | 258,914.35          | 419,631.09          |
| <b>五、淨利潤(淨虧損以「-」號填列)</b>   | <b>1,311,250.73</b> | <b>1,264,843.65</b> | <b>987,642.79</b>   | <b>1,197,746.97</b> |
| (一)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                     |                     |                     |                     |
| 1.持續經營淨利潤                  |                     |                     |                     |                     |
| (淨虧損以「-」號填列)               | 1,311,250.73        | 1,264,843.65        | 987,642.79          | 1,197,746.97        |

| 項目                             | 2020年               |                     |                   |                     |
|--------------------------------|---------------------|---------------------|-------------------|---------------------|
|                                | 1-9月                | 2019年度              | 2018年度            | 2017年度              |
| 2.終止經營淨利潤<br>(淨虧損以「-」號填列)      | —                   | —                   | —                 | —                   |
| (二)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                     |                     |                   |                     |
| 1.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br>(淨虧損以「-」號填列) | 1,266,081.20        | 1,222,860.97        | 938,989.60        | 1,143,326.45        |
| 2.少數股東損益<br>(淨虧損以「-」號填列)       | 45,169.53           | 41,982.67           | 48,653.19         | 54,420.51           |
| <b>六、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b>           | <b>-25,565.31</b>   | <b>87,472.92</b>    | <b>-96,409.02</b> | <b>-22,046.61</b>   |
|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綜合<br>收益的稅後淨額      | -24,268.13          | 77,258.60           | -101,750.02       | -8,068.55           |
| (一)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br>綜合收益         | 1,310.30            | 56,148.00           | -170,092.21       | —                   |
| 1.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1,824.22            | 55,059.97           | -168,169.08       | 不適用                 |
| 2.權益法下不能轉損益的其他<br>綜合收益         | -287.91             | 983.93              | -1,895.13         | —                   |
| 3.其他                           | -226.01             | 104.10              | -27.99            | —                   |
| (二)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br>綜合收益          | -25,578.43          | 21,110.60           | 68,342.19         | -8,068.55           |
| 1.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br>綜合收益          | -955.96             | 599.85              | 3,808.62          | -1,399.71           |
| 2.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br>變動損益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93,259.58           |
| 3.其他債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22,725.14          | 1,070.64            | 11,492.98         | 不適用                 |
| 4.其他債權投資信用減值準備                 | 35,740.83           | 8,780.53            | 1,390.17          | 不適用                 |
| 5.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 -37,411.47          | 13,260.39           | 52,043.55         | -99,738.44          |
| 6.其他                           | -226.68             | -2,600.81           | -393.13           | -189.98             |
|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綜合<br>收益的稅後淨額        | -1,297.18           | 10,214.32           | 5,341.00          | -13,978.06          |
| <b>七、綜合收益總額</b>                | <b>1,285,685.42</b> | <b>1,352,316.57</b> | <b>891,233.77</b> | <b>1,175,700.36</b> |
|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綜合<br>收益總額           | 1,241,813.07        | 1,300,119.57        | 837,239.58        | 1,135,257.91        |
|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 43,872.35           | 52,197.00           | 53,994.19         | 40,442.45           |
| <b>八、每股收益：</b>                 |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99                | 1.01                | 0.77              | 0.94                |
| (二)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 0.99                | 1.01                | 0.77              | 0.94                |

## 3、合併現金流量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 項目                         | 2020年                |                      |                      |                       |
|----------------------------|----------------------|----------------------|----------------------|-----------------------|
|                            | 1-9月                 | 2019年度               | 2018年度               | 2017年度                |
| <b>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                      |                      |                      |                       |
|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額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570,366.43          |
| 代理買賣證券收到的現金淨額              | 5,277,654.67         | 2,544,248.14         | -261,767.94          | -3,448,717.34         |
| 回購業務資金淨增加額                 | 7,171,243.14         | 6,023,837.20         | 5,554,819.70         | -6,567,367.62         |
| 拆出資金淨減少額                   | 350,303.33           | —                    | —                    | —                     |
| 收取利息、手續費及佣金的現金             | 3,457,689.27         | 3,124,341.24         | 3,000,498.00         | 3,604,913.81          |
|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 5,066,917.04         | 1,856,242.00         | 2,879,438.68         | 2,113,437.02          |
| <b>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b>          | <b>21,323,807.45</b> | <b>13,548,668.58</b> | <b>11,172,988.43</b> | <b>-2,727,367.69</b>  |
|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淨增加額          | 6,163,905.40         | 7,255,511.23         | 4,282,298.48         | 不適用                   |
| 融出資金淨增加額                   | 3,123,282.25         | 1,377,491.87         | -1,836,369.91        | 906,501.46            |
| 拆入資金淨減少額                   | 2,710,934.28         | -1,380,900.00        | -946,500.00          | 971,500.00            |
| 支付利息、手續費及佣金的現金             | 885,105.32           | 798,814.93           | 711,580.98           | 1,458,937.60          |
| 支付給職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 954,174.86           | 975,488.52           | 1,015,667.64         | 739,967.54            |
| 支付的各项稅費                    | 547,102.23           | 664,846.54           | 437,832.67           | 594,554.71            |
|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 704,783.65           | 1,659,778.60         | 1,743,128.11         | 3,020,476.41          |
| <b>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b>          | <b>15,089,288.01</b> | <b>11,351,031.69</b> | <b>5,407,637.97</b>  | <b>7,691,937.72</b>   |
|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b>       | <b>6,234,519.45</b>  | <b>2,197,636.89</b>  | <b>5,765,350.46</b>  | <b>-10,419,305.41</b> |
| <b>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                      |                      |                      |                       |
|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 69,212.45            | 1,586,187.31         | 3,332.34             | 3,028,625.84          |
|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 21,704.38            | 126,904.32           | 37,445.41            | 4,448.76              |
| 收到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139,767.22           | 589.66               | 869.22               | 5,118.96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收到的現金淨額        | 1,372,537.58         | —                    | -9,739.10            | -37,365.69            |
| <b>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b>          | <b>1,603,221.63</b>  | <b>1,713,681.29</b>  | <b>31,907.87</b>     | <b>3,000,827.87</b>   |
| 處置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收到的現金淨額        | —                    | 7,852.25             | —                    | —                     |
| 投資支付的現金                    | 2,095,949.00         | 38,216.67            | 2,065,518.19         | 129,254.84            |
|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 24,700.42            | 42,859.75            | 45,856.07            | 44,300.80             |
|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321.31               | —                    | —                    | —                     |
| <b>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b>          | <b>2,120,970.73</b>  | <b>88,928.67</b>     | <b>2,111,374.26</b>  | <b>173,555.63</b>     |
|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b>       | <b>-517,749.10</b>   | <b>1,624,752.61</b>  | <b>-2,079,466.39</b> | <b>2,827,272.24</b>   |

| 項目                        | 2020年                |                      |                      |                      |
|---------------------------|----------------------|----------------------|----------------------|----------------------|
|                           | 1-9月                 | 2019年度               | 2018年度               | 2017年度               |
| <b>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                      |                      |                      |                      |
|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 —                    | —                    | 100.00               | 902.47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數股東投資            |                      |                      |                      |                      |
| 收到的現金                     | —                    | —                    | 100.00               | 9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 2,465,430.72         | 1,540,841.10         | 2,035,518.41         | 751,620.87           |
|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 18,844,353.92        | 10,238,915.00        | 11,958,723.36        | 15,313,669.11        |
|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44,268.18            | 7,476.61             | —                    | —                    |
| <b>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b>         | <b>21,354,052.82</b> | <b>11,787,232.71</b> | <b>13,994,341.77</b> | <b>16,066,192.46</b> |
|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 18,455,434.28        | 10,666,604.08        | 14,887,793.88        | 11,175,206.65        |
|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 1,230,570.41         | 1,032,172.35         | 1,174,046.60         | 849,447.33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給少數股東的            |                      |                      |                      |                      |
| 股利、利潤                     | 18,731.85            | 18,806.37            | 19,326.30            | 15,333.05            |
|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253,988.93           | 104,334.36           | 107,630.25           | 293,020.19           |
| <b>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b>         | <b>19,939,993.62</b> | <b>11,803,110.79</b> | <b>16,169,470.72</b> | <b>12,317,674.17</b> |
| <b>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b>      | <b>1,414,059.20</b>  | <b>-15,878.08</b>    | <b>-2,175,128.95</b> | <b>3,748,518.28</b>  |
| <b>四、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b> |                      |                      |                      |                      |
|                           | <b>-63,933.80</b>    | <b>-23,852.25</b>    | <b>156,343.22</b>    | <b>-134,669.24</b>   |
| <b>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b>     |                      |                      |                      |                      |
| 加：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 17,782,286.71        | 13,999,627.54        | 12,332,529.19        | 16,310,713.33        |
| <b>六、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b>     | <b>24,849,182.45</b> | <b>17,782,286.71</b> | <b>13,999,627.54</b> | <b>12,332,529.19</b> |

## (二) 母公司財務報表

## 1、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 項目                         | 2020年<br>9月30日       | 2019年<br>12月31日      | 2018年<br>12月31日      | 2017年<br>12月31日      |
|----------------------------|----------------------|----------------------|----------------------|----------------------|
| <b>資產：</b>                 |                      |                      |                      |                      |
| 貨幣資金                       | 11,906,253.38        | 9,497,264.25         | 6,840,617.78         | 5,740,555.32         |
| 其中：客戶資金存款                  | 6,894,115.77         | 5,321,874.82         | 4,089,131.26         | 4,055,528.75         |
| 結算備付金                      | 2,407,300.57         | 1,274,837.31         | 1,328,944.63         | 1,481,960.14         |
| 其中：客戶備付金                   | 1,961,911.24         | 1,056,334.49         | 1,060,236.04         | 1,315,036.39         |
| 融出資金                       | 8,702,726.78         | 6,145,445.52         | 4,999,992.15         | 6,464,079.05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br>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0,312,839.18        |
| 衍生金融資產                     | 1,899,066.44         | 827,492.79           | 813,176.94           | 704,705.84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3,948,666.79         | 5,440,525.35         | 6,597,575.01         | 11,574,007.29        |
| 應收款項                       | 1,985,171.22         | 764,814.35           | 873,476.22           | 588,397.38           |
| 應收利息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259,670.19           |
| 存出保證金                      | 716,938.95           | 300,334.00           | 185,772.39           | 161,953.68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4,375,840.13         |
| <b>金融投資：</b>               |                      |                      |                      |                      |
| 交易性金融資產                    | 30,634,951.03        | 24,845,869.21        | 16,166,728.61        | 不適用                  |
| 其他債權投資                     | 5,171,775.90         | 3,237,261.11         | 4,482,655.60         | 不適用                  |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1,613,043.65         | 1,607,405.61         | 1,531,063.72         | 不適用                  |
| 長期股權投資                     | 5,068,723.16         | 3,812,536.75         | 3,629,601.27         | 3,503,604.18         |
| 投資性房地產                     | 9,009.35             | 9,307.99             | 6,260.22             | 6,537.52             |
| 固定資產                       | 35,293.96            | 35,281.39            | 39,251.34            | 45,171.44            |
| 在建工程                       | 31,026.24            | 29,275.34            | 31,530.49            | 34,195.82            |
| 無形資產                       | 208,432.95           | 213,264.92           | 218,924.91           | 224,459.36           |
| 商譽                         | 4,350.02             | 4,350.02             | 4,350.02             | 4,350.02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611,994.72           | 378,866.02           | 285,871.79           | 213,182.66           |
| 使用權資產                      | 213,872.48           | 66,442.07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其他資產                       | 1,722,654.77         | 1,831,057.75         | 1,283,080.51         | 1,286,786.05         |
| <b>資產總計</b>                | <b>76,891,252.37</b> | <b>60,321,631.75</b> | <b>49,318,873.61</b> | <b>46,982,295.26</b> |

| 項目                         | 2020年<br>9月30日       | 2019年<br>12月31日      | 2018年<br>12月31日      | 2017年<br>12月31日      |
|----------------------------|----------------------|----------------------|----------------------|----------------------|
| <b>負債：</b>                 |                      |                      |                      |                      |
| 應付短期融資款                    | 1,330,946.10         | 1,958,725.04         | 1,819,159.70         | 3,425,030.78         |
| 拆入資金                       | 1,038,822.93         | 3,335,620.97         | 2,002,530.12         | 983,500.00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br>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761,976.91           |
| 交易性金融負債                    | 1,741,925.76         | 1,711,847.92         | 844,099.11           | 不適用                  |
| 衍生金融負債                     | 2,645,117.03         | 1,117,206.97         | 906,546.45           | 1,301,924.27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20,392,568.26        | 15,657,021.70        | 10,821,946.33        | 10,003,018.14        |
| 代理買賣證券款                    | 8,683,750.74         | 6,293,034.95         | 4,939,766.98         | 5,251,712.43         |
| 代理承銷證券款                    | 799,677.25           | 27,299.02            | 14,750.68            | 6,068.65             |
| 應付職工薪酬                     | 1,073,889.64         | 1,003,696.70         | 787,785.33           | 732,030.46           |
| 應交稅費                       | 395,332.98           | 231,242.52           | 198,838.75           | 104,727.29           |
| 應付款項                       | 8,343,202.35         | 3,059,133.62         | 2,640,122.53         | 1,614,783.99         |
| 應付利息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279,153.71           |
| 預計負債                       | 814.81               | 814.81               | —                    | 43,566.67            |
| 應付債券                       | 14,243,673.41        | 11,453,827.34        | 10,592,015.32        | 9,209,430.89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45,475.19           | 210,191.62           | 167,399.17           | 157,531.78           |
| 租賃負債                       | 206,955.66           | 57,570.38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其他負債                       | 709,647.15           | 848,637.61           | 1,036,326.98         | 786,181.43           |
| 負債合計                       | 61,851,799.27        | 46,965,871.17        | 36,771,287.46        | 34,660,637.41        |
| <b>所有者權益(或股東權益)：</b>       |                      |                      |                      |                      |
| 實收資本(或股本)                  | 1,292,677.60         | 1,211,690.84         | 1,211,690.84         | 1,211,690.84         |
| 資本公積                       | 6,571,958.02         | 5,436,221.81         | 5,436,221.81         | 5,438,625.56         |
| 其他綜合收益                     | 118,060.33           | 110,747.61           | 48,601.36            | 136,276.95           |
| 盈餘公積                       | 626,377.03           | 626,377.03           | 626,377.03           | 626,377.03           |
| 一般風險準備                     | 2,289,057.51         | 2,286,284.71         | 2,040,181.60         | 1,874,438.53         |
| 未分配利潤                      | 4,141,322.61         | 3,684,438.59         | 3,184,513.52         | 3,034,248.96         |
| 所有者權益(或股東權益)合計             | 15,039,453.10        | 13,355,760.58        | 12,547,586.15        | 12,321,657.86        |
| <b>負債和所有者權益(或股東權益)總計</b>   | <b>76,891,252.37</b> | <b>60,321,631.75</b> | <b>49,318,873.61</b> | <b>46,982,295.26</b> |

## 2、母公利潤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 項目                       | 2020年               |                     |                     |                     |
|--------------------------|---------------------|---------------------|---------------------|---------------------|
|                          | 1-9月                | 2019年度              | 2018年度              | 2017年度              |
| <b>一、營業收入</b>            | <b>2,571,331.89</b> | <b>2,557,685.15</b> | <b>1,964,122.66</b> | <b>2,007,714.36</b> |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 1,106,143.80        | 1,012,337.27        | 879,976.01          | 1,114,290.49        |
| 其中：經紀業務手續費淨收入            | 545,062.03          | 427,755.87          | 385,913.14          | 445,145.51          |
| 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淨收入             | 377,346.92          | 373,571.96          | 274,265.68          | 398,755.70          |
| 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淨收入             | 148,884.43          | 161,863.57          | 173,563.42          | 194,746.97          |
| 利息淨收入                    | 98,990.03           | 149,792.99          | 202,332.59          | 139,022.94          |
| 其中：利息收入                  | 911,363.80          | 1,118,679.37        | 1,161,628.07        | 1,062,572.36        |
| 利息支出                     | -812,373.77         | -968,886.39         | -959,295.48         | -923,549.41         |
| 投資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 1,693,121.68        | 1,302,323.30        | 666,819.86          | 625,567.61          |
|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           |                     |                     |                     |                     |
| 投資收益                     | 54,630.17           | 50,116.46           | 27,615.82           | 25,839.17           |
|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                     |                     |                     |
| (損失以「-」號填列)              | -307,298.39         | 62,210.99           | 156,078.26          | 136,721.59          |
| 匯兌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 -34,305.44          | 21,328.10           | 48,668.00           | -14,524.34          |
| 資產處置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 -38.39              | -81.68              | -124.58             | 145.64              |
| 其他收益                     | 8,122.87            | 5,458.29            | 6,312.16            | 2,692.77            |
| 其他業務收入                   | 6,595.73            | 4,315.88            | 4,060.36            | 3,797.66            |
| <b>二、營業支出</b>            | <b>1,237,302.02</b> | <b>1,114,163.81</b> | <b>999,144.55</b>   | <b>899,712.48</b>   |
| 稅金及附加                    | 18,240.74           | 17,530.53           | 12,836.88           | 14,719.44           |
| 業務及管理費                   | 751,342.75          | 945,850.43          | 775,891.83          | 823,472.97          |
| 資產減值損失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61,242.77           |
|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 —                   | —                   | —                   | 不適用                 |
| 信用減值損失                   | 467,419.90          | 150,445.11          | 210,138.54          | 不適用                 |
| 其他業務成本                   | 298.63              | 337.74              | 277.31              | 277.31              |
| <b>三、營業利潤(虧損以「-」號填列)</b> | <b>1,334,029.87</b> | <b>1,443,521.34</b> | <b>964,978.10</b>   | <b>1,108,001.88</b> |
| 加：營業外收入                  | 2,077.71            | 3,274.34            | 46,602.38           | 4,918.34            |
| 減：營業外支出                  | 2,036.42            | 1,946.60            | 744.18              | 2,613.40            |
| <b>四、利潤總額</b>            |                     |                     |                     |                     |
| (虧損總額以「-」號填列)            | <b>1,334,071.16</b> | <b>1,444,849.07</b> | <b>1,010,836.30</b> | <b>1,110,306.82</b> |
| 減：所得稅費用                  | 228,075.53          | 274,729.10          | 189,396.95          | 247,928.31          |

| 項目                       | 2020年               |                     |                    |                   |
|--------------------------|---------------------|---------------------|--------------------|-------------------|
|                          | 1-9月                | 2019年度              | 2018年度             | 2017年度            |
| <b>五、淨利潤(淨虧損以「-」號填列)</b> | <b>1,105,995.63</b> | <b>1,170,119.98</b> | <b>821,439.35</b>  | <b>862,378.50</b> |
| (一) 持續經營淨利潤              |                     |                     |                    |                   |
| (淨虧損以「-」號填列)             | 1,105,995.63        | 1,170,119.98        | 821,439.35         | 862,378.50        |
| (二) 終止經營淨利潤              |                     |                     |                    |                   |
| (淨虧損以「-」號填列)             | —                   | —                   | —                  | —                 |
| <b>六、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b>     | <b>7,312.72</b>     | <b>62,146.25</b>    | <b>-111,408.01</b> | <b>7,137.94</b>   |
| (一)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3,940.62            | 58,240.34           | -158,015.40        | —                 |
| 1.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4,228.53            | 57,256.42           | -156,120.27        | 不適用               |
| 2. 權益法下不能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287.91             | 983.93              | -1,895.13          | —                 |
| (二)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3,372.10            | 3,905.91            | 46,607.39          | 7,137.94          |
| 1.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955.96             | 599.85              | 3,924.55           | -1,399.71         |
| 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8,537.65          |
| 3. 其他債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30,768.48          | -5,474.47           | 41,292.68          | 不適用               |
| 4. 其他債權投資信用減值準備          | 35,096.54           | 8,780.53            | 1,390.17           | 不適用               |
| <b>七、綜合收益總額</b>          | <b>1,113,308.35</b> | <b>1,232,266.22</b> | <b>710,031.34</b>  | <b>869,516.44</b> |

## 3、 母公司現金流量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 項目                         | 2020年                |                     |                      |                      |
|----------------------------|----------------------|---------------------|----------------------|----------------------|
|                            | 1-9月                 | 2019年度              | 2018年度               | 2017年度               |
| <b>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                      |                     |                      |                      |
|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額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1,471,968.66         |
| 代理買賣證券收到的現金淨額              | 2,390,715.79         | 1,353,267.96        | -311,945.45          | -2,748,218.15        |
| 回購業務資金淨增加額                 | 5,888,858.76         | 5,892,310.53        | 5,663,842.25         | -6,592,509.11        |
| 收取利息、手續費及佣金的現金             | 2,256,153.75         | 2,257,887.81        | 2,185,210.17         | 2,460,039.76         |
|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 5,835,427.19         | 220,722.35          | 1,292,707.47         | 197,857.58           |
| <b>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b>          | <b>16,371,155.50</b> | <b>9,724,188.66</b> | <b>8,829,814.43</b>  | <b>-5,210,861.25</b> |
|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淨增加額          | 4,188,546.14         | 6,728,208.18        | 5,288,197.22         | 不適用                  |
| 融出資金淨增加額                   | 2,616,239.64         | 1,179,380.45        | -1,573,357.22        | 825,993.19           |
| 拆入資金淨減少額                   | 2,295,549.70         | -1,331,900.00       | -1,017,500.00        | 821,500.00           |
| 支付利息、手續費及佣金的現金             | 590,704.18           | 588,285.18          | 581,796.78           | 611,093.01           |
| 支付給職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 540,682.57           | 499,744.03          | 500,903.73           | 492,055.84           |
| 支付的各项稅費                    | 432,320.74           | 464,402.90          | 236,360.73           | 392,498.56           |
|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 1,607,332.82         | 800,602.98          | 458,695.17           | 496,681.87           |
| <b>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b>          | <b>12,271,375.79</b> | <b>8,928,723.72</b> | <b>4,475,096.42</b>  | <b>3,639,822.48</b>  |
|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b>       | <b>4,099,779.70</b>  | <b>795,464.94</b>   | <b>4,354,718.01</b>  | <b>-8,850,683.73</b> |
| <b>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                      |                     |                      |                      |
|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 4,642.37             | 1,621,017.35        | 85,589.76            | 3,233,535.59         |
|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 338,969.59           | 405,707.07          | 180,101.59           | 65,350.58            |
| 收到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108.31               | 549.58              | 717.69               | 4,795.87             |
| <b>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b>          | <b>343,720.28</b>    | <b>2,027,274.00</b> | <b>266,409.04</b>    | <b>3,303,682.04</b>  |
| 投資支付的現金                    | 1,909,954.59         | 221,070.70          | 2,223,036.71         | 1,145,100.00         |
|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 15,275.24            | 16,779.03           | 22,527.94            | 26,118.16            |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現金淨額               | —                    | —                   | —                    | 58,172.92            |
|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321.31               | —                   | —                    | —                    |
| <b>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b>          | <b>1,925,551.14</b>  | <b>237,849.73</b>   | <b>2,245,564.64</b>  | <b>1,229,391.08</b>  |
|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b>       | <b>-1,581,830.86</b> | <b>1,789,424.27</b> | <b>-1,979,155.60</b> | <b>2,074,290.96</b>  |

| 項目                 | 2020年                |                      |                      |                      |
|--------------------|----------------------|----------------------|----------------------|----------------------|
|                    | 1-9月                 | 2019年度               | 2018年度               | 2017年度               |
| 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                      |                      |                      |                      |
|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 18,001,735.85        | 9,367,124.57         | 11,594,451.49        | 18,027,066.94        |
|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 <b>18,001,735.85</b> | <b>9,367,124.57</b>  | <b>11,594,451.49</b> | <b>18,027,066.94</b> |
|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 15,815,690.00        | 8,405,526.90         | 12,012,712.51        | 13,508,022.63        |
|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       |                      |                      |                      |                      |
| 支付的現金              | 1,087,632.42         | 922,667.28           | 1,058,922.44         | 819,063.43           |
|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220,900.65           | 57,199.70            | —                    | —                    |
|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 <b>17,124,223.07</b> | <b>9,385,393.88</b>  | <b>13,071,634.95</b> | <b>14,327,086.06</b> |
|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 <b>877,512.78</b>    | <b>-18,269.31</b>    | <b>-1,477,183.45</b> | <b>3,699,980.88</b>  |
| 四、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                      |                      |                      |                      |
|                    | <b>-35,001.22</b>    | <b>-4,023.65</b>     | <b>48,668.00</b>     | <b>-14,524.34</b>    |
| 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 <b>3,360,460.40</b>  | <b>2,562,596.25</b>  | <b>947,046.95</b>    | <b>-3,090,936.23</b> |
| 加：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 10,732,158.67        | 8,169,562.42         | 7,222,515.46         | 10,313,451.70        |
| 六、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 <b>14,092,619.07</b> | <b>10,732,158.67</b> | <b>8,169,562.42</b>  | <b>7,222,515.46</b>  |

### (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財務指標

| 項目                          | 2020年 |        |        |        |
|-----------------------------|-------|--------|--------|--------|
|                             | 1-9月  | 2019年度 | 2018年度 | 2017年度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99  | 1.01   | 0.77   | 0.94   |
|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基本<br>每股收益(元/股)   | 0.98  | 1.00   | 0.74   | 0.94   |
|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 0.99  | 1.01   | 0.77   | 0.94   |
|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稀釋<br>每股收益(元/股)   | 0.98  | 1.00   | 0.74   | 0.94   |
|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 7.17  | 7.76   | 6.20   | 7.82   |
|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加權<br>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 7.11  | 7.71   | 5.94   | 7.83   |

註：2020年1-9月數據未經年化。

## 2、公司財務狀況簡要分析

## (1) 資產構成情況分析

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資產總額分別為62,557,464.39萬元、65,313,271.75萬元、79,172,242.92萬元和104,413,553.47萬元。

單位：人民幣萬元，%

| 項目                     | 2020年9月30日            |               | 2019年12月31日          |               | 2018年12月31日          |               | 2017年12月31日          |               |
|------------------------|-----------------------|---------------|----------------------|---------------|----------------------|---------------|----------------------|---------------|
|                        | 金額                    | 比例            | 金額                   | 比例            | 金額                   | 比例            | 金額                   | 比例            |
| <b>資產：</b>             |                       |               |                      |               |                      |               |                      |               |
| 貨幣資金                   | 20,012,221.18         | 19.17         | 15,015,176.84        | 18.97         | 11,972,517.31        | 18.33         | 9,881,628.37         | 15.80         |
| 其中：客戶資金存款              | 13,560,303.86         | 12.99         | 9,541,686.10         | 12.05         | 7,429,118.64         | 11.37         | 6,947,747.53         | 11.11         |
| 結算備付金                  | 5,558,261.93          | 5.32          | 3,269,207.54         | 4.13          | 2,492,240.30         | 3.82          | 2,787,319.47         | 4.46          |
| 其中：客戶備付金               | 4,049,855.05          | 3.88          | 2,298,452.39         | 2.90          | 1,812,978.47         | 2.78          | 2,290,886.23         | 3.66          |
| 融出資金                   | 10,456,646.41         | 10.01         | 7,067,384.52         | 8.93          | 5,719,781.38         | 8.76          | 7,398,261.06         | 11.83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不適用                   | —             | 不適用                  | —             | 不適用                  | —             | 17,815,350.34        | 28.48         |
| 衍生金融資產                 | 1,896,197.02          | 1.82          | 735,107.32           | 0.93          | 1,138,810.16         | 1.74          | 590,079.47           | 0.94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4,428,957.07          | 4.24          | 5,883,005.30         | 7.43          | 6,737,044.14         | 10.31         | 11,459,202.97        | 18.32         |
| 應收款項                   | 5,069,242.74          | 4.85          | 2,906,785.93         | 3.67          | 2,971,777.46         | 4.55          | 2,166,163.45         | 3.46          |
| 應收利息                   | 不適用                   | —             | 不適用                  | —             | 不適用                  | —             | 336,832.73           | 0.54          |
| 存出保證金                  | 322,028.39            | 0.31          | 145,993.69           | 0.18          | 111,277.65           | 0.17          | 97,241.01            | 0.16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不適用                   | —             | 不適用                  | —             | 不適用                  | —             | 5,922,693.20         | 9.47          |
| <b>金融投資：</b>           |                       |               |                      |               |                      |               |                      |               |
| 交易性金融資產                | 45,486,287.49         | 43.56         | 35,534,830.71        | 44.88         | 24,743,707.43        | 37.88         | 不適用                  | —             |
| 其他債權投資                 | 4,491,633.53          | 4.30          | 2,368,406.27         | 2.99          | 3,632,782.77         | 5.56          | 不適用                  | —             |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1,633,388.60          | 1.56          | 1,627,936.89         | 2.06          | 1,553,241.50         | 2.38          | 不適用                  | —             |
| 長期股權投資                 | 882,361.29            | 0.85          | 900,108.26           | 1.14          | 903,829.50           | 1.38          | 858,554.84           | 1.37          |
| 投資性房地產                 | 111,428.83            | 0.11          | 125,473.34           | 0.16          | 133,250.79           | 0.20          | 87,155.36            | 0.14          |
| 固定資產                   | 717,103.95            | 0.69          | 746,744.57           | 0.94          | 772,962.18           | 1.18          | 790,296.77           | 1.26          |
| 在建工程                   | 31,254.07             | 0.03          | 29,431.07            | 0.04          | 31,661.14            | 0.05          | 36,159.12            | 0.06          |
| 無形資產                   | 295,560.15            | 0.28          | 307,262.81           | 0.39          | 326,942.29           | 0.50          | 344,733.15           | 0.55          |
| 商譽                     | 1,093,880.71          | 1.05          | 1,002,282.38         | 1.27          | 1,050,749.49         | 1.61          | 1,028,093.70         | 1.64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802,510.33            | 0.77          | 524,148.90           | 0.66          | 422,302.63           | 0.65          | 338,495.15           | 0.54          |
| 使用權資產                  | 168,965.15            | 0.16          | 160,088.45           | 0.20          | 不適用                  | —             | 不適用                  | —             |
| 持有待售資產                 | —                     | —             | 19,467.85            | 0.02          | —                    | —             | —                    | —             |
| 其他資產                   | 955,624.63            | 0.92          | 803,400.29           | 1.01          | 598,393.62           | 0.92          | 619,204.23           | 0.99          |
| <b>資產總計</b>            | <b>104,413,553.47</b> | <b>100.00</b> | <b>79,172,242.92</b> | <b>100.00</b> | <b>65,313,271.75</b> | <b>100.00</b> | <b>62,557,464.39</b> | <b>100.00</b> |

截至2017年末，公司的資產主要由貨幣資金、結算備付金、融出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構成，上述七類資產合計佔公司總資產比例為91.80%；截至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的資產主要由貨幣資金、結算備付金、融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款項、交易性金融資產、其他債權投資構成，上述七類資產合計佔公司總資產比例分別為89.22%、91.00%和91.47%。報告期內，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無形資產等長期資產佔比較低，公司資產結構合理，流動性風險較小。

報告期內，公司資產主要由客戶資產和自有資產組成。客戶資產主要包括客戶資金存款和客戶備付金。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客戶資金存款和客戶備付金合計金額分別為9,238,633.76萬元、9,242,097.11萬元、11,840,138.49萬元和17,610,158.91萬元，佔總資產的比例分別為14.77%、14.15%、14.95%和16.87%；扣除客戶資金存款和客戶備付金後，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資產總額分別為53,318,830.63萬元、56,071,174.64萬元、67,332,104.43萬元和86,803,394.56萬元。

(2) 負債構成情況分析

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負債總額分別為47,243,208.51萬元、49,630,122.12萬元、62,627,263.70萬元和86,034,883.14萬元。

單位：人民幣萬元，%

| 項目                         | 2020年9月30日           |               | 2019年12月31日          |               | 2018年12月31日          |               | 2017年12月31日          |               |
|----------------------------|----------------------|---------------|----------------------|---------------|----------------------|---------------|----------------------|---------------|
|                            | 金額                   | 比例            | 金額                   | 比例            | 金額                   | 比例            | 金額                   | 比例            |
| 負債：                        |                      |               |                      |               |                      |               |                      |               |
| 短期借款                       | 1,326,017.62         | 1.54          | 740,490.49           | 1.18          | 565,670.98           | 1.14          | 599,145.12           | 1.27          |
| 應付短期融資款                    | 1,595,494.75         | 1.85          | 2,013,729.33         | 3.22          | 1,805,934.48         | 3.64          | 3,353,783.91         | 7.10          |
| 拆入資金                       | 593,717.42           | 0.69          | 3,313,619.53         | 5.29          | 1,931,486.67         | 3.89          | 983,500.00           | 2.08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br>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不適用                  | —             | 不適用                  | —             | 不適用                  | —             | 4,645,177.00         | 9.83          |
| 交易性金融負債                    | 6,993,912.65         | 8.13          | 5,771,699.88         | 9.22          | 4,764,583.85         | 9.60          | 不適用                  | —             |
| 衍生金融負債                     | 3,160,469.23         | 3.67          | 1,399,175.01         | 2.23          | 931,189.89           | 1.88          | 1,330,123.13         | 2.82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23,396,040.19        | 27.19         | 17,444,789.28        | 27.85         | 12,166,902.71        | 24.52         | 11,161,992.72        | 23.63         |
| 代理買賣證券款                    | 18,207,791.97        | 21.16         | 12,335,175.39        | 19.70         | 9,777,399.72         | 19.70         | 9,985,489.08         | 21.14         |
| 代理承銷證券款                    | 799,677.25           | 0.93          | 27,299.02            | 0.04          | 14,750.68            | 0.03          | 6,068.65             | 0.01          |
| 應付職工薪酬                     | 1,657,612.45         | 1.93          | 1,460,823.39         | 2.33          | 1,209,399.36         | 2.44          | 1,159,926.37         | 2.46          |
| 應交稅費                       | 521,103.41           | 0.61          | 288,480.48           | 0.46          | 287,299.76           | 0.58          | 179,337.57           | 0.38          |
| 應付款項                       | 10,422,886.33        | 12.11         | 4,220,849.20         | 6.74          | 3,794,193.19         | 7.64          | 2,143,158.30         | 4.54          |
| 應付利息                       | 不適用                  | —             | 不適用                  | —             | 不適用                  | —             | 303,168.38           | 0.64          |
| 預計負債                       | 8,843.75             | 0.01          | 2,273.77             | 0.004         | 648.55               | 0.001         | 44,215.22            | 0.09          |
| 長期借款                       | 96,805.48            | 0.11          | 38,333.38            | 0.06          | 148,990.60           | 0.30          | 112,218.77           | 0.24          |
| 應付債券                       | 15,780,457.04        | 18.34         | 12,601,097.79        | 20.12         | 11,659,170.13        | 23.49         | 10,621,966.35        | 22.48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67,009.25           | 0.43          | 284,399.54           | 0.45          | 196,760.76           | 0.40          | 263,221.08           | 0.56          |
| 合同負債                       | 215,669.75           | 0.25          | 93,814.65            | 0.15          | 35,743.79            | 0.07          | 不適用                  | —             |
| 租賃負債                       | 160,782.21           | 0.19          | 156,690.27           | 0.25          | 不適用                  | —             | 不適用                  | —             |
| 其他負債                       | 730,592.38           | 0.85          | 434,523.30           | 0.69          | 339,997.00           | 0.69          | 350,716.84           | 0.74          |
| 負債合計                       | <b>86,034,883.14</b> | <b>100.00</b> | <b>62,627,263.70</b> | <b>100.00</b> | <b>49,630,122.12</b> | <b>100.00</b> | <b>47,243,208.51</b> | <b>100.00</b> |

截至2017年末，公司的負債主要由應付短期融資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代理買賣證券款、應付款項和應付債券構成，上述六大類負債合計佔公司總負債的比例為88.71%；截至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的負債主要由應付短期融資款、交易性金融負債、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代理買賣證券款、應付款項和應付債券構成，上述六大類負債合計佔公司總負債的比例為88.59%、86.84%和88.80%。

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代理買賣證券款規模分別為9,985,489.08萬元、9,777,399.72萬元、12,335,175.39萬元和18,207,791.97萬元，佔公司總負債的比例分別為21.14%、19.70%、19.70%和21.16%；扣除代理買賣證券款後，截至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的負債總額分別為37,257,719.43萬元、39,852,722.40萬元、50,292,088.31萬元和67,827,091.17萬元。

### (3) 盈利能力分析

單位：人民幣萬元

| 項目           | 2020年        |              |              |              |
|--------------|--------------|--------------|--------------|--------------|
|              | 1-9月         | 2019年度       | 2018年度       | 2017年度       |
| 營業收入         | 4,199,462.09 | 4,313,969.76 | 3,722,070.81 | 4,329,163.41 |
| 營業利潤         | 1,697,775.81 | 1,701,079.25 | 1,203,547.90 | 1,624,833.07 |
| 利潤總額         | 1,698,073.13 | 1,699,463.61 | 1,246,557.14 | 1,617,378.06 |
| 淨利潤          | 1,311,250.73 | 1,264,843.65 | 987,642.79   | 1,197,746.97 |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 1,266,081.20 | 1,222,860.97 | 938,989.60   | 1,143,326.45 |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公司營業收入分別為4,329,163.41萬元、3,722,070.81萬元、4,313,969.76萬元和4,199,462.09萬元；公司淨利潤分別為1,197,746.97萬元、987,642.79萬元、1,264,843.65萬元和1,311,250.73萬元，其中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分別為1,143,326.45萬元、938,989.60萬元、1,222,860.97萬元和1,266,081.20萬元。報告期內，公司盈利情況受到宏觀經濟、資本市場行情、投資者行為等諸多因素的影響，存在一定的週期性、波動性。

#### 四、本次配股的募集資金用途

本次配股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80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的募集資金淨額擬全部用於發展資本中介業務、增加對子公司的投入、加強信息系統建設以及補充其他營運資金。具體情況為：

| 序號 | 募集資金投資項目  | 擬投入金額    |
|----|-----------|----------|
| 1  | 發展資本中介業務  | 不超過190億元 |
| 2  | 增加對子公司的投入 | 不超過50億元  |
| 3  | 加強信息系統建設  | 不超過30億元  |
| 4  | 補充其他營運資金  | 不超過10億元  |
| 合計 |           | 不超過280億元 |

如本次募集資金淨額低於上述募集資金投向擬投入募集資金金額，不足部分將由公司自行籌資解決。在不改變本次募集資金投向的前提下，公司董事會可根據項目實際需求，對上述項目的募集資金投入順序和金額進行適當調整。自公司審議本次配股方案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至本次募集資金實際到位之前，公司將根據經營狀況和發展規劃，以自籌資金先行投入募集資金投向，並在募集資金到位之後按照相關法規規定的程序予以置換。

##### (一)發展資本中介業務

本次募集資金中不超過190億元擬用於發展資本中介業務。

資本中介業務是公司利用自身資產負債表，通過產品設計滿足客戶投融資需求的一類業務，包括但不限於融資融券、股票質押、收益互換、股權衍生品、大宗商品衍生品、做市交易、跨境交易等業務。資本中介業務依賴於公司的資本實力、交易定價能力和產品設計能力。隨著金融供給側改革和資本市場雙向開放的進程提速，客戶在風險管理、全球資產配置、策略投資等方面的需求迅速增長，資本中介業務成為公司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綜合服務的重要載體。資本中介業務具有客戶廣泛、產品豐富、利差穩定、風險可控的特徵，是公司近年來重點培育的業務方向，公司在資本中介業務領域建立了較強的競爭優勢，業務規模處於行業領先地位，收益互換、股權衍生品等創新型資本中介業務已成為公司重要的業務增長點。

資本中介業務是資本消耗型業務，業務規模和盈利能力依賴於較為穩定的長期資金供給，公司擬通過本次配股募集資金增加對資本中介業務的投入，更好滿足各項風控指標要求，保障資本中介業務規模的合理增長。

## (二)增加對子公司的投入

本次募集資金中不超過50億元擬用於增加對子公司的投入。

目前公司全資擁有中信證券國際、金石投資有限公司、中信證券投資有限公司、中信期貨有限公司、中信證券(山東)有限責任公司、中信證券華南等一級子公司，控股華夏基金，並正在籌備設立全資資產管理子公司中信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暫定名)。為推動公司集團化發展，打造公司品牌，增強母子公司協同效應，公司擬投入部分募集資金，通過多元化方式向中信證券國際等子公司提供資金支持，增強子公司資本實力，豐富公司多元化收入，優化業務結構，推動公司協調發展。

## (三)加強信息系統建設

本次募集資金中不超過30億元擬用於加強信息系統建設，提升公司整體信息化水平。

信息系統是證券市場運行的重要載體，對於證券市場健康發展、保護投資者利益和增強市場競爭力具有重要意義。金融科技正在與證券業加速融合，證券公司持續加大科技投入，互聯網企業不斷加強佈局智能投顧、資產管理等領域，憑藉數字化和科技能力優勢對證券公司展業形成新挑戰，科技正在逐步催生金融領域的商業模式變革。

與此同時，監管部門日益重視證券公司對信息技術建設的投入。中國證監會2020年最新修訂的證券公司分類監管規定中，將信息技術投入金額佔營業收入的比例作為證券公司分類評價重要的加分項之一。

公司高度重視信息系統建設對於應對競爭形勢變化和推動業務模式轉型的重要意義，近年來持續增加在信息技術方面的資源投入，加大相關專業人才的招聘力度，強化金融科技平台的開發和大數據、人工智能等新技術的應用。為此，公司擬通過本次配股募集資金，加大信息系統建設投入，進一步提升公司整體信息化水平和科技金融支持公司業務發展的能力。

#### (四)補充其他營運資金

本次募集資金中不超過10億元擬用於補充其他營運資金。

公司將密切關注監管政策和市場形勢變化，結合公司發展戰略與實際經營情況，合理配置本次配股的募集資金，及時補充公司在業務發展過程中對營運資金的需求，保障各項業務的有序開展。

### 五、本次配股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 (一)本次發行的必要性

##### 1、響應國家戰略，打造「航母級」券商

在我國經濟進入新常態，宏觀經濟由高速增長向高質量發展轉型的新時代背景下，資本市場的深化改革以及證券行業的供給側改革為證券行業發展提供了歷史性機遇。2019年9月，中國證監會提出「深化資本市場改革十二條」政策，旨在建立一個高質量與高效率的市場體系。資本市場發展需要具有風險定價能力的專業機構、豐富的金融產品、良好的市場流動性和多樣化的融資方式，也需要券商發揮「融資安排者」、「財富管理者」、「交易服務和流動性提供者」、「市場重要投資者」和「風險管理者」職能，證券行業迎來全面發展的歷史性機遇。

2019年11月，中國證監會在《關於政協十三屆全國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第3353號（財稅金融類280號）提案答覆的函》中表示，將繼續鼓勵和引導證券公司充實資本、豐富服務功能、優化激勵約束機制、加大技術和創新投入、完善國際化佈局、加強合規風險管控，積極推動打造航母級頭部證券公司。公司作為證券行業龍頭企業，應積極響應國家戰略，不斷夯實自身資本實力，抓住資本市場以及證券行業的發展機遇，進一步做大做優做強。

## 2、應對日趨激烈的行業競爭，積極參與國際市場競爭

隨著我國金融市場的開放和資本市場的深化改革，證券行業競爭日趨激烈。一方面，隨著資本市場和證券行業的雙向開放，國內券商直面外資機構的競爭，外資機構以其全球視野、標準化交易和清算系統、全球豐富的產品鏈，在機構投資者和高淨值個人客戶服務方面具有競爭優勢，在中國展業必然對本土券商形成業務擠壓。同時，本土頭部券商也在加速國際化步伐，服務中國資本和中國投資者走出去，參與國際競爭。另一方面，證券行業將通過供給側改革實現優勝劣汰，財富管理轉型、註冊制改革、資產管理去通道和衍生品業務的馬太效應加速了證券行業集中度的提升，資本實力雄厚、經營規模領先的大型券商將佔據行業發展的制高點。

近年來，公司經營管理工作穩步推進，主要業務排名及財務指標持續排名國內證券公司首位。本次發行有助於公司進一步增強資本實力，在新一輪的行業競爭中增強資本優勢。

## 3、推動公司戰略目標實現，助力公司「成為全球客戶最為信賴的國內領先、國際一流的中國投資銀行」

公司以「成為全球客戶最為信賴的國內領先、國際一流的中國投資銀行」為發展願景，力爭主要業務排名持續在國內行業居領先地位，並躋身亞太地區前列，全方位完善與提升業務佈局、管理架構、運行機制、考核體系。公司將繼續全面對標國際一流投行，正視差距、勇於趕超，促進業務更加多元化、客戶更加廣泛、參與國際市場競爭更加充分。

由於證券行業的資本密集型特點，證券公司的業務發展與資本實力息息相關，資本規模直接決定了業務規模。本次發行將進一步夯實公司的資本實力，優化資本結構，擴大業務規模，有效抓住市場機遇，為戰略目標的實現提供堅實的資本保障。

#### 4、降低流動性風險，提升公司風險抵禦能力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對證券公司的成功運作至關重要。2016年6月和2020年1月，中國證監會先後發佈《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完善了以淨資本和流動性為核心的風險控制指標體系，對證券公司的風險管理及資本實力提出更高要求。2020年7月，中國證監會發佈修訂後的《證券公司分類監管規定》，提出全面風險管理，促進證券公司提升全面風險管理能力。此外，公司在中國證監會指導下首批開展並表監管工作，對公司的風險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十分注重風險控制機制的建設，規範經營、穩健發展，資產質量優良，各項財務及業務風險監管指標符合監管規定。公司按照相關要求建立了動態風險控制指標的監控系統，實現了風險控制指標的實時、動態監控和自動預警。同時已建立淨資本補足機制，保證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持續符合證券監管部門的要求。公司持續加強對流動性風險的密切關注和日常管理，一方面確保流動性監管指標持續符合監管標準，另一方面，通過進行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評估極端情況下的流動性壓力，制定應急方案，確保公司流動性的安全。

通過增加長期資本，優化資本結構，有助於增強公司的長期競爭力及抗風險能力。在現有監管政策對證券公司風險管理能力趨嚴的背景下，公司需要保持與資產規模相匹配的長期資本，以持續滿足監管需要。本次發行募集資金有助於降低流動性風險，提高公司風險抵禦能力。

### (二) 本次發行的合理性

#### 1、 本次發行符合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

公司法人治理結構完善，已建立健全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高效的風險實時監控系統，具有較為完備的風險控制體系和較強的風險控制能力。公司資產質量優良，財務狀況良好，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續性，符合《公司法》《證券法》《管理辦法》《發行監管問答——關於引導規範上市公司融資行為的監管要求（修訂版）》《香港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關於配股公開發行證券的條件。

## 2、本次發行符合國家及行業的政策導向

2014年5月，國務院發佈《關於進一步促進資本市場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提出要推動證券經營機構實施差異化、專業化、特色化發展，促進形成若干具有國際競爭力、品牌影響力和系統重要性的現代投資銀行。

2014年5月，中國證監會發佈《關於進一步推進證券經營機構創新發展的意見》從拓寬融資渠道，支持證券經營機構進行股權和債權融資等方面提出進一步推進證券經營機構創新發展的15條意見。

2014年9月，中國證監會發佈《關於鼓勵證券公司進一步補充資本的通知》，中國證券業協會發佈《證券公司資本補充指引》，要求各證券公司原則上「未來三年至少應通過IPO上市、增資擴股等方式補充資本一次，確保業務規模與資本實力相適應，公司總體風險狀況與風險承受能力相匹配」。

2016年6月和2020年1月，中國證監會先後發佈《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完善了以淨資本和流動性為核心的證券公司風控指標體系，提升對證券公司資本配置的導向作用，推動證券行業持續穩健發展。

2019年11月，中國證監會公告《關於政協十三屆全國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第3353號(財稅金融類280號)提案答覆的函》，表示將繼續鼓勵和引導證券公司充實資本、豐富服務功能、優化激勵約束機制、加大技術和創新投入、完善國際化佈局、加強合規風險管控，積極支持各類國有資本通過認購優先股、普通股、可轉債、次級債等方式注資證券公司，推動證券行業做大做強。

隨著公司業務規模的快速增長和新興業務的持續擴張，當前淨資本規模已無法滿足公司未來的業務發展需求以及監管要求，本次配股公開發行是公司順應中國證監會鼓勵證券公司進一步補充資本的舉措，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導向。

綜上，我國證券行業正迎來全面發展的歷史性機遇，資本實力是公司擴大業務規模、提升綜合競爭力、穩固競爭優勢的重要因素。本次發行募集資金有助於公司夯實資本實力，提升行業競爭力，增強風險抵禦能力，為公司戰略目標的實現提供強有力的支持。與此同時，本次發行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規定的條件，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導向。因此，本次配股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 六、本次配股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回報措施

本次配股完成後，公司股本數量和淨資產規模將會有較大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資金從投入到產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時間週期，公司利潤實現和股東回報仍主要依賴於公司的現有業務，從而導致短期內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等指標可能出現一定幅度的下降，即公司配股發行股票後即期回報存在被攤薄的風險。

公司於2021年2月26日召開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向原股東配售股份攤薄即期回報的風險提示及填補措施的預案》，詳見《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向原股東配售股份攤薄即期回報的風險提示及填補措施與相關主體承諾的公告》的相關內容。

本公司為應對即期回報被攤薄的風險而制定的填補回報的具體措施不等同於對公司未來利潤做出的保證，投資者不應據此進行投資決策，投資者據此進行投資決策造成損失的，公司不承擔賠償責任。

## 七、公司利潤分配情況

### （一）公司《章程》規定的政策

截至本預案出具日，《章程》中關於利潤分配政策的規定如下：

「**第二百七十七條** 公司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制定持續、穩定的利潤分配政策。

（一）公司採取現金、股票方式或者現金和股票相結合的方式進行利潤分配，並在具備現金分紅條件時，優先考慮現金分紅的利潤分配方式，具體分配比例由董事會根據公司經營狀況和中國證監會的有關規定擬定，由股東大會審議決定；

（二）在符合分紅條件的情況下，公司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一次利潤，但公司根據盈利情況及資金需求情況可以進行中期分紅；

(三)如董事會在公司盈利的情況下未做出年度現金利潤分配預案，公司應根據監管要求，在定期報告中披露原因；

(四)如公司股東存在違規佔用公司資金的情形，公司在進行利潤分配時，將先從該股東應分配的現金紅利中扣減其佔用的資金。

公司應當披露現金分紅政策制定及執行情況，具備條件而不進行現金分紅的，應當充分披露原因。

**第二百七十八條** 公司在制定利潤分配方案特別是現金分紅方案時，董事會應當認真研究和論證公司現金分紅的時機、條件和最低比例、調整條件及其決策程序等事宜，獨立董事應當發表明確意見。

獨立董事可以徵集中小股東的意見，提出分紅提案，並直接提交董事會審議。

股東大會在審議董事會提交的利潤分配方案特別是現金分紅方案前，應當通過公開渠道與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進行溝通和交流，充分聽取中小股東的意見和訴求。

**第二百七十九條** 公司制定利潤分配方案時，應綜合考慮內外部因素，盡可能保證每年利潤分配規模不低於當年實現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的20%。

在當年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現金流滿足公司正常經營和長期發展，且實施現金分紅不會影響公司持續經營的情況下，公司可採取現金方式實施利潤分配。公司應綜合考慮行業特點、公司所處發展階段、經營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區分下列情形，執行差異化的現金分紅政策：

(一)公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無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該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80%；

(二)公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該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40%；

(三)公司發展階段屬成長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該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20%；

公司發展階段不易區分但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項規定處理。

**第二百八十條** 公司在經營情況良好，並且董事會認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價格與公司股本規模不匹配、發放股票股利有利於公司全體股東整體利益時，並在考慮公司成長性、每股淨資產的攤薄等因素的基礎上，採取股票方式進行利潤分配。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時，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並報中國證監會等有關主管機關批准。

**第二百八十一條** 如出現下列任一情況，公司董事會在進行詳細論證，獨立董事發表明確意見，並經出席公司股東大會的全體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時，可以對前述現金分紅政策進行調整：

- (一)相關法律法規或證券監管部門對上市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發生變化或調整時；
- (二)淨資本風險控制指標出現預警時；
- (三)公司經營狀況惡化時；
- (四)董事會建議調整時。」

## (二)股東分紅回報計劃

為進一步強化對投資者的回報，建立可持續、穩定、積極的利潤分配政策，中信證券依照《公司法》《證券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有關事項的通知》《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關文件規定，在綜合考慮公司實際情況的基礎上，制訂了公司未來三年(2021–2023年)股東回報規劃。具體內容如下：

### 1、利潤分配的形式

公司採取現金、股票方式或者現金和股票相結合的方式進行利潤分配，並在具備現金分紅條件時，優先考慮現金分紅的利潤分配方式，具體分配比例由董事會根據公司經營狀況和中國證監會的有關規定擬定，由股東大會審議決定。

## 2、現金分紅的具體條件和比例

公司制定利潤分配方案時，應綜合考慮內外部因素，盡可能保證每年利潤分配規模不低於當年實現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的20%。

在當年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現金流滿足公司正常經營和長期發展，且實施現金分紅不會影響公司持續經營的情況下，公司可採取現金方式實施利潤分配。公司應綜合考慮行業特點、公司所處發展階段、經營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區分下列情形，執行差異化的現金分紅政策：

- (1) 公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無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該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80%；
- (2) 公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該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40%；
- (3) 公司發展階段屬成長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該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20%；

公司發展階段不易區分但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項規定處理。

## 3、發放股票股利的條件

公司在經營情況良好，並且董事會認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價格與公司股本規模不匹配、發放股票股利有利於公司全體股東整體利益時，並在考慮公司成長性、每股淨資產的攤薄等因素的基礎上，採取股票方式進行利潤分配。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時，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並報中國證監會等有關主管機關批准。

#### 4、調整現金分紅政策的條件

如出現下列任一情況，公司董事會在進行詳細論證，獨立董事發表明確意見，並經出席公司股東大會的全體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時，可以對前述現金分紅政策進行調整：

- (1) 相關法律法規或證券監管部門對上市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發生變化或調整時；
- (2) 淨資本風險控制指標出現預警時；
- (3) 公司經營狀況惡化時；
- (4) 董事會建議調整時。

#### 5、利潤分配的期間間隔

在符合分紅條件的情況下，公司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一次利潤，但公司根據盈利情況及資金需求情況可以進行中期分紅。

### (三)最近三年的利潤分配情況

公司最近三年現金分紅情況如下：

| 分紅年度                            | 每10股<br>派息數<br>(含稅) | 現金分紅的數額<br>(含稅)  | 單位：人民幣元                           |                                      |
|---------------------------------|---------------------|------------------|-----------------------------------|--------------------------------------|
|                                 |                     |                  | 分紅年度<br>合併報表中歸屬<br>於母公司股東<br>的淨利潤 | 佔合併報表中<br>歸屬於母公司<br>股東的淨利潤<br>的比率(%) |
| 2019年                           | 5.0000              | 6,463,388,014.50 | 12,228,609,723.82                 | 52.85                                |
| 2018年                           | 3.5000              | 4,240,917,940.00 | 9,389,895,989.94                  | 45.16                                |
| 2017年                           | 4.0000              | 4,846,763,360.00 | 11,433,264,545.60                 | 42.39                                |
| 最近三年累計現金分紅金額                    |                     |                  |                                   | 15,551,069,314.50                    |
| 最近三年年均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                     |                  |                                   | 11,017,256,753.12                    |
| 最近三年累計現金分紅金額／最近三年年均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                     |                  |                                   | 141.15%                              |

在我國經濟進入新常態，宏觀經濟由高速增長向高質量發展轉型的新時代背景下，資本市場的深化改革以及證券行業的供給側改革為證券行業發展提供了歷史性機遇，也對證券公司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證券行業的盈利模式正發生深刻變革，未來證券公司將更多依靠資本實力、風險定價能力、業務協同能力和金融科技能力來實現盈利。隨著資本市場和證券行業的雙向開放，頭部券商將直面外資機構的競爭，同時本土頭部券商也在加速國際化步伐，服務中國資本和中國投資者走出去，參與國際競爭。

為積極抓住資本市場改革發展機遇，不斷提升公司綜合競爭實力和持續發展能力，公司擬通過配股方式擴大資本規模、夯實資本實力，實現公司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為股東創造更大回報，也為推動證券行業高質量發展、資本市場改革作出自身貢獻。

### 一、本次配股募集資金的基本情況

本次配股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80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的募集資金淨額擬全部用於發展資本中介業務、增加對子公司的投入、加強信息系統建設以及補充其他營運資金。具體情況為：

| 序號 | 募集資金投資項目  | 擬投入金額    |
|----|-----------|----------|
| 1  | 發展資本中介業務  | 不超過190億元 |
| 2  | 增加對子公司的投入 | 不超過50億元  |
| 3  | 加強信息系統建設  | 不超過30億元  |
| 4  | 補充其他營運資金  | 不超過10億元  |
| 合計 |           | 不超過280億元 |

如本次募集資金淨額低於上述募集資金投向擬投入募集資金金額，不足部分將由公司自行籌資解決。在不改變本次募集資金投向的前提下，公司董事會可根據項目實際需求，對上述項目的募集資金投入順序和金額進行適當調整。自公司審議本次配股方案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至本次募集資金實際到位之前，公司將根據經營狀況和發展規劃，以自籌資金先行投入募集資金投向，並在募集資金到位之後按照相關法規規定的程序予以置換。

## 二、本次配股募集資金的必要性分析

### (一)響應國家戰略，打造「航母級」券商

在我國經濟進入新常態，宏觀經濟由高速增長向高質量發展轉型的新時代背景下，資本市場的深化改革以及證券行業的供給側改革為證券行業發展提供了歷史性機遇。2019年9月，中國證監會提出「深化資本市場改革十二條」政策，旨在建立一個高質量與高效率的市場體系。資本市場發展需要具有風險定價能力的專業機構、豐富的金融產品、良好的市場流動性和多樣化的融資方式，也需要券商發揮「融資安排者」、「財富管理者」、「交易服務和流動性提供者」、「市場重要投資者」和「風險管理者」職能，證券行業迎來全面發展的歷史性機遇。

2019年11月，中國證監會在《關於政協十三屆全國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第3353號(財稅金融類280號)提案答覆的函》中表示，將繼續鼓勵和引導證券公司充實資本、豐富服務功能、優化激勵約束機制、加大技術和創新投入、完善國際化佈局、加強合規風險管控，積極推動打造航母級頭部證券公司。公司作為證券行業龍頭企業，應積極響應國家戰略，不斷夯實自身資本實力，抓住資本市場以及證券行業的發展機遇，進一步做大做優做強。

### (二)應對日趨激烈的行業競爭，積極參與國際市場競爭

隨著我國金融市場的開放和資本市場的深化改革，證券行業競爭日趨激烈。一方面，隨著資本市場和證券行業的雙向開放，國內券商直面外資機構的競爭，外資機構以其全球視野、標準化交易和清算系統、全球豐富的產品鏈，在機構投資者和高淨值個人客戶服務方面具有競爭優勢，在中國展業必然對本土券商形成業務擠壓。同時，本土頭部券商也在加速國際化步伐，服務中國資本和中國投資者走出去，參與國際競爭。另一方面，證券行業將通過供給側改革實現優勝劣汰，財富管理轉型、註冊制改革、資產管理去通道和衍生品業務的馬太效應加速了證券行業集中度的提升，資本實力雄厚、經營規模領先的大型券商將佔據行業發展的制高點。

近年來，公司經營管理工作穩步推進，主要業務排名及財務指標持續排名國內證券公司首位。本次發行有助於公司進一步增強資本實力，在新一輪的行業競爭中增強資本優勢。

### **(三)推動公司戰略目標實現，助力公司「成為全球客戶最為信賴的國內領先、國際一流的中國投資銀行」**

公司以「成為全球客戶最為信賴的國內領先、國際一流的中國投資銀行」為發展願景，力爭主要業務排名持續在國內行業居領先地位，並躋身亞太地區前列，全方位完善與提升業務佈局、管理架構、運行機制、考核體系。公司將繼續全面對標國際一流投行，正視差距、勇於趕超，促進業務更加多元化、客戶更加廣泛、參與國際市場競爭更加充分。

由於證券行業的資本密集型特點，證券公司的業務發展與資本實力息息相關，資本規模直接決定了業務規模。本次發行將進一步夯實公司的資本實力，優化資本結構，擴大業務規模，有效抓住市場機遇，為戰略目標的實現提供堅實的資本保障。

### **(四)降低流動性風險，提升公司風險抵禦能力**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對證券公司的成功運作至關重要。2016年6月和2020年1月，中國證監會先後發佈《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完善了以淨資本和流動性為核心的風險控制指標體系，對證券公司的風險管理及資本實力提出更高要求。2020年7月，中國證監會發佈修訂後的《證券公司分類監管規定》，提出全面風險管理，促進證券公司提升全面風險管理能力。此外，公司在中國證監會指導下首批開展並表監管工作，對公司的風險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十分注重風險控制機制的建設，規範經營、穩健發展，資產質量優良，各項財務及業務風險監管指標符合監管規定。公司按照相關要求建立了動態風險控制指標的監控系統，實現了風險控制指標的實時、動態監控和自動預警。同時已建立淨資本補足機制，保證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持續符合證券監管部門的要求。公司持續加強對流動性風險的密切關注和日常管理，一方面確保流動性監管指標持續符合監管標準，另一方面，通過進行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評估極端情況下的流動性壓力，制定應急方案，確保公司流動性的安全。

通過增加長期資本，優化資本結構，有助於增強公司的長期競爭力及抗風險能力。在現有監管政策對證券公司風險管理能力趨嚴的背景下，公司需要保持與資產規模相匹配的長期資本，以持續滿足監管需要。本次發行募集資金有助於降低流動性風險，提高公司風險抵禦能力。

### 三、本次配股募集資金的可行性分析

#### (一) 本次發行符合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

公司法人治理結構完善，已建立健全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高效的風險實時監控系統，具有較為完備的風險控制體系和較強的風險控制能力。公司資產質量優良，財務狀況良好，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續性，符合《公司法》《證券法》《管理辦法》《發行監管問答——關於引導規範上市公司融資行為的監管要求（修訂版）》《香港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關於配股公開發行證券的條件。

#### (二) 本次發行符合國家及行業的政策導向

2014年5月，國務院發佈《關於進一步促進資本市場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提出要推動證券經營機構實施差異化、專業化、特色化發展，促進形成若干具有國際競爭力、品牌影響力和系統重要性的現代投資銀行。

2014年5月，中國證監會發佈《關於進一步推進證券經營機構創新發展的意見》從拓寬融資渠道，支持證券經營機構進行股權和債權融資等方面提出進一步推進證券經營機構創新發展的15條意見。

2014年9月，中國證監會發佈《關於鼓勵證券公司進一步補充資本的通知》，中國證券業協會發佈《證券公司資本補充指引》，要求各證券公司原則上「未來三年至少應通過IPO上市、增資擴股等方式補充資本一次，確保業務規模與資本實力相適應，公司總體風險狀況與風險承受能力相匹配」。

2016年6月和2020年1月，中國證監會先後發佈《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完善了以淨資本和流動性為核心的證券公司風控指標體系，提升對證券公司資本配置的導向作用，推動證券行業持續穩健發展。

2019年11月，中國證監會公告《關於政協十三屆全國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第3353號(財稅金融類280號)提案答覆的函》，表示將繼續鼓勵和引導證券公司充實資本、豐富服務功能、優化激勵約束機制、加大技術和創新投入、完善國際化佈局、加強合規風險管控，積極支持各類國有資本通過認購優先股、普通股、可轉債、次級債等方式注資證券公司，推動證券行業做大做強。

隨著公司業務規模的快速增長和新興業務的持續擴張，當前淨資本規模已無法滿足公司未來的業務發展需求以及監管要求，本次配股公開發行是公司順應中國證監會鼓勵證券公司進一步補充資本的舉措，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導向。

#### 四、本次配股募集資金的投向

##### (一)發展資本中介業務

本次募集資金中不超過190億元擬用於發展資本中介業務。

資本中介業務是公司利用自身資產負債表，通過產品設計滿足客戶投融資需求的一類業務，包括但不限於融資融券、股票質押、收益互換、股權衍生品、大宗商品衍生品、做市交易、跨境交易等業務。資本中介業務依賴於公司的資本實力、交易定價能力和產品設計能力。隨著金融供給側改革和資本市場雙向開放的進程提速，客戶在風險管理、全球資產配置、策略投資等方面的需求迅速增長，資本中介業務成為公司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綜合服務的重要載體。資本中介業務具有客戶廣泛、產品豐富、利差穩定、風險可控的特徵，是公司近年來重點培育的業務方向，公司在資本中介業務領域建立了較強的競爭優勢，業務規模處於行業領先地位，收益互換、股權衍生品等創新型資本中介業務已成為公司重要的業務增長點。

資本中介業務是資本消耗型業務，業務規模和盈利能力依賴於較為穩定的長期資金供給，公司擬通過本次配股募集資金增加對資本中介業務的投入，更好滿足各項風控指標要求，保障資本中介業務規模的合理增長。

## (二)增加對子公司的投入

本次募集資金中不超過50億元擬用於增加對子公司的投入。

目前公司全資擁有中信證券國際、金石投資有限公司、中信證券投資有限公司、中信期貨有限公司、中信證券(山東)有限責任公司、中信證券華南等一級子公司，控股華夏基金，並正在籌備設立全資資產管理子公司中信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暫定名)。為推動公司集團化發展，打造公司品牌，增強母子公司協同效應，公司擬投入部分募集資金，通過多元化方式向中信證券國際等子公司提供資金支持，增強子公司資本實力，豐富公司多元化收入，優化業務結構，推動公司協調發展。

## (三)加強信息系統建設

本次募集資金中不超過30億元擬用於加強信息系統建設，提升公司整體信息化水平。

信息系統是證券市場運行的重要載體，對於證券市場健康發展、保護投資者利益和增強市場競爭力具有重要意義。金融科技正在與證券業加速融合，證券公司持續加大科技投入，互聯網企業不斷加強佈局智能投顧、資產管理等領域，憑藉數字化和科技能力優勢對證券公司展業形成新挑戰，科技正在逐步催生金融領域的商業模式變革。

與此同時，監管部門日益重視證券公司對信息技術建設的投入。中國證監會2020年最新修訂的證券公司分類監管規定中，將信息技術投入金額佔營業收入的比例作為證券公司分類評價重要的加分項之一。

公司高度重視信息系統建設對於應對競爭形勢變化和推動業務模式轉型的重要意義，近年來持續增加在信息技術方面的資源投入，加大相關專業人才的招聘力度，強化金融科技平台的開發和大數據、人工智能等新技術的應用。為此，公司擬通過本次配股募集資金，加大信息系統建設投入，進一步提升公司整體信息化水平和科技金融支持公司業務發展的能力。

#### (四)補充其他營運資金

本次募集資金中不超過10億元擬用於補充其他營運資金。

公司將密切關注監管政策和市場形勢變化，結合公司發展戰略與實際經營情況，合理配置本次配股的募集資金，及時補充公司在業務發展過程中對營運資金的需求，保障各項業務的有序開展。

#### 五、結論

我國證券行業正迎來全面發展的歷史性機遇，資本實力是公司擴大業務規模、提升綜合競爭力、穩固競爭優勢的重要因素。本次發行募集資金有助於公司夯實資本實力，提升行業競爭力，增強風險抵禦能力，為公司戰略目標的實現提供強有力的支持。與此同時，本次發行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規定的條件，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導向。因此，本次配股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及合理性。本次發行的順利實施將有利於優化公司的業務結構，增強盈利能力，為股東帶來更優回報。

## 一、本次配股對公司主要財務指標的影響測算

## (一) 主要假設及測算說明

- 1、假設2021年宏觀經濟環境、行業發展趨勢及公司經營情況未發生重大不利變化；
- 2、假設本次配股比例為每10股配售1.5股，以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12,926,776,029股為基數測算，本次配股數量按最大可配售數量1,939,016,404股計算，本次發行完成後公司總股本為14,865,792,433股（上述數量僅用於計算本次配股攤薄即期回報對主要財務指標的影響，最終數量將由公司根據監管要求和市場環境確定）；
- 3、假設本次配股募集資金總額（不考慮發行費用）為280億元；
- 4、假設本次配股於2021年9月30日完成（上述時間僅用於計算本次配股攤薄即期回報對主要財務指標的影響，最終以經中國證監會核准發行的股份數量、募集中金額和實際發行完成時間為準）；
- 5、假設經審計的2020年度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及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與2020年度業績快報數據一致，即2020年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148.97億元，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148.95億元；
- 6、假設2021年度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前和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較2020年分別增長10%、持平和下降10%；
- 7、不考慮本次配股募集資金到賬後，對公司生產經營、財務狀況（如財務費用、投資收益）等的影響；
- 8、假設2021年度不存在公積金轉增股本、股票股利分配、股份回購等其他對股份數有影響的事項。

## (二)對公司每股收益的影響

基於上述假設前提，公司測算了本次發行完成前後對每股收益的影響，具體情況如下：

| 項目  | 2020年度／<br>2020年<br>12月31日                                       | 2021年度／<br>不考慮<br>本次發行 | 2021年12月31日<br>考慮<br>本次發行 |
|---|--|------------------------|---------------------------|
|   | <b>假設一：2021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及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分別較2020年增長10%</b> |                        |                           |
| 普通股總股本(億元)  | 129.27   | 129.27                 | 148.66                    |
|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br>平均數(億股)   | 127.24   | 129.27                 | 134.12                    |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br>(億元)  | 148.97   | 163.87                 | 163.87                    |
|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br>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億元)                                 | 148.95   | 163.85                 | 163.8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1.17   | 1.27                   | 1.22                      |
| 稀釋每股收益(元)   | 1.17   | 1.27                   | 1.22                      |
|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基本<br>每股收益(元)  | 1.17   | 1.27                   | 1.22                      |
|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稀釋<br>每股收益(元)  | 1.17   | 1.27                   | 1.22                      |
| <b>假設二：2021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及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分別較2020年持平</b> |  |                        |                           |
| 普通股總股本(億元)  | 129.27   | 129.27                 | 148.66                    |
|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br>平均數(億股)   | 127.24   | 129.27                 | 134.12                    |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br>(億元)  | 148.97   | 148.97                 | 148.97                    |
|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br>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億元)                                 | 148.95   | 148.95                 | 148.9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1.17   | 1.15                   | 1.11                      |
| 稀釋每股收益(元)   | 1.17   | 1.15                   | 1.11                      |
|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基本<br>每股收益(元)  | 1.17   | 1.15                   | 1.11                      |
|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稀釋<br>每股收益(元)  | 1.17   | 1.15                   | 1.11                      |

| 項目   | 2020年度／         | 2021年度／     | 2021年12月31日 |
|--|-----------------|-------------|-------------|
|  | 2020年<br>12月31日 | 不考慮<br>本次發行 | 考慮<br>本次發行  |
| <b>假設三：2021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及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分別較2020年下降10%</b> |                 |             |             |
| 普通股總股本(億元)   | 129.27          | 129.27      | 148.66      |
|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br>平均數(億股)  | 127.24          | 129.27      | 134.12      |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br>(億元)   | 148.97          | 134.07      | 134.07      |
|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br>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億元)                                    | 148.95          | 134.05      | 134.0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1.17            | 1.04        | 1.00        |
| 稀釋每股收益(元)  | 1.17            | 1.04        | 1.00        |
|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基本<br>每股收益(元)   | 1.17            | 1.04        | 1.00        |
|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稀釋<br>每股收益(元)   | 1.17            | 1.04        | 1.00        |

### (三)關於本次測算的說明

公司對本次測算的上述假設分析不構成公司的盈利預測，投資者不應據此進行投資決策，如投資者據此進行投資決策造成損失的，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

本次測算中的本次發行的股份數量、募集資金總額以及發行完成時間僅為估計值，最終將根據監管部門核准、發行認購情況等確定。

## 二、關於本次發行攤薄即期回報的情況的風險提示

本次配股完成後，公司股本數量和淨資產規模將會有較大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資金從投入到產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時間週期，公司利潤實現和股東回報仍主要依賴於公司的現有業務，從而導致短期內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等指標可能出現一定幅度的下降，即公司配股發行股票後即期回報存在被攤薄的風險。此外，若本次發行募集資金不能實現預期效益，也將可能導致公司的每股收益和淨資產收益率被攤薄，從而降低公司的股東回報。

### 三、本次發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 (一) 本次發行的必要性

##### 1、 響應國家戰略，打造「航母級」券商

在我國經濟進入新常態，宏觀經濟由高速增長向高質量發展轉型的新時代背景下，資本市場的深化改革以及證券行業的供給側改革為證券行業發展提供了歷史性機遇。2019年9月，中國證監會提出「深化資本市場改革十二條」政策，旨在建立一個高質量與高效率的市場體系。資本市場發展需要具有風險定價能力的專業機構、豐富的金融產品、良好的市場流動性和多樣化的融資方式，也需要券商發揮「融資安排者」、「財富管理者」、「交易服務和流動性提供者」、「市場重要投資者」和「風險管理者」職能，證券行業迎來全面發展的歷史性機遇。

2019年11月，中國證監會在《關於政協十三屆全國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第3353號（財稅金融類280號）提案答覆的函》中表示，將繼續鼓勵和引導證券公司充實資本、豐富服務功能、優化激勵約束機制、加大技術和創新投入、完善國際化佈局、加強合規風險管控，積極推動打造航母級頭部證券公司。公司作為證券行業龍頭企業，應積極響應國家戰略，不斷夯實自身資本實力，抓住資本市場以及證券行業的發展機遇，進一步做大做優做強。

##### 2、 應對日趨激烈的行業競爭，積極參與國際市場競爭

隨著我國金融市場的開放和資本市場的深化改革，證券行業競爭日趨激烈。一方面，隨著資本市場和證券行業的雙向開放，國內券商直面外資機構的競爭，外資機構以其全球視野、標準化交易和清算系統、全球豐富的產品鏈，在機構投資者和高淨值個人客戶服務方面具有競爭優勢，在中國展業必然對本土券商形成業務擠壓。同時，本土頭部券商也在加速國際化步伐，服務中國資本和中國投資者走出去，參與國際競爭。另一方面，證券行業將通過供給側改革實現優勝劣汰，財富管理轉型、註冊制改革、資產管理去通道和衍生品業務的馬太效應加速了證券行業集中度的提升，資本實力雄厚、經營規模領先的大型券商將佔據行業發展的制高點。

近年來，公司經營管理工作穩步推進，主要業務排名及財務指標持續排名國內證券公司首位。本次發行有助於公司進一步增強資本實力，在新一輪的行業競爭中增強資本優勢。

### **3、推動公司戰略目標實現，助力公司「成為全球客戶最為信賴的國內領先、國際一流的中國投資銀行」**

公司以「成為全球客戶最為信賴的國內領先、國際一流的中國投資銀行」為發展願景，力爭主要業務排名持續在國內行業居領先地位，並躋身亞太地區前列，全方位完善與提升業務佈局、管理架構、運行機制、考核體系。公司將繼續全面對標國際一流投行，正視差距、勇於趕超，促進業務更加多元化、客戶更加廣泛、參與國際市場競爭更加充分。

由於證券行業的資本密集型特點，證券公司的業務發展與資本實力息息相關，資本規模直接決定了業務規模。本次發行將進一步夯實公司的資本實力，優化資本結構，擴大業務規模，有效抓住市場機遇，為戰略目標的實現提供堅實的資本保障。

### **4、降低流動性風險，提升公司風險抵禦能力**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對證券公司的成功運作至關重要。2016年6月和2020年1月，中國證監會先後發佈《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完善了以淨資本和流動性為核心的風險控制指標體系，對證券公司的風險管理及資本實力提出更高要求。2020年7月，中國證監會發佈修訂後的《證券公司分類監管規定》，提出全面風險管理，促進證券公司提升全面風險管理能力。此外，公司在中國證監會指導下首批開展並表監管工作，對公司的風險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十分注重風險控制機制的建設，規範經營、穩健發展，資產質量優良，各項財務及業務風險監管指標符合監管規定。公司按照相關要求建立了動態風險控制指標的監控系統，實現了風險控制指標的實時、動態監控和自動預警。同時已建立淨資本補足機制，保證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持續符合證券監管部門的要求。公司持續加強對流動性風險的密切關注和日常管理，一方面確保流動性監管指標持續符合監管標準，另一方面，通過進行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評估極端情況下的流動性壓力，制定應急方案，確保公司流動性的安全。

通過增加長期資本，優化資本結構，有助於增強公司的長期競爭力及抗風險能力。在現有監管政策對證券公司風險管理能力趨嚴的背景下，公司需要保持與資產規模相匹配的長期資本，以持續滿足監管需要。本次發行募集資金有助於降低流動性風險，提高公司風險抵禦能力。

## (二) 本次發行的合理性

### 1、 本次發行符合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

公司法人治理結構完善，已建立健全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高效的風險實時監控系統，具有較為完備的風險控制體系和較強的風險控制能力。公司資產質量優良，財務狀況良好，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續性，符合《公司法》《證券法》《管理辦法》《發行監管問答——關於引導規範上市公司融資行為的監管要求（修訂版）》《香港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關於配股公開發行證券的條件。

### 2、 本次發行符合國家及行業的政策導向

2014年5月，國務院發佈《關於進一步促進資本市場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提出要推動證券經營機構實施差異化、專業化、特色化發展，促進形成若干具有國際競爭力、品牌影響力和系統重要性的現代投資銀行。

2014年5月，中國證監會發佈《關於進一步推進證券經營機構創新發展的意見》從拓寬融資渠道，支持證券經營機構進行股權和債權融資等方面提出進一步推進證券經營機構創新發展的15條意見。

2014年9月，中國證監會發佈《關於鼓勵證券公司進一步補充資本的通知》，中國證券業協會發佈《證券公司資本補充指引》，要求各證券公司原則上「未來三年至少應通過IPO上市、增資擴股等方式補充資本一次，確保業務規模與資本實力相適應，公司總體風險狀況與風險承受能力相匹配」。

2016年6月和2020年1月，中國證監會先後發佈《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完善了以淨資本和流動性為核心的證券公司風控指標體系，提升對證券公司資本配置的導向作用，推動證券行業持續穩健發展。

2019年11月，中國證監會公告《關於政協十三屆全國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第3353號（財稅金融類280號）提案答覆的函》，表示將繼續鼓勵和引導證券公司充實資本、豐富服務功能、優化激勵約束機制、加大技術和創新投入、完善國際化佈局、加強合規風險管控，積極支持各類國有資本通過認購優先股、普通股、可轉債、次級債等方式注資證券公司，推動證券行業做大做強。

隨著公司業務規模的快速增長和新興業務的持續擴張，當前淨資本規模已無法滿足公司未來的業務發展需求以及監管要求，本次配股公開發行是公司順應中國證監會鼓勵證券公司進一步補充資本的舉措，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導向。

綜上，我國證券行業正迎來全面發展的歷史性機遇，資本實力是公司擴大業務規模、提升綜合競爭力、穩固競爭優勢的重要因素。本次發行募集資金有助於公司夯實資本實力，提升行業競爭力，增強風險抵禦能力，為公司戰略目標的實現提供強有力的支持。與此同時，本次發行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規定的條件，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導向。因此，本次配股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 四、本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與公司現有業務的關係

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銀行、財富管理、資產管理和金融市場等相關金融服務。本次發行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80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將用於發展資本中介業務、增加對子公司的投入、加強信息系統建設以及補充其他營運資金。本次發行完成後，公司主營業務保持不變，公司的資本實力將進一步增強，有利於公司增強境內外綜合實力，全方位完善與提升業務佈局，積極參與國際競爭。

#### 五、公司從事募投項目在人員、技術、市場等方面的儲備情況

在人員儲備方面，公司持續加強人才隊伍建設，優化公司人才結構，形成了一支高素質的國際化人才團隊。公司的經營管理團隊具有多年的證券行業從業經驗，對國內外證券市場擁有深刻理解。公司重視管理人員的能力提升及後備梯隊建設，關注新員工的培養及在崗員工的能力提升，每年為員工組織形式多樣而有針對性的培訓，將培養人才的目標落到實處，實現員工和公司的共同成長。上述人員的儲備為公司的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實施奠定了堅實的人才基礎。

在技術儲備方面，公司近年來持續增加在信息技術方面的資源投入，加強金融科技平台的開發和大數據、人工智能等新技術的應用，加大信息技術系統建設投入，構建智能化客戶服務體系，不斷探索並拓展新興業務，提高金融科技賦能水平。同時，公司持續加大自主研發投入，推進專業合規風控系統及業務系統中合規風控模塊的建設和優化，促進風險管理流程規範化、自動化，實現集團風險指標的系統化計算與監控。

在市場儲備方面，公司各項經營管理工作穩步推進，各項財務指標穩健增長，各項業務排名持續保持領先。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資產總額達到10,441.36億元，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達到1,797.46億元。2019年度，公司境內股權業務承銷規模人民幣2,798億元、市場份額18.16%，債券業務承銷規模人民幣10,015億元、市場份額5.29%，均排名行業前列，完成A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1,633億元，排名行業第一。中國證券業協會發佈的2019年證券公司經營業績排名情況中，公司總資產、淨資產、營業收入、淨利潤等多項指標排名行業第一。

## 六、公司應對本次配股攤薄即期回報採取的主要措施

### (一) 推動現有業務全面發展，拓展新興盈利增長渠道

公司將在穩步推進現有業務發展的基礎上，密切關注市場發展、客戶需求與政策變化，挖掘新興業務機會，優化業務結構，拓展業務領域，為客戶提供全方位、多元化的金融服務，在日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搶佔先機。

### (二) 規範募集資金的管理和使用

根據《管理辦法》《上交所上市規則》《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2號—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和使用的監管要求》，並結合《章程》和實際情況，公司已制定《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資金使用管理辦法》，對募集資金的存儲、使用、投向變更、使用管理與監督等進行了明確規定，保證募集資金合理規範使用。公司將使用科學、規範的管理手段，堅持穩健的原則，嚴格控制和管理風險，在保證公司資金安全的基礎上，優化資產配置，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 (三) 加強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提升經營效率

公司將完善內部控制，發揮企業管控效能，防範業務風險，探索更加高效的管理方式，改善投資決策機制，加快公司現有項目的效應釋放，提升經營效率。公司將進一步加強人員和成本費用管控，提高公司日常運營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運營風險，提升經營業績。公司也將繼續致力於深入推進國際化進程，提高境內外客戶服務能力，實現公司高質量可持續發展，鞏固提升綜合競爭優勢。

**(四)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為公司發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將嚴格遵循《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上交所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要求，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確保董事會能夠按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行使職權，確保獨立董事能夠認真履行職責，確保股東能夠充分行使權利，確保股東大會、董事會和監事會規範運作，維護公司整體利益，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為公司發展提供制度保障。

**(五)完善公司利潤分配制度，強化投資回報**

公司已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有關事項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的相關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中關於利潤分配的相關條款，公司將繼續嚴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繼續實行可持續、穩定、積極的利潤分配政策，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根據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廣泛聽取投資者尤其是獨立董事、中小股東的意見和建議，強化對投資者的回報，完善利潤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執行的透明度，維護全體股東利益。

本公司擬向原股東配售股份，根據《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加強資本市場中小投資者合法權益保護工作的意見》(國辦發[2013]110號)、《國務院關於進一步促進資本市場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國發[2014]17號)和《關於首發及再融資、重大資產重組攤薄即期回報有關事項的指導意見》(證監會公告[2015]31號)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特作出如下鄭重承諾：

- 1、 「本人承諾不無償或以不公平條件向其他單位或者個人輸送利益，也不採用其他方式損害公司利益。
- 2、 本人承諾對本人的職務消費行為進行約束。
- 3、 本人承諾不動用公司資產從事與其履行職責無關的投資、消費活動。
- 4、 本人承諾由董事會或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制定的薪酬制度與公司填補回報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
- 5、 若公司後續推出股權激勵計劃，本人承諾擬公佈的公司股權激勵的行權條件與公司填補回報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
- 6、 本承諾函出具日後至公司本次發行實施完畢前，若中國證監會作出關於填補回報措施及其承諾的其他新的監管規定的，且上述承諾不能滿足中國證監會該等規定時，本人承諾屆時將按照中國證監會的最新規定出具補充承諾。」

為進一步強化對投資者的回報，建立可持續、穩定、積極的利潤分配政策，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證券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有關事項的通知》《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關文件規定，在綜合考慮公司實際情況的基礎上，制訂了公司未來三年(2021-2023年)股東回報規劃(以下簡稱「**本規劃**」)。具體內容如下：

### 一、本規劃制定的原則

- 1、 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 2、 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根據公司戰略目標及未來可持續發展的需要，制定持續、穩定的利潤分配政策；
- 3、 採取現金、股票方式或者現金和股票相結合的方式進行利潤分配，並在具備現金分紅條件時，優先考慮現金分紅的利潤分配方式；
- 4、 充分聽取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獨立董事的意見和建議，完善利潤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執行的透明度，維護全體股東利益。

### 二、本規劃考慮的因素

#### 1、 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

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以及監管部門對上市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要求，同時保證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持續符合證券監管部門的要求。

#### 2、 股東要求和意願

充分考慮股東意願，特別是中小股東需求，既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也兼顧投資者對公司持續快速發展的期望，積極回報投資者，履行應盡的社會責任，樹立良好的企業形象，建立投資者對公司發展前景的信心。

### 3、公司經營發展規劃

綜合分析公司的長期戰略發展規劃及所處發展階段，維持適當的留存收益比例，滿足目前業務發展的資金需求，同時為實現公司的願景提供資金保障，最終「成為全球客戶最為信賴的國內領先、國際一流的中國投資銀行」，為廣大投資者提供持續穩定的回報。

### 4、公司財務狀況

公司制定股東回報規劃應結合證券行業特性，充分考慮當前和未來公司的流動性水平、盈利狀況和盈利能力。

### 5、外部融資環境

公司需綜合考慮全球宏觀經濟形勢和外部融資環境的影響，建立對投資者可持續、穩定、積極的利潤分配政策。

## 三、2021-2023年股東回報規劃的具體內容

### 1、利潤分配的形式

公司採取現金、股票方式或者現金和股票相結合的方式進行利潤分配，並在具備現金分紅條件時，優先考慮現金分紅的利潤分配方式，具體分配比例由董事會根據公司經營狀況和中國證監會的有關規定擬定，由股東大會審議決定。

### 2、現金分紅的具體條件和比例

公司制定利潤分配方案時，應綜合考慮內外部因素，盡可能保證每年利潤分配規模不低於當年實現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的20%。

在當年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現金流滿足公司正常經營和長期發展，且實施現金分紅不會影響公司持續經營的情況下，公司可採取現金方式實施利潤分配。公司應綜合考慮行業特點、公司所處發展階段、經營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區分下列情形，執行差異化的現金分紅政策：

- (1) 公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無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該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80%；

- (2) 公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該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40%；
- (3) 公司發展階段屬成長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該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20%；

公司發展階段不易區分但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項規定處理。

### 3、發放股票股利的條件

公司在經營情況良好，並且董事會認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價格與公司股本規模不匹配、發放股票股利有利於公司全體股東整體利益時，並在考慮公司成長性、每股淨資產的攤薄等因素的基礎上，採取股票方式進行利潤分配。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時，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並報中國證監會等有關主管機關批准。

### 4、調整現金分紅政策的條件

如出現下列任一情況，公司董事會在進行詳細論證，獨立董事發表明確意見，並經出席公司股東大會的全體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時，可以對前述現金分紅政策進行調整：

- (1) 相關法律法規或證券監管部門對上市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發生變化或調整時；
- (2) 淨資本風險控制指標出現預警時；
- (3) 公司經營狀況惡化時；
- (4) 董事會建議調整時。

### 5、利潤分配的期間間隔

在符合分紅條件的情況下，公司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一次利潤，但公司根據盈利情況及資金需求情況可以進行中期分紅。

#### **四、股東回報規劃的制定週期和調整機制**

公司根據經營發展情況，每三年重新制定股東回報規劃，並根據公司發展及政策變化及時修訂，確保規劃內容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公司制定、修改股東回報規劃應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獨立董事發表明確意見之後，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 **五、其他**

本規劃未盡事宜，依照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規定執行。本規劃由公司董事會負責解釋，自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實施。

根據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規定》(證監發行字[2007]500號)的規定，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資金情況

根據中國證監會於2019年12月26日簽發的證監許可[2019]2871號《關於核准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廣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等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批覆》，本公司獲准向越秀金控及其全資子公司金控有限定向發行境內上市普通股809,867,629股，發行的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共計人民幣12,167,730,660.00元(以下簡稱「境內發行前次募集資金」)。

截至2020年1月31日止，越秀金控和金控有限將其持有的剝離廣州期貨99.03%股份和金鷹基金24.01%股權後的原廣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原廣州證券」)100%股權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門辦理股權變更登記至本公司名下。

2020年3月11日，本公司向越秀金控及其全資子公司金控有限發行境內上市普通股股份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辦理完成證券變更登記及上市手續，該次發行新增股份的性質為有限售條件流通股，限售期限為自發行結束之日起48個月。

本公司前次發行股票809,867,629股僅涉及以發行股份形式購買資產的股權，未涉及募集資金的實際流入，不存在資金到賬時間及資金在專項賬戶的存放情況。

二、前次募集資金的實際使用情況

本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之境內發行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是以發行股份購買原廣州證券100%股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境內發行前次募集資金實際使用情況對照表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境內發行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如下：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                |           |              |           |
|----------------|-----------|--------------|-----------|
| 募集資金總額：        | 1,216,773 | 已累計使用募集資金總額： | 1,216,773 |
| 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   | 不適用       | 各年度使用募集資金總額： |           |
| 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比例： | 不適用       | 2020年        | 1,216,773 |

  

| 序號 | 投資項目              |                   | 募集資金投資總額      |               |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資金累計投資額 |               |            |                                 | 項目達到<br>預定可使用<br>狀態日期<br>(或截止日<br>項目完工<br>程度) |
|----|-------------------|-------------------|---------------|---------------|------------|-------------------------|---------------|------------|---------------------------------|---|
|    | 承諾投資項目            | 實際投資項目            | 募集前承諾<br>投資金額 | 募集後承諾<br>投資金額 | 實際<br>投資金額 | 募集前承諾<br>投資金額           | 募集後承諾<br>投資金額 | 實際<br>投資金額 | 實際投資金<br>額與募集後<br>承諾投資<br>金額的差額 |   |
| 1  | 收購原廣州證券<br>100%股權 | 收購原廣州證券<br>100%股權 | 1,216,773     | 1,216,773     | 1,216,773  | 1,216,773               | 1,216,773     | 1,216,773  | —                               | 2020年<br>1月31日                                |

## 三、資產重組用於認購股份的資產運行情況

## 1、資產權屬變更情況

截至2020年1月31日止，越秀金控和金控有限將其持有的剝離廣州期貨99.03%股份和金鷹基金24.01%股權後的原廣州證券100%股權已在工商管理部門辦理股權變更登記至本公司名下，原廣州證券更名為中信証券華南股份有限公司。並且，本公司收購原廣州證券已經取得了包括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廣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等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批覆》(證監許可[2019]2871號)的所有必要審批。

截至2020年1月31日止，本公司已確認新增註冊資本及普通股股本合計人民幣809,867,629.00元，上述境內發行前次募集資金業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予以驗證並出具普華永道中天驗字(2020)第0134號驗資報告。

於2020年10月15日，中信証券華南2020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向本公司轉讓標的公司全資子公司廣證領秀投資有限公司100%股權，向本公司全資子公司金石投資有限公司轉讓標的公司全資子公司廣州證券創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權，上述子公司股權轉讓價格不低於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淨資產值。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上述股權轉讓事宜已完成資產交割，並已在工商管理部門完成股權變更登記手續。

## 2、標的公司賬面價值變化情況

|             |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                       |                 |
|-------------|--------------------------|-----------------------|-----------------|
|             | 2018年<br>11月30日<br>評估基準日 | 2020年<br>1月31日<br>交割日 | 2020年<br>12月31日 |
| 資產總額合計      | 4,781,084.33             | 2,818,941.99          | 2,389,917.20    |
| 負債總額合計      | 3,792,208.64             | 1,696,572.95          | 1,248,678.87    |
| 歸屬於母公司淨資產合計 | 985,952.22               | 1,120,000.00          | 1,140,422.67    |

### 3、標的公司的生產經營及效益貢獻情況

標的公司的前身是原廣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1988年設立，是全國最早成立的證券公司之一。作為綜合類證券公司，標的公司業務範圍涵蓋了證券公司所有傳統業務類型，包括證券經紀、投資銀行、證券自營、資產管理、研究諮詢等。

自2020年1月3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標的公司實現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20,422.67萬元。

### 4、資產保障協議的履行情況

根據《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暨關聯交易報告書》，本公司向越秀金控及其全資子公司金控有限發行股份購買原廣州證券100%股權（以下簡稱「**本次交易**」）未對原廣州證券設置業績承諾的安排，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符合證券公司的行業特點。本公司根據本次交易評估作價、原廣州證券業務及資產的特點，有針對性的對原廣州證券在本次交易資產交割前及資產交割後的業務、資產安全相應設置了保障措施。

針對標的資產交割保障承諾，越秀金控承諾於減值測試基準日，若標的公司淨資產低於協議約定的基準值，按協議約定補足標的公司淨資產。截至2020年12月31日，標的公司已收到以現金方式支付的減值測試基準日淨資產保障金額，越秀金控已履行資產交割時標的公司淨資產保障承諾。

針對減值測試基準日之後資產保障承諾，越秀金控承諾於減值測試基準日後，就協議約定的標的公司及其分、子企業的表內資產提供資產減值補償保障；就協議約定的表外業務產品以未能按期兌付底層資產規模為限提供流動性支持。截至2020年12月31日，該承諾持續有效，本公司將根據《資產保障協議》以價值重估日（減值測試基準日當年的12月31日，以及隨後每年的12月31日）為基準日釐定後續越秀金控應於資產保障承諾下履行之金額。

本公司已將上述募集資金的實際使用情況與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止出具的定期報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關內容進行逐項對照，實際使用情況與披露的相關內容一致。

各位股東：

根據監管部門對上市公司的有關要求，公司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出具並簽署了2020年度述職報告（與本次董事會決議同日公告），現將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0年度履職情況滙報如下：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基本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由6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分別為（以姓氏筆劃為序）：劉克先生、何佳先生、周忠惠先生。

**劉克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2016年1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亦任北京語言大學商學院教授。劉先生於1984年7月至1997年10月在蘭州商學院從事教學、科研與管理工作；1997年10月至2001年5月任北京物資學院教授，從事教學、科研與管理工作，任《中國流通經濟》雜誌社常務副主編。劉先生於1999年4月被評為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於2000年4月被評為北京市跨世紀優秀人才。劉先生於1984年獲西北師範大學外語系文學學士學位，1993年獲美國佐治亞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00年獲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經濟學博士學位。

**何佳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於2016年1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6年3月23日正式任職（獨立董事任職資格獲監管機構核准）。何先生亦任清華大學雙聘教授、教育部長江學者講座教授、中國金融學會常務理事兼學術委員，上海北外灘金融研究院院長，兼任北方國際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華科資本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上海信熹董事長。何先生於1991年8月至1999年8月任美國休斯頓大學助理教授、副教授（終身教職），1996年8月至2015年7月任香港中文大學財務學系教授，2014年5月至2020年11月任南方科技大學領軍教授，2001年6月至2002年7月任中國證監會規劃發展委員會委員，2001年6月至2002年10月任深交所綜合研究所所長，2015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深圳市索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獨立董事，2014年5月至2019年6月任深圳市新國都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獨立董事，2016年5月至2020年2月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2018年6月至2020年6月任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科創板、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2012年10月至2018年10月任西藏華鈺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何先生於1978年畢業於黑龍江大學數學專業，1983年獲上海交通大學計算機科學和決策科學工程專業雙碩士學位，1988年獲美國賓悉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金融財務專業博士學位。

周忠惠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於2019年5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於2010年11月起擔任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財務總監專業委員會委員、中國評估師協會諮詢委員會委員。周先生兼任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科創板、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高盛高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獨立董事。周先生是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創始人之一、首任總經理和主任會計師，曾任普華永道國際會計公司資深合夥人，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講師、副教授、教授，香港鑫隆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07年5月至2011年4月任中國證監會首席會計師，2011年9月至2016年9月任中國證監會國際顧問委員會委員，2011年6月至2014年5月任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高級顧問，2013年7月至2019年6月任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周先生於1983年、1993年分別獲上海財經學院會計學專業經濟學碩士及經濟學博士學位，於1995年獲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

## II. 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概況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中國證監會的要求以及《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規定，在年度報告編製過程中履行了全部職責，並就公司關聯／連交易、對外擔保等事項出具了專項說明或獨立意見。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加各次股東大會、董事會及相關專門委員會會議。公司董事會的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以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成員中，分別按規定配備了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委員會的主席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委員會主席能夠按照相關議事規則召集會議。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任職情況如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擔任的職務                                   |
|---------|--|
| 劉克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發展戰略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 |
| 何佳      |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
| 周忠惠     | 審計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         |

報告期內，公司召開2次股東大會、15次董事會（通訊表決14次、現場結合通訊表決1次）以及22次專門委員會會議（通訊表決18次，現場結合通訊表決4次）。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加各次會議，並從獨立性的角度發表意見。具體參會情況如下：

| 會議名稱         | 劉克    | 何佳    | 周忠惠   |
|--------------|-------|-------|-------|
| 股東大會         | 2/2   | 2/2   | 2/2   |
| 董事會          | 15/15 | 15/15 | 15/15 |
| 董事會發展戰略委員會   | 5/5   | —     | —     |
|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 7/7   | 7/7   | 7/7   |
|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 1/1   | 1/1   | 1/1   |
|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 1/1   | 1/1   | —     |
| 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 4/4   | 4/4   | 4/4   |
| 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   | —     | 4/4   | 4/4   |

註：上表顯示的是實際參會次數／應參會次數。2020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共召開22次會議（通訊表決18次，現場結合通訊表決4次），其中，發展戰略委員會5次（通訊表決）、審計委員會7次（通訊表決4次，現場結合通訊表決3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1次（現場結合通訊表決）、提名委員會1次（現場結合通訊表決）、風險管理委員會4次（通訊表決）、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4次（通訊表決）。

報告期內，公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行使職權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條件，定期編製《信息周報》供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時、充分地了解公司經營管理、業務進展和規範運作情況，認真做好會議組織和文件寄送，未有限制或者阻礙獨立非執行董事了解公司經營運作的情形。

###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重點關注事項的情況

#### (I) 關聯／連交易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於2020年3月6日、3月27日、7月23日及8月23日，分別預審了《關於就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暨關聯交易事項簽署補充協議的議案》《關於本次重組交易對方減值測試補償的議案》《關於預計公司2020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的預案》，審議了《關於放棄優先受讓權暨與關聯方形成共同投資關係的預案》《關於審議公司2020年上半年日常關聯／持續性關連交易執行情況的議案》。

2020年3月6日，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暨關聯交易事項出具了關於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相關事宜的事前認可意見及獨立意見。

2020年5月7日、7月20日、9月2日，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就與新增關聯人2020年度關聯交易預算、和關聯方共同設立基金、與關聯人租賃合同事項進行了專項表決。

2020年7月22日、7月23日，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就放棄優先受讓權暨與關聯方形成共同投資關係出具事前認可意見及獨立意見。

#### (II) 其他履職事項

2020年3月16日，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擔保情況、關聯／連交易、利潤分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董事及高管年度報酬總額等事項出具了關於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相關事項的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2020年8月7日，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具了關於公司無實際控制人之獨立意見。

### (III) 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公開發行了十二期公司債券，合計發行規模人民幣650億元，非公開發行了一期公司債券，發行規模人民幣56億元，非公開發行一期次級債券，發行規模人民幣20億元，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及償還債務融資工具；公司發行13期短期融資券，合計發行規模人民幣610億元，用於補充流動資金；公司發行2,517期收益憑證，合計發行規模人民幣1,081.06億元，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公司按照《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的相關要求，設立各期公司債券、次級債券募集資金專項賬戶，用於債券募集資金的接收、存儲、劃轉及兌息、兌付資金的歸集和管理。截至報告期末，各期債券募集資金已使用完畢，與募集說明書承諾的用途、使用計劃及其他約定一致。

上述募集資金的使用方向與募集說明書披露的內容一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注募集資金使用情況，並及時就相關事項與公司進行溝通、確認。

### (IV)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情況

2020年3月16日，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公司《章程》、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議事規則》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對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2019年度報酬總額進行了審議，並發表如下獨立意見：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2019年度報酬總額情況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議事規則》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規定，我們對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2019年度報酬總額等事項無異議。

2020年3月19日，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為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成員預審了《關於公司董事2019年度報酬總額的預案》《關於公司高級管理人員2019年度報酬總額的預案》及《關於對公司合規負責人年度考核的預案》，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2019年度履職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9年業績完成情況以及高級管理人員效益年薪執行方案的議案》及《關於審議公司2019年度高管忠誠獎預分配方案的議案》。

**(V) 聘任會計師事務所**

2020年3月16日，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聽取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關於公司2019年度報告初審結果的滙報後，結合在公司的考察情況以及掌握的相關信息，認為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具備相應的職業資質和勝任能力，相關審議程序的履行充分、恰當，同意公司繼續聘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2020年度外部審計機構。2020年6月23日，公司2019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VI) 現金分紅**

2020年3月16日，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公司《章程》《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關規定，對公司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發表如下獨立意見：公司董事會綜合考慮公司內外部因素擬定的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的實際情況，有利於公司的長遠發展，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和長遠利益。同意將該預案提交公司董事會、股東大會審議。

**(VII) 公司及股東承諾履行情況**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履行職責，維護公司整體利益，尤其關注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不受損害，積極關注公司及股東承諾履行情況。

**(1) 股權分置改革承諾**

2005年公司實施股權分置改革時，公司第一大股東中信集團承諾：「所持股份自獲得上市流通權之日起12個月內不上市交易或轉讓的承諾期期滿後，通過交易所掛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數量達到中信証券股份總數的1%的，自該事實發生之日起兩個工作日內作出公告，且出售數量佔公司股份總數的比例在12個月內不超過5%，在24個月內不超過10%。」

因中信集團已將其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轉讓至中信有限，此承諾由中信有限承繼。此承諾長期有效，目前執行情況良好，將繼續履行。

**(2)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2002年12月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公司第一大股東中信集團承諾：「保證現時不存在並且將來也不再設立新的證券公司；針對銀行和信託投資公司所從事的與證券公司相同或類似的業務，由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保證不利用控股股東地位，損害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東的利益。」

此承諾長期有效，由中信有限承繼。目前執行情況良好，將繼續履行。

**(3) 與發行股份收購廣州證券相關的承諾**

2019年公司發行股份收購廣州證券時，公司第一大股東中信有限承諾：「本次交易中，自公司股票復牌之日起至本次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實施完畢期間，中信有限如擬減持公司股份的，將嚴格按照法律法規及上交所之相關規定操作，並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股東越秀金控及金控有限承諾：「越秀金控、金控有限在本次交易所獲得的對價股份自發行結束之日起48個月內不進行轉讓，除非中國證監會等監管機構提出更長鎖定期要求。本次交易完成後，如越秀金控、金控有限由於中信証券派息、送股、配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中信証券股份，亦應遵守上述約定。」

上述承諾已按期履行完畢。此外，公司第一大股東中信有限、股東越秀金控及金控有限、本公司還就保持公司獨立性、解決關聯交易、解決同業競爭、不侵佔公司利益等方面作出承諾。該等承諾長期有效，目前執行情況良好，將繼續履行。

**(VIII) 信息披露的執行情況**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2020年，公司嚴格按照境內外信息披露法律法規的要求，及時、準確、真實、完整地披露了各項重大信息，確保投資者及時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項，最大程度保護投資者的利益。

公司指定董事會秘書負責信息披露工作，具體負責接待投資者來電、來訪及諮詢等活動；指定《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為公司的信息披露報紙，指定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為公司信息披露網站；公司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的規定和要求，真實、準確、及時、完整地披露有關信息，並保證所有的股東有平等的機會獲知相關信息。

報告期內，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等相關制度得以有效實施，進一步規範了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質量，維護了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則，保護了廣大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同時，《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與公司內部制度對公司重大事件的報告、傳遞、審核、披露程序做了明確規定，落實情況良好。

**(IX) 內部控制的執行情況**

2020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繼續加強對公司內部控制有關工作安排的關注，認真監督內部控制制度的執行情況，促使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成為公司決策的必要環節。2020年3月17日，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為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預審了公司《2019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認為公司內控機制有效、運作情況良好，能夠有效保障公司的健康發展。

**(X)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需予以改進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對公司董事會或專門委員會的決議事項提出異議，對公司經營管理、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優化等方面提出了建設性的意見。

#### IV. 總體評價和建議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職期間，能夠遵守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有足夠的時間和精力履行職責；作出獨立判斷時，不受公司主要股東和其他與公司存在利害關係的單位、個人的影響；維護了公司及中小股東的利益。

以上是2020年度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閱。